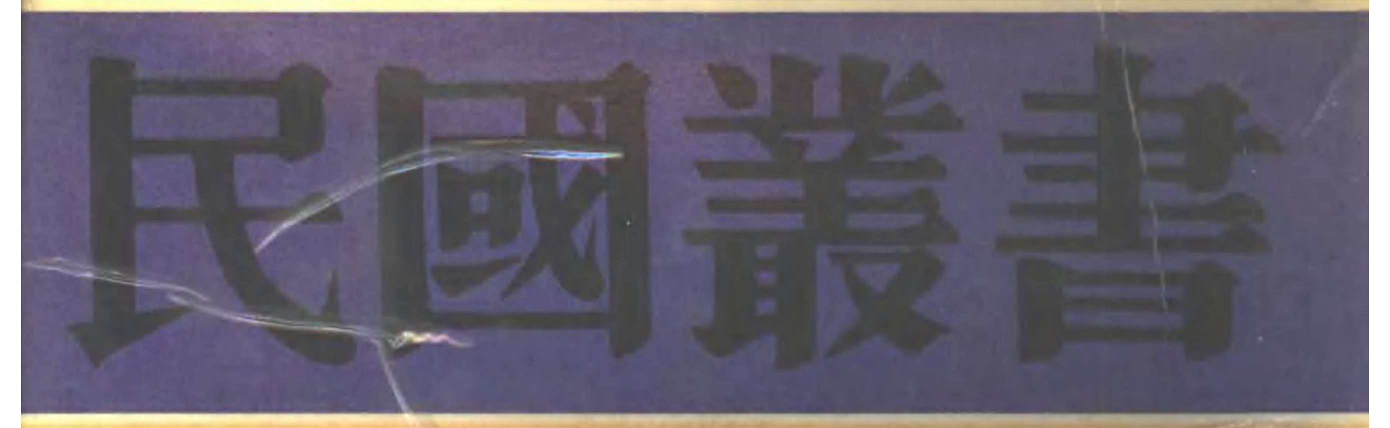


第四編

·99·

韜奮文録

抗戰以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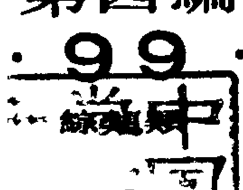
韜奮著

韜奮著

上海書店

民國叢書

第四編



抗戰以來

韜奮著

抗戰以來

每冊實價國幣

著者 韜奮
出版者 韜奮出版社
總經售 生活書店
上海・重慶

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月再版

(64) S. 1—2000

序

抗戰以來這本書的內容和用意，在第一篇開場白和最後一篇關於態度和主張的補充說明，都曾有相當的說明，現在有許多朋友和遠道的讀者都認爲有印行單行本的必要，同時也有出版家有意出版這本書。在出版的時候，我願在這裏再寫一些補充的說明。

我於今年二月廿五日離開陪都，三月五日到了香港。我在未到以前，已有幾位朋友正在籌備華商報，於四月八日出版，要我寫一篇長篇連載的文章，長江先生的鼓勵尤爲懇摯。我適逢華商報出版需文的機會，便貢獻了抗戰以來這篇長文，從華商報創刊日登起，至六月三十日登完，共得文七十七篇：(註)這便是抗戰以來這本書之所由來。

這本書的寫出雖似乎是『適逢其會』，但是我要寫這樣一本書的意思却早已蘊蓄在我的胸中。這原因有一部分已在開場白中說起。我到了香港以後，注意中國政治實況及抗戰前途的朋友們都願意聽聽我二三年來在『政海漩渦』中所親目觀察到的情形，我也曾就所知，撮要報告，但究竟零碎片段，不是整個較有系統的敍述。現在有了這本書，也許可以塡補這個缺憾。

如同我這本書裏所曾經提及，我的辭去國民參議員，意在以光明磊落的辭職行動，喚起國人對於政治改

革的認識和努力，用意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我的這本書的寫出，也意在以光明磊落的公開言論，喚起國人對於政治改革的認識和努力，用意也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我在這本書裏所談到的實況及所引起的問題，主要的是集中於說明要加速抗戰勝利，政治實有迅速澈底改革的必要，都是可以公開提出討論的；至於有關國防、外交、財政的祕密，不應公開提出的，本書都完全避免。但同時我們却都明白，政治改革實爲一切改革的樞紐，這個基本問題能得到合理的解決，其他一切都可迎刃而解。

關於當前政治改革的主張，有三篇文章可供參考：一篇是我和幾位朋友共同發表的：我們對於國事的態度和主張；還有一篇是拙作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還有一篇是張友漁先生著的我們要怎樣的民主政治？這三篇裏所已說過的話，也是本書所要說而未說的話，所以就加在本書的附錄裏。

爲着中國政治的光明前途，爲着中國抗戰建國的光明前途，我很誠懇地貢獻抗戰以來這本書。

韜奮記於香港一九四一，七，十四。

（註）全文原有七十七篇，其中第六篇由編者略去，故存七十六篇。

——韜奮出版社編輯部。一九四六年八月

目次

一　開場白

我國的抗戰在實際上雖開始於一九三七年的七月七日，但全面抗戰的發動却在一九三七年的八月十三日。自一九三七年的『八一三』到現在，如以本年二月底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會議的前夜爲止計算起來，光陰似箭，已足足有了三年半，在這三年半的抗戰過程中，在許多方面有着不少的進步，在有些方面也有人在努力把『意志』和『力量』都集中到開倒車，妄想要把歷史車輪拉向後轉，這其間的悲歡離合，波譎雲詭，令人在冷靜沉默中回想起來，撫今追昔，實不勝其感慨系之。種瓜得瓜，種豆種豆，對於已往的檢討，足爲將來的借鑑，所以我們對於這三年半來的追溯回憶，其意義不只是敘述前塵影事而已，實也含有積極的作用。

此外還有個事實使記者要還一種心願似的。近來有許多熱心國事的讀者朋友們從海內外寫了許多信來詢問關於當前的種種問題，詢問記者對於這種問題的觀察與意見，詢問記者和若干共同奔走國事共艱苦患難的同志們的近況，詢問國內抗日各黨派對於政治的意見，詢問中國的實際現狀與可能的前途，詢問我們應該共同努力的動向和途徑。記者雖在復信中略就所知回答，但紙短言長，每感未能盡所欲言，殊覺歉然，很想依有相當機緣時作一相當詳盡的總答覆，以副盛意。現在華商報主筆先生督促記者著文應徵，給與記者還却這個心願的機會，這是記者所不勝欣幸而不得不勉力有所自效的。

當然在本文裏所談到論到的只是就[illegible]者所見到聽到感到的說。我常把大自然當作一個大學校看，認爲

我們每一個人的一生都是在學習的過程中，我們應當以虛心學習的態度在這過程中作最大可能的努力，並且盡可能把學習所得公諸社會，擴大個人學習所得的成果。記者曾經根據這個原則將在國外學習所得著成萍蹤寄語 萍蹤憶語，將在學校苦學，社會服務，及參加救國運動時期學習所得，著成經歷一書，以貢獻於國人。我國這次反侵略的神聖抗戰時代，是歷史上空前偉大的時代，也是最值得我們學習的極可寶貴的時期，抗戰期中令人感奮令人警惕的種種事實都是我們的課程。我們對於這種事實的觀察和研究應該具着求眞理的精神和客觀的科學的態度，好像我們在學校裏研究歷史地理物理化學等等的課程一樣，我在這個偉大的學習時期和學校裏始終未曾離開文化的崗位，所以也許可以說我所選習的這是文化一部門，我願以有關抗戰建國文化這一部門的觀察感想報告給讀者諸友。但是我同時又在無意中得到參加國民參政會的機會，擴大了我所選習的課程範圍，我所原來選習的文化原是偏於政治性的，而由於參加了國民參政會對於政治的實際內幕，更給我一種實際研究的機緣，也可以說是加習了政治這一重要部門課程，我願以更直接地有關抗戰建國的政治這一部門的觀察感想報告給讀者諸友。我對抗戰爆發以前的救國運動，只是肩着一枝禿筆去參加，戰期中由於參加了國民參政會，得有機會與抗日各黨派共同參加實際的政治活動，得到更多的實際的政治的接觸。我也願以有關抗戰建國的實際的政治前途的觀察感想報告給讀者諸友。

有一位朋友看我要開始寫這篇文章，和我開玩笑，說勞易喬治曾著有大戰回憶錄出版，政治家大概都有什麼政治筆記或回憶錄問世。我說不要開玩笑，我不要說不是什麼政治家，根本不是可以造成政治家的材料，我只是以一個平凡記者的姿態，拉雜寫來和讀者談談而已。不過有一點卻不無遺憾，不得不先向讀者說明的；

外國的有關現實政治的筆記或回憶錄之類的書，每在著者死後問世，或在民主政治比較上軌道的環境中間世，所以說來少顧忌，記者不準備未死得其所，中國的政治環境也還未許盡言，而爲着國際觀聽和國內情緒，有的事情也不得盡言，所以本文也只就盡可能可以公開談起的提出來談談。還有一點也可附帶聲明的，記者執筆寫本文時，遇有所檢討或批評，完全出於善意的誠懇的態度，以有益於國家民族爲依歸，决無意攻訐任何方面或任何個人。

二 發動全面抗戰的基本條件

自一九三七年「八一三」全面抗戰發動以來的三年半中，如依我國政治中心的轉移來說，可以分做三個階段。自「八一三」起，至同年（一九三七）十二月國民政府由南京撤退止為第一階段，這一階段約四個月。自政治中心遷到武漢至一九三八年十月由漢口撤退止為第二階段，這一階段約十個月。自政治中心遷到重慶至一九四一年二月底，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會議的前夜，為第三階段，這一階段約二年零四個月。這三個階段，由四個月到十個月，再由十個月到二年零四個月，每一階段都比前一階段長，現在重慶仍繼續為繼續抗戰中的陪都，這是竭誠擁護抗戰國策的每一個同胞所感覺興奮而快慰的。

本文為便於敘述起見，想依據這三個階段的時期，就各階段中值得提出談談或研究的事實，略加以編述或檢討。

在第一階段中，與抗戰最有重要關係的事情，莫過於民族統一陣線的形成，即全國精誠團結起來，一致在政府的抗戰國策和領袖的堅強領導之下，反抗日本帝國主義對於中國的侵略。關於這一點，我可以連帶談到救國會的朋友們對於國事的態度。團結禦侮的民族統一陣線固然是全國同胞的一致願望與要求，也是在當時排除萬難，不顧艱險，努力促進救國運動的救國會的中心主張。當時參加救國運動的朋友們所主張的停止內戰，釋放政治犯，實現民主等等，都是以形成全國精誠團結一致對外的民族統一陣線為最主要的對象。關於

這方面，有一點值得指出的，是當時我們都認爲領導全國抗戰的責任非國民政府和領袖莫屬，同時也都認爲國民黨在全國抗戰的偉業中實居於領導的地位（詳見當時救國會的重要文件及拙著坦白集及該書附錄中我與沈鈞儒、章乃器、陶行知諸先生所共同發表的團結禦侮的最低條件與要求一文。）這不僅是救國會少數人的意見，實是反映全國愛國同胞的希望。換句話說，我們是在擁護政府與領袖，以及愛護國民黨的態度之下，對於國事的辦法有所主張與建議而已。這一點所值得提出的，是這不僅是我和許多朋友們的過去的態度，也是我和許多朋友們現在的態度。在不違背抗戰國策的原則下，對國事的改進有所主張與建議，這是一件事；擁護政府或領袖是一件事。這二件事是相輔相成而不是對立的。但是令人感到不無遺憾的，是有些人往往把這二件事對立起來。他們認爲對國事有所主張與建議，便犯了反對政府或領袖的大罪。他們認爲要表示擁護政府或領袖，只有歌功頌德之一途！這些人的這種態度雖不一定在口頭上或文字上表示出來，但在實際上却使人感覺到他們有着這樣的傾向。我們以爲有功可歌有德可頌的地方，我們爲國家民族慶幸，應該歌頌，而且也要自發地歌頌，但是我們同時却也堅決地相信，在不違背抗戰國策的原則下，對國事的改進有所主張與建議，和擁護政府或領袖是並不衝突的。

上面所提及的民族統一陣線的形式，便是一個顯明的例子。我想諸位總還記得，在當時這件事雖爲全國愛國同胞一致的願望，有些人仍昧於時代的要求，力持異議，僞於『安內』與『攘外』的論爭，盛極一時，可是在實際上只是對於國事辦法上的論爭，並不發生反對政府的問題。民族統一陣線形成之時，即全面抗戰發動之日，全國各方面在政府抗戰國策領導之下，一致爲中華民族爭取自由解放的偉業而努力奮鬥，民族統一陣

線的形成，實爲全面抗戰的基本條件，得到事實上的證明。這個重要基本條件的建立，不但不發生反對政府的問題，而且反而給與政府執行抗戰國策以莫大的便利！

現在的形勢與第一階段時期的形勢當然不同。在當時是要建立民族統一陣線，在現在是要鞏固民族統一陣線。建立民族統一陣線是發動全面抗戰的基本條件，鞏固民族統一陣線是爭取全面抗戰最後勝利的基本條件。怎樣才能鞏固民族統一陣線呢？這是我們所應該加以深切研究的問題。

三 民主政治的初步展開

自一九三七年八月十三日全面抗戰開始，至同年十二月國民政府由南京撤退止的四個月，作爲第一階段，在這第一階段間第一件重要的事情是民族統一戰線的建立，因爲這是發動全面抗戰的基本條件，關於這一點，記者在上次已有過相當的說明。簡單說來，民族統一戰線的目的是在團結全國黨派，動員全國民力，由此貫徹抗戰國策。民族統一戰線的目的既然是在團結禦侮，對於領導團結禦侮的國民政府、領袖、和國民黨，當然是擁護的，關於這一點，上次也已有過相當的說明。

爲發動全面抗戰，要把民族統一戰線建立起來，爲保證全面抗戰的勝利，要使民族統一戰線牢固起來。民族統一戰線的基礎是什麼呢？是民主政治。所以在第一階段中第一件事值得大書特書的是民族統一戰線的建立，第二件事值得大書特書的便是民主政治的初步開展——具體的表現是國民參政會的前身國防參議會的設立，雖則這個表現還是非常薄弱的。

在進一步說到國防參議會以前，值得先提及的是立法院院長孫哲生先生在民國二十一年（即『九一八』事變發生的第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所舉行的國民黨四屆三中全會中所提出的『集中國力挽救危亡案』，因爲他在這個提案中對於民主政治的開展與抗戰國策的關係有着很重要的闡明。他在該案中首先指出：『今日最重要待決之問題，莫過於抗日救亡，然欲澈底抗日，必須內部一致，而欲內部一致，又必須澈底抗日

而後能。』但當時『內部何以不能一致』呢？他在該案中進一步指出，認爲實由於『（一）爲國內政派分歧，互相攻擊，此緣於政治主張不一致，而政權未公開，言論無自由之故。（二）爲國內軍事力量互相疑忌，彼此牽制，此緣於中央與地方未能實行均權共治之旨，中央無適應民意之方針以領導全國之故。』因此對於內政，『爲使全國人力集中，各盡其才，俾得內部相安，共禦外侮，及調節中央與地方之關係，消弭一切內戰計，除另訂促成憲政召集國民代表大會辦法外，』在內政上即須實行的事項，最重要的是，『切實履行本黨保障人民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各種自由之政綱，禁止一切非法干涉，濫行拘捕。』此外該提案中並鄭重說明：『全國人民在不危害中華民國，不違反三民主義原則之下，皆得自由組織政治團體，參加政治。』

上段所引有着引號的話，均見中蘇文化協會民國廿九年四月廿五日出版的孫哲生先生最近講演集中所發表的該提案原文中語，該提案並且曾經國民黨四屆三中全會通過的。哲生先生是國父中山先生的哲嗣，是黨國的重要人物，他的愛護國民黨，愛護中國，希望國民黨領導中國國民革命達於成功，這都是誰也不能否認的，但是他却强調主張『促成憲政』是使全國人力集中，各盡其才，內部相安，『共同禦侮』的基礎，强調主張『切實履行本黨保障人民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各種自由之政綱，禁止一切非法干涉，濫行拘捕，』强調主張『全國人民在不危害中華民國，不違反三民主義原則之下，皆得自由組織政治團體，參加政治，』這是非常值得我們注意的。還表示了什麽！這表示了中國如要在實際上眞能團結全國黨派，動員全國民力，貫徹抗戰國策，非眞心誠意實行民主政治不可。這表示了眞是忠實於國父中山先生遺教的人必然是要誠懇坦白地承認民主政治在今日抗戰建國時期的特別重要性。這表示了實行民主政治以加强抗戰力量，加速建國成

功，不僅是在野各抗日黨派及無黨無派的主張，同時也是國民黨中的賢明政治家的主張，這表示了有些人存着成見，一聽到有人在倡導民主政治，便忙着給你戴上一頂紅色帽子，說你是在附和共產黨的主張，好像把國父中山先生的遺教及國民黨中賢明政治家的主張都毫無顧惜地一筆勾銷，是多麼的無知和可笑。其實在一九三七年「八一三」之後，國民政府即於同年同月集合全國各黨派的領袖們組織國防參議會，在事實上承認了民主政治在抗戰期間的重要性。關於這一段的史話，下次再談。

四　參政會的胚胎

在『八一三』全面抗戰爆發後的最緊張的時期，國民政府即於同年同月（八月底）集合於全國各黨派的領袖們組織國防參議會，這表示民主政治和抗戰國策一開始就結着不解緣，而這種不解緣實根據於事實上的需要，實根據於民主政治與切實執行抗戰國策的密切關係。

當然國防參議會的本身實遠夠不上民主政治的這個美名，但是這件事實之所以值得我們提起，一則因爲這是抗戰與民主分不開的明證，二則因爲它是國民參議會的胚胎，究竟是民主在抗戰期間開始發展的小小萌芽。

這個國防參議會最初爲十五人，後來屢次擴充，增加至二十餘人，都是用當時國防最高會議主席蔣委員長的名義聘請而來的。國防參議會的主席即由國防最高會議主席兼任，但因蔣委員長一日萬幾，在實際上很難兼顧，所以會議當由當時的國防最高會議副主席（汪精衞）主持，由甘乃光擔任祕書長，每次會議由祕書長召集，每週開會一次或二次。每次會議時，由政府派主管長官出席報告，國防參議會亦得要求政府派人報告某項事件。政府得將提案交該會討論，惟所有決議須交國防最高會議通過後才付實行。參議員得於會議時用書面或口頭提出建議，並得向政府提出詢問，要求解答。

這個國防參議會，在組織及職權上，可謂簡單之極。據說當時根本沒有什麼文字上的規定，沒有什麼組織

條例，亦沒有什麼辦事細則。職權亦沒有什麼一定的規定，至少有幾位曾經參加過當時國防參議會的朋友告訴我，說他們從沒有看見過什麼條例或章則，連全體參議員的名單也未曾見過。所謂聽取報告、建議及詢問等等，只是想當然耳，也都沒有一定的規定。由該會討論、決議提案，轉達政府之後，國防最高會議是否採用，採用後實行的狀況如何，也沒有規定應有怎樣向該會報告的手續，只是由代理主席的汪精衛把大家的意見口頭轉達給政府當局，有時也把政府當局的意見口頭轉達給該會同人，如此而已。所以有些熱心的參議員常就所曾經決議過的提案，屢次提出向代理主席追問，來給他不少的麻煩。據說每次開會時，總有二三個有關當時重要問題的提案提出來討論一番，其中最重要的要算由政府交議的國民總動員大綱，但是該案經該會決議之後，久久未見有何動靜，某參議員因關心此事的實行，曾向代理主席提出追問，他答復不得要領，又第二次向他提出追問，他又答復不得要領，又第三次向他提出追問，他又答復不得要領。當時也被政府派去參加國防參議會的某鉅公背後對人譏笑這位參議員眞是不懂事的書生，這樣不憚煩地一而再再而三地追問着，實行怎樣怎樣幹什麼？

除了最重要的國民總動員大綱這一提案外，還有一件趣聞，有某參議員提出一個有關農村的提案，代理主席認爲農村的農字含有階級鬥爭的意味，極力反對，一定要把農村改爲鄉村，才算風平浪靜，把這提案通過。中國人民有百分之八十以上還是農民，依上面所說的這個意思，大概都只要改稱爲鄉民，便可『姜太公在此百無禁忌』了。

但是要說回來，國防參議會的組織和職權雖這樣簡陋，但究竟是抗戰開始後民主政治發展史中的一頁，

而且在當時只是被作爲諮詢機關，如把民意機關相較，誠然要無一是處。不過檢查當時參議員的姓名，却可看出，除國民黨參加外，有中國共產黨（未到）、青年黨、國社黨、第三黨、救國會派、職教派、村治派、教授派等，含有團結各黨派來參加抗戰大計，共同爲國努力的意思，這一點的作用雖並未得到充分的發揮，但仍然是值得重視的。

國防參議會本身儘管薄弱，但是它無論如何是抗戰期間，團結與民主的巨流中的產物，指示着這個巨流的動向。我們認爲它是抗戰第一階段中第二件重要的事情，原因也就在此。

五　共赴國難的黨派團結

記者在上次談起國防參議會，曾指出一個特別值得注意的要點，那就是在『八一三』全面抗戰剛爆發的同一個月的月底，政府雖在軍務倥偬之際，仍注意到延攬全國各抗日黨派的領袖們參加國防參議會（此外當然還有其他無黨派的社會領袖們）這在事實上證明了黨派團結與爭取抗戰勝利有着很密切的關係。

在『精誠團結共赴國難』的原則之下，中國共產黨於民國二十六年八九月間發表合作宣言，聲明『當這國難極嚴重民族生命存亡絕續之時，我們爲着挽救祖國的危亡，在和平統一團結禦侮的基礎上，已經獲得了中國國民黨的諒解，而決心共赴國難了。』蔣委員長亦接着發表關於中共宣言的談話，很正確地指出：『吾人革命所爭者不在個人之意氣與私見，而爲三民主義之實行，在存亡危急之秋，更不應計較過去之一切，而當使全國國民澈底更始，力謀團結，以共保國家之生命與生存。』在同一原則之下，青年黨、國社黨、第三黨、救國會派、職教派、村治派、教授派等，也都接受政府的延攬，參加國防參議會及後來的國民參政會，爲抗戰救國而共同努力。

青年黨即以前常被人稱爲國家主義派，有十五六年的歷史。國社黨爲國家社會黨的簡稱，有十年左右的歷史。第三黨的原名爲民族解放行動委員會。救國會派是以前全國各界救國聯合會的產物，有六七年的歷史。職教派爲中華職業教育社以及與該社有密切關係的先生們。村治派爲多年提倡鄉村自治，曾在山東各處領

導過鄉村實驗工作的先生們。教授派是若干主張接近的大學教授們，在國民參政會中更為顯著起來。在國民參政會中還有東北派（東北四省的參政員）不過他們的聯繫似乎不如其他各派的密切，雖則他們對於收復東北失地這一點是一致特別堅强的。各黨派的後面，或多或少，都有着他們的羣眾力量，各黨派在共赴國難中團結起來，也就是把它們所代表的羣眾力量團結起來，在政府抗戰國策及領袖領導之下，集中力量於抗戰建國的共同大目標。

『抗日救國是關係整個民族生死存亡的大問題，所以只有集合一切人力、財力、智力、物力，實行全國總動員，才能得最後的勝利。』—（見拙著坦白集附錄中團結禦侮的幾個基本條件與最低要求一文）就這個意義說，我們要達到中國民族解放事業的成功，必須團結全國人力共同奮鬥，而不是僅限於全國各抗日黨派的團結。但是全國人民眾多，尤其是在教育尚未普及，一般政治意識比較薄弱的中國，必須有領導全國人民的團結軸心——構成民族軸心——加強團結人民在民族軸心的週圍，才能完成民族解放這一巨大的歷史使命。全國各抗日黨派便是形成這個民族軸心，在這軸心的週圍，加强團結人民到抗戰建國的這個大纛下面來，共同奮鬥。國民黨是這個民族軸心的中心，蔣委員長是這個民族軸心的偉大的領袖。團結全國各抗日黨派於這個民族軸心之中，只會加强這個軸心的中心力量，而不會減少這個軸心的中心力量。團結全國人民於這個民族軸心的週圍，只會更加强這個民族軸心的中心力量，而不會減少這個民族軸心的中心力量。

本來政黨是代表社會中某些階層的利益，但是中國反對日本帝國主義侵略的抗戰是全國各階層的共同的要求，在這一點上有着全國一致的共同利害，所以造成全國各階層的團結，因此也就造成抗日各黨派的

團結。此外還有一個因素，便是三民主義在中國目前這一個歷史階段，不是某一階層的政治思想，而可以說是整個民族的政治思想。在中國當前的社會發展階段，即令具有其他政治思想的人，不但沒有反對三民主義的理由，而且爲了推動中國社會的向前發展，反而要忠於三民主義的切實執行。因爲民族解放、民主自由、民生幸福，是適於全國各階層的共同需要的。我們了解了黨派團結對於民族軸心的效用及在理論上的根據，便明白我們站在民衆的立場，促進黨派團結，並不是爲着任何黨派的本身利益，而是爲着整個國家民族的利益，反過來說，凡是挑撥離間，破壞黨派團結的企圖，在實際上是在破壞民族軸心，也就是在破壞抗戰的基礎，這一點是應該嚴格指出的。

六　初期民運的寶貴教訓

中國抗戰眞是偉大的時代！在「八一三」全面抗戰爆發後的第一階段中（以政府退出南京爲止）短短三四個月的時期裏，就發生了在數千年數百年中所絕無僅有的事情（如就全面抗戰，一致對外反抗侵略這一點說，簡直是在數千年歷史上空前的事情。）例如我們在前面所已談及的民族統一戰線的建立，民主政治的初步開展，共赴國難的黨派團結，雖到現在這些方面都還有不少的問題，有待於我們努力設法解決，以貫徹抗戰國策，達到最後勝利，但是這幾件事都在抗戰第一階段短短三四個月內放出了一點點曙光，確是無可否認的事實。在第一階段的過程中，最後還有一件事値得提及的，是初期民運的寶貴教訓。

在第一階段中，軍事方面最重要的當然是整整三個月的淞滬陣地戰。這一場震動寰宇的抗戰，堅定了國人抗戰必勝的心理，摧毀了日軍不敗的信念，提高了中國的國際地位，固當歸功於我軍作戰的英勇，但是同時由於當時在最直接的後方——上海——民衆運動得到了相當順利的開展，對於前方有了相當切實的協助（雖然還做得不充分）也是一個重要的因素。推溯當時民衆運動方面對於協助抗戰的工作所以還可得到相當順利的開展，一由於上海黨政軍當局對於民衆團體能不存成見，能開誠布公合作，二由於各方面的人力不因黨派的不同而致被歧視甚至被排斥，都同樣地可以參加工作。例如上海的地方協會，便是地方上原有的一個民衆團體，並不一定要經過什麼呆定的方式才許參加工作，該會便集中了它在平日所聯繫的工商界一

部分的力量，對協助抗戰工作盡了不少的貢獻。又例如上海的一個青年最有力的自我教育與救亡工作的民衆團體名叫蟻社的，該社包括的職業青年很廣，普通商店店員、學徒、電器工人、開電梯、寫字間工作者、海關、銀行、鐵路職員等等，都有不少人參加，辦有圖書館、學校、歌詠班、旅行團、刊物種種文化事業，經費全是由社員自己負擔，有許多工作（例如圖書館）是在夜間，工作人都是由許多業餘青年自告奮勇來擔任的。它在抗戰第一階段中也動員了不少職業界青年參加協助後方工作。除各界原有的民衆團體外，各黨各派以及無黨派的其他工作者——編輯人、著作家、大學教授、中小學教員，都站在民族統一戰線的立場上，都在擁護的大目標下，團結起來在戰爭發生後不到一個星期，便成立了編輯人協會及文化界救亡協會，尤其是後者，對於救護、慰勞、宣傳、動員、訓練幹部等等方面，都起了很大的作用。因為有了這樣的基礎，所以後來我軍雖因戰略退出了上海，上海民衆的救國工作只是變了方式，更加深入，更加發展，並沒有沉寂下去。

當時我們在黨政軍及各界民衆團體代表聯席會議中，可以看到各黨派的公開代表參加會議，彼此交換報告，交換意見，推動工作。當時上海編輯人協會所主辦的文化戰線和上海文化界救亡協會所主辦的救亡日報，都包括各黨派的熱心文化工作者在宣傳工作和文化工作者的動員方面，都起了很大的推動作用。當時各民衆團體的自發性與積極性不但沒有妨礙政府的統一領導和指揮，而且還以平日原有的種種力量增加了政府的統一領導和指揮的效率。政府只須在無線電廣播中宣布前方急迫需要什麼，各民衆團體便分頭自動去動員，在一二小時或數小時內把數百件數千件的需要品就搜集完成送到前方去，是一件常事。

我無意歌頌當時的上海動員民衆的工作，因為在事實上還有許多不滿人意的地方，我只是要鄭重指出

當時有二個特點是值得我們重視，也就是在上面已經指出的，第一是肯運用民間已有的、自發的、確有了歷史和羣衆基礎的民衆團體；第二是對於各方面的人力，無論它屬於那一黨那一派（當然以擁護抗戰國策者爲限，）都讓他們有工作的自由，並不加以歧視或排斥。這種在實際上團結一切力量於抗戰的工作，對於抗戰有利是無疑的。所可惜的是這種良好的作風，在後來並沒有得到良好的發展，這一點在論到第二階段再談吧：

七　七個月兩萬人

自從國府於一九三七年十二月由南京撤退政治中心轉移至漢口以後，踏上了抗戰的第二階段。當時雖上海南京相繼淪陷，民衆對於抗戰的信念並不因之有所動搖，在最初幾個月內民衆對於加强組織和參加工作的情緒非常熱烈，尤其是特別熱情英勇的青年，他們的組織和工作更是一日千里，蒸蒸日上。尤其顯著的是當時的『青年救國團』在成立後七個月的發展中，竟擁有團員兩萬人！倘若這個青年自動組織的團體不在當年八月底『夭折』依此速率發展到抗戰四十八個月的今日，至少是十萬人以上的有更偉大貢獻於抗戰建國的青年團體。在上海南京失陷以後，有許多愛國青年從平津京滬各地流亡到武漢，聯合武漢當地的青年，進行或參加各種救國工作，根據實際成績，慢慢地建立起這個最有羣衆基礎的青年團體，對於政府的每一次號召總是熱烈響應，切實工作。該團曾經提倡青年參戰運動，鼓勵青年投考中央各種軍事學校及幹部訓練班，介紹過二三百個英勇堅決的青年到現代化部隊裏去當新戰士，在豫東及第五戰區作游擊戰的團員達七八千人。該團曾經努力參加後方各地動員民衆工作，服務傷兵醫院，在武漢及其他有傷兵醫院的地方，該團的女團員組織了服務隊，按時到醫院去代受傷的將士寫書信，向他們報告時事，爲他們敷藥，用歌詠或談話來鼓勵安慰他們。凡是有難民收容所的地方，該團的同志們就按時進去做宣傳和教育的工作。他們在各地辦圖書館，書報供應所，辦民衆學校，擴充原有民衆教育館，與辦各種研究會，講演會。該團的自發性和積極性，以及適合於

抗戰的工作，成爲內容充實，發展迅速的主要原因。

此外如記者在前面曾經談及的蟻社，在上海淪陷後移到漢口，也仍舊本着他們那種工作的積極性，兄弟般的精誠團結，作戰似的緊張精神，恢復了他們的事業，並且吸收了武漢不少新的社員，包括了四五百個青年店員，成爲動員商人的一個核心。

再加上各黨派的份子在進行籌備中的『救亡總會』已在推動民衆工作的開展，各方面的文化工作者也在熱心組織編著人的團體。含有許多學生群衆的學聯會，含有許多東北救亡志士與東北武裝民衆的東北救亡總會等等，都在事實上表現它們的實力與工作。我們知道漢口的戰時首都只支持了十個月，但在最初幾個月，民氣的振作，抗戰情緒的高漲，民衆工作的活躍，實佔抗戰史中最值得回憶的一頁。

但是在當年八九月間武漢正漸趨危急的時候，民衆運動遭到了不幸的厄運。例如當局規定民衆團體召集會員大會，須於期前三日呈請核准。我們知道，眞有群衆基礎的團體，是由會員組織成功的，一切工作方針往往須由會員大會或代表大會決定以後執行。會員大會能否按期舉行，對於一個團體的生存及其工作的進行，實有重大的關係。這個核准與否未可逆料的規定，在實際上不免壓抑了工作的熱情和效率。此外又規定各民衆團體不得召集聯席會議，開辦訓練班講習會等，都是使民衆運動受到桎梏而無法發展的。甚至有幾個最有奮鬥歷史，最有群衆基礎，最有實際工作的民衆團體被無故解散，有十幾個民衆團體被無故勒令停止活動，這對於國家民族終是一個不幸的損傷。

我們承認民衆運動須在政府領導之下統一起來，但是最重要的不是形式的統一而是眞能把民衆力量

統一起來。因此凡是確有廣大羣衆基礎與救國工作表現的民衆團體都應該准許它們繼續努力，把它們的力量，納在政府領導之下運用起來。民衆團體的力量不是掛上幾塊顯赫的空招牌，就能像奇蹟似地發生出來的，必須有多時艱苦奮鬥的幹部與多時在實踐努力中的羣衆；所以動員民衆必須重視民間團體的力量，只須使其符合於總的抗戰國策，而不必作細枝末節的限制，更不可隨時解散。在當時不僅漢口犯了這個毛病，例如有友人從西安來談起，該處確有廣大羣衆基礎與救國工作表現的十三個民衆團體也被停止活動，當局却在極短時期內新成立五十幾個沒有羣衆基礎的『民衆團體』這有什麼用，大家是可以想像得到的。

八 領袖晤談記

蔣委員長自從在第一屆國民參議會第三次大會擔任議長後，參議員和他晤談的機會比較多些，但是多集體晤談，所以說話的機緣並不多。我在這篇短文裏所記述的卻不是參政員和議長的談話，而是在一九三八年的春季國民政府還移至武漢不久以後，有一次承蔣委員長約我和杜重遠先生同往武昌他的寓所裏談話。我們約談了三刻鐘，比較地詳細，所以值得一記。

我們同到蔣委員長公館時，在外客廳裏坐候了不到五分鐘，當時看見等候接見的人已有二十個以上，圍坐在一個長方桌的周圍，我們因約見的時間已到，被引至內客廳，除我和杜先生外，在房角還有一位穿黑色中山裝的職員，後來我們和委員長談話時，他在手上的小簿子上紀錄着，才知道他是紀錄員。我們在內客廳裏坐一會兒，委員長就微笑着出來了。我以記者的眼光對這位民族領袖全身端詳了一番，見他剃着光頭，容光煥發，兩眼明銳，上唇蓄着一撮整潔的小鬍子，身上穿着一套深黃綠色的嗶嘰絨中山裝，腳上穿着一雙黑漆皮的圓頭的中國鞋，我和杜先生坐在一張長沙發上，委員長坐在長沙發的旁邊略向前排着的一張單人沙發上。

當時我和杜先生都尚未被選聘為參政員，委員長首先很和藹誠懇地詳詢我們各人的工作情形，並問及我們平日所敬佩的有若干什麼朋友，乃至問到他們的姓名和職業，我所有的許多好友，大都也是杜先生的好友，所以我們兩人對於這一點，可以說是出於『集體創作，』你說幾個，我說幾個，便算交了卷。

接着委員長首先對我們談及的是研究問題須重視科學的方法，告訴了我們關於科學的方法所以重要的理由。其次他問起我們對於國事有什麼意見，杜先生因爲以前曾有機會和委員長作過較詳的談話，所以讓我多說話。我所貢獻於委員長最重要的一點，是希望委員長的重視他不僅是一黨的領袖，而且是整個民族的領袖。我的解釋是：他不僅要善用黨內的賢才，同時還要注意善用黨外的賢才。我反覆鄭重說明領袖的偉大不在事必躬親，而在善於用人，能善用人，則各人的專長集合攏來即成爲領袖偉大力量的構成部分。我同時並談到委員長既爲民族的領袖，對於黨外的人材，應該一視同仁，不因黨的界限而有所歧視。

這些話在普通情形看來，也許不免交淺言深，因爲我這回還只是與委員長作初次的晤談，但是他既是我們所擁護的全國的領袖，他的一舉一動都與國家民族的前途有着密切的關係，所以我也就顧不得人微言輕，盡我所能見到的，竭誠貢獻一番。

我至今回想起來，我當時對委員長說的這些話，在今日的政治上還是有着它的重要的意義。當時委員長很注意地傾聽，頻頻點頭稱是。

其次在委員長對我們的指示中，特別注重組織的重要。說了許多組織重要的理由，他說尤其是社會上的『知名之士』須注意到組織的重要。組織的重要，在原則上我們是無可否認的。可是我當時不明白委員長所指的是什麼組織，所以未多貢獻意見，只說國家便是一個大組織，而委員長便是這個大組織的舵手，我的意思還是注重民族領袖的責任更大於一黨的領袖。

但是我們和委員長握別退出以後，我對於委員長所鄭重提出的所謂組織，仍迴旋在腦際，走出房門（出

客廳）後，曾見陳布雷先生適在隔壁房間裏，我與陳先生在上海時事新報有同事之雅，他原是報界前輩，所以我便於徵得杜先生的同意後，跑到隔室和陳先生又詳談一番。他的意思，委員長所提的組織，是指黨的組織，他說委員長十餘年來有個理想，要集中中國一切人材組織一個偉大的政黨，由他領導起來。我問：據布雷先生看來，中共肯毀黨加入嗎？他說這確是問題，毛澤東第一個就不贊成。我問那怎麼辦呢？他說，那也希望除中共外，其他一致集合起來組織一個政黨。

中國是否能夠只有一個政黨？這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

九 領袖與工具

我昨日寫了一篇領袖晤談記貢獻給讀者諸友，寫完之後，意猶未盡，因爲我想起有一位領袖所信任的要人對我談過一段話使我發生很深的感觸。這段話在說的人當然衷心認爲很正確的，所以毫無保留地對我說了，我現在所欲提出討論的是這段話的內容而不是對於任何人有所批判，因此在這裏對於說這段話的個人沒有指明的必要。

他很誠懇地對我談起他對於領袖的態度。他說他因鑒於領袖對國家民族所負責任的重大，所以他只一心一意地做領袖的工具，以減領袖的憂勤，領袖叫他做什麼他就做什麼，領袖叫他說什麼他就說什麼，領袖叫他寫什麼他就寫什麼，無條件地絕對服從，這位先生對於領袖的忠誠是值得敬佩的，但是他的作風却大有商榷之餘地。

首先我們要指出的是，凡是愛護國家民族的人，沒有不愛護國家民族的領袖，而況在堅持抗戰努力建國的緊張時期，領導全國貫澈抗戰國策的民族領袖，我們尤其應該竭誠愛護。領袖對國家民族所負責任的重大，以及領袖的左右要盡忠職守，以減領袖的憂勤，關於這些意思，記者都與某先生有同感。但是一味做被動的工具，好像自己沒有了腦子，或雖有腦子而不用，雖有嘴吧而不敢說話，是否眞能減領袖的憂勤，是否眞正愛護領袖之道，實在令人不能無疑。所謂做工具，看你怎樣解釋，如解釋得當，原亦無所用其反對。爲社會服務，謀人類幸

福，也可以說是做了社會的工具，做了人類的工具，依此類推，爲整個民族爭取自由解放的領袖也可以說是做了整個民族的工具，這樣的工具在實際上是光榮的任務，雖做工具何妨？某先生的話所以令人聽了不禁爲領袖憂慮，爲我國政治憂慮，爲我國家前途憂慮的是，那樣自居牛馬犬豕的『工具』流弊所及，可使領袖左右人才減少，奴才加多，那就不免造成太嚴重的問題了！

其實領袖的偉大，一方面在能眞正反映全國多數民衆的要求，盡其歷史的使命，一方面在能善用人才以自輔，增强其執行歷史使命的力量。倘若人人都以被動的工具爲盡了輔助領袖的責任，拋棄了自己的腦子和眼睛，把領袖的腦子做自己的腦子，把領袖的眼睛做自己的眼睛，那就不但不能增加領袖腦眼的力量，反而加疲了領袖腦眼的力量，限制了領袖腦眼的力量，也就是減少了領袖腦眼的力量，這理由是很顯明的。我們主張民主政治，正是要使領袖更能充分反映全國多數民衆的要求，我們主張改善政治，善用人才，增强輿論及民意（都與言論自由有關）對於政府及官吏之督察，正是要增强領袖執行歷史的使命。這都只會增加領袖的偉大，而不會減損領袖的偉大。

在另一方面，如果我們把工具解釋爲人才而不是奴才，那末我們却不免感覺到領袖的工具實在太不夠，有大大增加的必要。這一點只要看領袖兼職之多，勞苦之甚，便可見一斑了。不久以前在重慶的時候，在外國記者朋友中有一位美國記者因要弄清楚委員長所兼任的許多重要職務，以備參考，他所開的單上已有十幾個的職務銜頭，還恐怕有遺漏，有一天來看我時順便拿出來叫我補充，我又就所知加上了幾個，其中黨政軍金融財政乃至教育（如中央政治學校軍官學校以及訓練班等等）等等重要的機關，都拉領袖一手。但是在我補

充以後是否有遺漏，尚不得而知，我叫這位外國朋友再看機會補充吧。他當時一面朗誦着單上的銜名，一面充滿着驚奇的面容和眼光，那神氣是夠人欣賞的！領袖的爲國賢勞，一日萬幾，在我們老百姓只有感念不已，有何話說？不過正爲國家民族而愛護領袖，一方面使人感到『工具』對領袖的盡忠之道似乎尙有檢討之必要，一方面又使人感到工具的太不夠！最重要的，還是要把工具解釋爲人才，而不許變成爲奴才。必須這樣，才能眞正減領袖的憂勤。

一〇　『請客』與民意

在武漢的十個月（廿六年十二月至廿七年十月）中，除開始幾個月民衆運動的蓬勃氣象値得同情外，在這個階段中値得注意的要算似民意機關而又說不上民意機關的國民參政會了。民意機關應該是由民選而來的，參政會根本不是民選組成的，所以說不上民意機關，但是號稱『國民參政』，又似乎是民意機關。無論如何，國民參政會在抗戰期間民主政治發展史上，總比國防參議會進一步。國防參議員是由政府用『請客』方式請來的，國民參政員也是由政府用『請客』方式請來的，這一點在基本上並沒有什麽差異。但是同是『請客』，後者究竟有了一些進步，這確是事實。

如說國防參議會是小規模的『請客』，那末國民參政會可以說是大規模的『請客』。爲什麽有這大規模的『請客』呢？民國二十七年三月國民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決議說：『在非常時期，應設一國民參政會。』又同次會議制定『抗戰建國綱領』，關於政治部分在第十二條規定：『組織國民參政會，團結全國力量，集中全國之思想及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實行。』同年四月十二日公佈又經六月二十一日修正的『國民參政會組織條例』第一條也明白指出：『國民政府在抗戰期間，爲集思廣益，團結全國力量起見，特設國民參政會。』從這些詞句看來，國民政府這次大規模『請客』，其原來的宗旨誠然是値得我們贊成的。

這次大規模的『請客』，來賓共定二百人，分爲四類。第一類爲曾在各省市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三年以

上，著有信望的人員，第二類爲曾在蒙古西藏地方公私機關或團體服務者有信望，或熟諳各該地方政治的社會情形，信望久著的人員。第三類爲曾在海外僑民居留地工作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熟諳僑民生活情形，信望久著的人員。第四類爲曾在各重要文化團體或經濟團體服務三年以上，著有信望，或努力國事，信望久著的人員。「請客」的手續，是由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名單，轉請國民政府公布。第四類「來賓」在實際上包括各黨派的領袖們（也有無黨派的所謂「知名之士」）、名額一百人，佔全數之半。這一點表示政府在抗戰期間對於團結全國黨派的重視。看了上面的分類，「著有信望」或「信望久著」似乎是很注重的，但是既爲「請客，」要請誰，其權全在主人，所以究竟誰「著有信望」或「信望久著」全由主人自由決定。說句公道話，第一屆國民參政會中所請到的「來賓」雖在實際上到會的數目中幾有四分之三是「主人」的「家裏人」（主人是國民黨，國民黨參政員當然是「家裏人」）但是當時名單公佈的時候，一般社會上留心政治的人們所得到的印象還不算壞，因爲人選裏面確包括了多少爲民間所信任的人物，換句話說，雖屬「請客，」當時社會人士卻多以民意機關期待國民參政會，這只要看當時各日報及雜誌上所反映的輿論便可知道。

至於參政員自己的觀感呢？既然是「來賓，」而座中又有多數的「家裏人」做「陪客，」當然明白「喧賓奪主」是不可能的，而且依「請帖」上的規定，雖有聽取報告、建議詢問等職權，但決議案必須經國防最高會議通過才算有效，所以一開始並不敢存有什麼眞正民意機關的奢望。但是由於公佈的宗旨再三鄭重指出「團結全國力量」「集思廣益」「集全國之思慮及識見，以利國策之決定與實行，」同時所公佈的人選中確有一部分包括抗日各黨派的領袖們及無黨派的社會上「知名之士，」在渴望實行民主政治以加強國力，

甚於大旱之望雲霓的今日；有此似民意機關的成立，在當時看來，也未嘗不聊勝於無。而且在職權上雖很有限，遠比不上什麼民意機關應有的職權，但是只須發出『請帖』的主人對於『來賓』的建議，眞在事實上把它切實地實行起來，那對於『非常時期』的國事還是可能發生相當效果的。因此在最初有許多被『請』的朋友都感到相當的興奮，就是無意中被『請』的我，也懷着一腔熱誠與希望，把自己看作努力代表民意的一份子，欣然參加，當初並未曾料到這只是一場幻夢而已。

一一 『來賓』種種

記者在上次把國民參政會的召集，譬作政府（或說得更確切些是國民黨，因為請客名單是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決定的）大規模『請客』，這實在不是記者個人的私言而是被『請』的參政同人多數的公意。他們常在談笑中說他們是國民黨『請』來的客。既是『請客』，必有『來賓』，我們現在不妨來看一看『來賓』種種。

『來賓』中年齡最大者有七十多歲的老公公，年歲最小者有三十一二歲的小夥子。（『請帖』上規定，無論男女必須年滿三十歲的才夠資格，所以不能再小了。）可是思想的進步或退步，精神的飽滿或衰頹，態度的積極或消極，以及責任心的有無，正義感的深淺，對國事熱情的厚薄，卻不一定受到年歲的影響。在六七十歲的老前輩中，我們可以看到富有鬥爭精神，老當益壯的代作，例如最令人感動的有張一䴔先生。他在會議中常能言人所不敢言，雖引起一部分『陪客』的不滿，但毫不減損他的勇氣。他曾在第三次大會開幕演詞中大聲疾呼：『精神集中，力量集中，除少數喪盡天良的漢奸外，必須以漢賊不兩立為唯一目標，斷不容於同受三民主義洗禮中自相殘害。……默察各地黨政軍各級人員，對於民眾運動往往有所歧視。道路傳聞，尚有假借取締與指導名義，摧殘合法組織，箝制正當言論，拘捕熱血青年，致為親者所痛而為仇者所快。若任其磨擦，勇於私鬥，必怯在公戰，敵人與漢奸之所喜，即仁人志士之所憂，應由政府申儆全國。』這樣至誠愛國的沉痛語。幸而是出於

年高德劭的張先生之口，否則至少又要被人戴上幾頂毫不相干的帽子了！又例如年近古稀的褚輔成先生，他老先生對於報告或提案內容看得那樣精細，恐怕爲全會同人所不及。他不但看得精細，而且想得精細，任何問題都不肯絲毫放過，即看到有一字一句的欠妥，也非立起來說話不可。他的嘉興國語也許有人不全懂，但是他的不屈不撓抗爭到底的精神，却是誰也不能不懂的！又例如軀體魁梧，美髯與于院長比美的張瀾先生，雖高壽已達古稀，而氣概却無殊青年，對於四川積弊，在會場上尤其是口若懸河，氣薄雲霄，有一次在大會中認爲領袖過於勞苦，不宜再兼四川主席，愛護領袖的至誠，溢於剛勁激昂的話語，坐在議長席上的領袖亦爲之笑逐顏開，頻頻頷首。我們看見青年的純潔英俊，深爲國家民族慶幸，看到六七十歲的老前輩這樣英勇有爲，更不禁爲國家民族快慰。

『來賓』中的老前輩也有極少數應該送入養老院而被誤送到參政會的，他們已經老得走不動，出入都須有人挾扶着。甚至有的眼睛幾乎已瞎，你走到他的面前，他簡直不很覺得，因爲他根本就在模糊中摸索着。

『來賓』中有的對提案有勁，對開口有興，忙得可以；有的好像抱定永不提案永不開口主義，閒得舒服。大概做『陪客』的以省事爲前提，趣向於閒的路線者較多，十足道地的『來賓』往往多事，自討苦吃。但是『陪客』也有不得不積極賣力時候，尤其是在審查會中有所爭辯的時候，他們重要任務似乎是在『防禦』工作。有的『陪客』對『防禦』工作無興趣，閒得又不耐，於是常逃之夭夭，或一到即溜。如偶然被你撞見，他不是說頭痛，便是說昨天肚子吃壞了，你反得安慰他，請他注意健康。

『來賓』中的女客雖只有八九位，但是他們的團結精神似乎較男客强得多，因爲婦女問題成了他們的

『統一陣線』的最牢固的基礎關於有益婦女的提案無論是國民黨的女參政員，或是共產黨的女參政員，或是救國會派的女參政員，以及其他無黨無派的女參政員，都緊緊地站在一起，彼此聲援，爭取勝利。有一次在內政組開審查會時，討論到有些機關禁用女職員一案，女客一致對這類機關加以毫不容情的抨擊。有一位國民黨的男陪客輕微地說了幾句有的職務也許確非婦女所宜擔任，立刻有一位國民黨的女陪客聲色俱厲地責備他違反總理遺教，駡得他閉口無言。但是講到其他的政治問題，女客中的『陪客』與十足道地的『來賓』却又要不免分道揚鑣了

一二 『來賓』中的各黨派人物

如把國民參政會看作國民黨大規模『請客』的話，在『來賓』中除了在實際上佔着多數的『請客』和若干無黨派的客人之外，還有其他各黨派的人物值得一談。現在我想就新聞記者的立場，對他們略作客觀的敍述，也許爲注意中國政治者所樂聞。

中共有七位『客人』被請，即毛澤東、陳紹禹、秦邦憲、董必武、吳玉章、林祖涵、鄧穎超諸先生。聽說中共向有著名的『四老』，在這次『請客』中就被請到了四分之三，即董老吳老林老（還有一老是徐特立。）林老鬚髮盡白如雪，但是面色紅潤，步履如飛，倘把他的鬍子剃光，頭髮染黑，大可冒充二三十歲的壯年。常人總把『老朽』或『老糊塗』和『老』字聯在一起，這幾位老老在政治上的鬥爭精神（指在參政會議場上的表現，）實不讓青年人。加上記者上次所提及的幾位『老當益壯』的老前輩，中國老輩在世界上應執牛耳！鄧先生爲周恩來先生的夫人，國語流利清晰，聲如金石，堅銳明快，起立演說時，無論座位遠近，字字打入每一個人的耳鼓。她是『女賓』中最令人注意的一位。中共『來賓』中最尖銳的健將當然要推陳紹禹、秦邦憲二位。陳先生以『王明』著名，秦先生以『博古』著名，他們都只是三十一二歲的壯年人，靈敏堅毅，精銳深刻。毛先生未曾到過，記者也未曾見過，所以只得從略了。

其次青年黨被請的有曾琦、左舜生、李璜、余家菊、陳啓天、常乃德諸先生。余陳常都是教育家。講到青年黨的

代表人物，一般常稱『曾左李』，這的確是一件湊巧的趣事。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三位『大亨』曾極一時之雄，現在青年黨也有了他的『曾左李』。朋友們見到他們時也往往稱呼他們爲曾公、左公、李公，以示尊崇。曾公善詩文，雍容雅度，沈着持重，對國事常能平心靜氣，把握癥結而下恰當公平的結論。左公原爲著名的歷史教授，風行一時的醒獅報的文壇健將，每論政治問題，慷慨激昂，怒髮衝冠。他是一位極富有正義的朋友，他談起沈老先生（鈞儒）總是慨嘆着說：『憂民憂國的沈先生；我實在替你擔心啊！』李公是深沉的一流人物，思慮周到，不露聲色，有人說李公有一肚子的謀略，而在表面上絲毫不露圭角。青年黨的三傑，確有他們的特色。

其次，國社黨被請的有張君勱、羅隆基、胡石青（最近在北碚因病逝世）、徐傅霖、梁實秋諸先生。張先生是在中國學術界及文壇上的一位老將，因爲他和他的朋友們在中國建立的政黨是稱國家社會黨，和德國的老希的政黨，在名稱上很容易混淆，但是如因此認爲張君勱等於希特勒，那却是大錯而特錯！當印度的民族領袖尼赫魯到我們的陪都的時候，參政會同人在嘉陵賓館設宴請他，張先生席次剛巧在他的右邊，記者在他的對面，親自聽到尼赫魯微笑着向張先生問道：你的政策和希特勒的有什麼異點？張先生連忙答道：不同！不同！接着他講了一大篇大道理。其實事實很清楚，老希是努力侵略的，老張是努力反侵略的，出發點已根本不同。而且就個人的性格說，張先生對於政治的態度，我還嫌他太消極，我曾經對他說笑說：『張先生！你是國家社會黨的領袖，我希望你拿出希特勒的精神來！』（這裏指的是老希的『勇往直前』的精神，絕對不是贊成他的侵略，請勿誤會。）羅先生是國社黨的少壯派，他是非常積極猛進的，他在第五次大會時，爲着五五憲草的修正案，曾登台洋洋灑灑地發表了一篇動人的演詞。他是政治活動中一個有力的人物，能說能寫，有勇氣，有精神。此外該黨中

人物的徐傅霖老先生，也引起我們很大的敬意。他的勇敢，他的艱苦奮鬥的精神，都是值得我們欽佩的。在第四次大會時，有一夜開全體審查會，討論實施憲政問題，他立起來老實說道：「不取消一黨專政，一切都是空談！」他現在努力辦國家社會報，是在極艱苦的情況下爲推進民主政治而奮鬥着。以他的老資格，做官本非難事，有所不爲而後有爲也，我敬以奉贈徐老先生。

一三 再談「來賓」中各黨派的人物

關於國民參政會中各黨派的人物，記者在上次說過的有中國共產黨、青年黨、和國家社會黨被請的幾位先生們。其次有個第三黨，本來叫做民族解放行動委員會，也許名字太長，大家通常只叫着它的簡名，所以叫做第三黨，也許最初是指國共兩黨以外的一黨。該黨在第一屆參政會中被請的只有唯一的一位，那就是章伯鈞章先生在會不大說話，除聯署他所同情的別人的提案外，自己似乎沒有什麼提案，但是他對於改善政治卻是很積極的，對於促進黨派的團結他也曾費了不少的工夫。

其次要談到救國會派的各位「來賓」。這方面有沈鈞儒、陶行知、王造時、史良、張申府諸先生，還有一個「敬陪末座」的記者。關於沈王史諸先生的生平，拙著經歷一書中曾有較詳的介紹，想讀者諸友都已知道，但是較近的狀況，或者還有一些可以附帶地說說。沈先生已高壽六十七歲了，但是因為他每晨從不間斷太極拳，仍使他維持着原來的壯健體格，他和我們青年人走路的時候，仍然步履如飛，和我們沒有一點兩樣。至於他為國賢勞的精神，左舜生先生所常贊歎的「憂國憂民的沈先生」，尚不足形容其萬一。每有流亡青年來看他訴苦，他往往傾囊相助。有一次有一個流亡青年在嚴寒的氣候中來看他，衣服單薄，行李無存，他老先生為之惻然，打開箱子，從自己僅有的寥寥數件衣服中拿出幾件來送給他，隨着便在他自己的牀上兩層薄薄的棉褥中抽出一條給他。當時適在嚴冬，氣候奇冷，有一位朋友的夫人發現老先生在牀上墊褥這樣單薄，看得太不過意，趕緊製

備一床較厚的棉褥給他和他約法三章，以後不可再抽出送人！我在經歷中曾說『沈先生的全部生命都是至誠的愛造成的，』許多事實證明這句話的眞確。他的唯一女兒天性至孝，言行純潔在我離開重慶不久以前，她忽然於莫明其妙中也受到『特務』拘青睞，出街購物回寓時竟屢有兩位『不速之客』『追隨，』沈先生雖知道他的愛女坦白無他，但是爲避免麻煩計，決定叫她離開，可是這件事卻叫沈小姐左右爲難，她哭着不肯走，一定要隨在她的慈父左右衛護他老先生怒了，說你這樣不像是我的女兒！（沈先生的意思是說他爲救國而努力奮鬥，）沈小姐問計於我，我說政治如能上軌道，老先生誠摯愛國，絕對無患，否則你就是日夜守着老父，又將如何『衛護』他？她後來無可奈何，忍淚走了。沈先生最愛他的女兒，但是尤愛他的國家。

王造時先生是我們朋友中最和平中正的一位，但是最近也因爲『入黨』問題而被迫丟了中山大學法學院院長的職務，說來話長，留在以後討論到這個問題時再談吧。史良先生或女士，還是如同以前同樣的積極和奮發，他對男女平等提倡尤力，曾在參政會中爲着這個問題和孔庚先生發生大辯論，史大姊聲威更爲大震。還有參政員談到女子出嫁的問題，她對『出嫁』二字非提出反對不可，認爲結婚就是結婚，爲什麼要說『出嫁？』但是史先生自己的結婚問題卻曾經爲政治而發生過一次波動。她在蔣夫人所領導的婦女指導委員會中工作非常積極，於是有人向他進攻，說她未結婚而有了丈夫，實在是一個大問題！在實際上史先生早在上海結過婚，丈夫並未換過，不過未大請客罷了。蔣夫人爲着工作順利計，勸她再來一次，於是史大姊幹了一次『宣告結婚，』我們幾個朋友補吃了一頓喜酒，這卻不得不謝謝造謠生事的先生們！

陶行知先生是我國最有艱苦奮鬥精神的教育家，他在東南大學當教授時，記者還在小學畢業入中學的

時代，但是他的精神却始終年青，他的愛重青年如同沈老先生一樣。

張申府先生是以前北大的名教授，爲華北救國會重要領導人之一，他對於羅素哲學有特殊深刻的研究。在參政會中也是一位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的『來賓』。

最後提到記者自己，毫無足道，『敬陪末座』而已。

一四 三談「來賓」中各黨派的人物

記者在上兩次和諸位談過國民參政會中的中共、青年黨、國社黨、第三黨、及救國會派的若干位「來賓」，現在想續續談下去。

職教派是指中華職業教育社以及和該社接近的諸位先生們。該社被請的有黃炎培、江恆源、及冷禦秋諸先生。黃先生是提倡職業教育最有力的一位老教育家，他的樣子好像永遠不會老似的，雖已六十三四歲了，但看上去仍然和十幾年前一樣。記者在大學畢業後即被黃先生招入中華職業教育社襄助編輯的事情，深知此老的努力精神與處理事務的有辦法。在各黨派的朋友們聚會商量國事時，黃先生常能以他的精密的有條理的思考發表他自己的卓見，並對各人的意見作準確扼要的結論，所以我們常對他說笑話，說他是我們的「結論專家」。黃先生的學識經驗，都爲儕輩所欽佩。他老先生正義感勃發的時候，行動的胆量也不小，雖則因爲他的經驗過於豐富，有的時候，顧慮似乎多一些。他愛護國家，厚待朋友，操守純潔，凡是與此老有過接觸的朋友，沒有不深深感到的。

江恆源先生也是我們所最敬重的一位教育家，他在思想上客觀虛心，對事負責，對朋友懇摯，對國家民族是熱烈的愛護者。他也是近六十歲的人了，原來體格很好，近二三年來因爲愛女的身世增加了他的精神上的壓力，頭髮漸白，血壓增高，頗引起他的朋友們的憂慮。他的愛壻是在天空保衞祖國的健兒，在結婚不久以後，即

常離愛妻爲國殺敵，爲空中最英勇的一位健將，不幸在保衞武漢時代爲國捐軀，熱烈愛國者的江先生，對愛婿的爲國犧牲，固無所憾，但是人究竟是感情的動物，在另一方面念到愛女的身世，不免傷感，也是人情之常。我們爲愛護賢者，並爲中國教育及政治愛惜人才，希望他保衞健康，爲國珍重。

冷禦秋先生是軍事專家，是江蘇士紳中的前輩，與黃江諸先生交誼篤厚，對中國政治有遠見，你和他討論中國當前的重要問題時，可以發現他不但對於軍事方面有其眞知灼見，而且對於政治方面也有公正而深切的見解。他的深厚的正義感加深了他們對於他的敬意。

其次，村治派被請的有梁漱溟先生（晏陽初先生也是提倡村治最力的一人，但是他對政治的興趣似乎比較地淡薄，而且和梁先生也不是在一起的。）梁先生在五四運動時代，曾以其名著東西文化及哲學一書一鳴驚人的，後來又曾在山東實行村治，有着他的一羣學生和信徒，光着頭，架着一副眼鏡，兩眼深沉的梁先生，我每次看到他的面貌神氣，常想起甘地，覺得頗有相像之處。梁先生思慮深濃，態度沉着，自信力很强。他對國事常說要從根本處着想，根本不解決，枝節的暫時的辦法，他是不感到興趣的。這大概是哲學家性格的表現罷。

以前所談過的黨派，多少是有羣衆性的，即在他們的後面有羣衆；講到所謂教授派，這一點是沒有的，雖則他們各有他們所教的學生，但究竟是在散漫的狀態，說不上什麼黨派的羣衆性，可是參政會中有十幾位大學教授，尤其是來自昆明的教授居多數，他們因爲平日往返比較地接近，對於政治多多少少有一些共同點或共同興趣，於是在開會期間，他們每有他們的小組聚會，交換關於各種問題的意見，在提案中互爲聲援，形成教授派的力量。尤其顯著是在第五次大會時，關於『五五憲草』的修正意見。除救國會派及中共各有書面意見提

出外，教授派也提出『修正草案，』其中在國民大會停會期間應設『國民大會議政會』一條，曾在會場上引起激烈的辯論。這一派的人物有羅隆基、羅文幹、陶孟和、周炳琳、傅斯年、張奚若、楊振聲、錢端升、任鴻雋諸先先。

最後談到東北派的『來賓』這一派的最主要的中心主張當然是『打回老家去，』誰敢露出不要東北的主張，即加以迎頭的痛擊。例如去年太平洋學會的中國代表在美國對此點不免失辭，曾引起他們在參政會中的憤怒。這一派的人物有莫德惠、杜重遠、王家楨、王卓然諸先生等，雖則他們彼此間的聯繫似乎不及其他黨派的密切。

一五　究竟怎樣？

記者在上海次和諸位談過『來賓』中的各黨派人物，足見在國民參政會中除國民黨外，在事實上確有其他黨派的存在，因爲各黨派的代表人物明明是事實，不是可以隨便捏造的。這樣看來，黨派似乎是已公開存在的了，爲什麼我們還常聽到什麼黨派問題呢？爲什麼我們還常聽到什麼黨派要求合法存在的呼聲呢？這似乎是一個謎，但是我們如果不只是看表面而能明白實際的真相，便不難了解在中國目前政治上的這個謎。

在事實上國民參政會中除國民黨外確有其他黨派的存在，這並不是捕風捉影或白晝見鬼的事情，但在另一方面，『主人』在這個大規模『請客』中向來諱言黨派，他們說在『請帖』上所規定的四類『來賓』中根本就找不到黨派的字樣。在第一次大會中（指第一屆國民參政會）將行通過擁護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案』時，陳紹禹先生起立公開聲明代表中國共產黨熱烈擁護政府實施抗戰建國綱領，同時曾琦先生也起立公開聲明代表中國青年黨作同樣的表示。但是隨着就有好幾位『陪客』先生們起來大作讜論，說他們不知道有什麼黨派的代表，只知道代表國家。假使參政會可說是一種過渡的『民意機關』的話，勉強說參政員可以代表人民，似乎還可以馬虎過去，至於代表國家的任務則屬於一國的元首，不是參政員所能代勞的，這一點已經令人發生疑問，但我們在這裏所要注意的卻不是議員與元首職權之爭，而是要指出在『主人』和『陪客』的心目中，除國民黨外，其他黨派似乎都在若有若無之間。你如果稍稍留意國民黨報和黨刊上的言論，

嘗能記憶自從『武漢時代』起，就口口聲聲强調所謂『一個黨，』言爲心聲，既公開主張中國只許有『一個黨，』那末其他黨派都不許存在，自是自然的結論了。

但有人說約法中明明規定『人民有結社集會之自由，』抗戰建國綱領第廿六條也明明規定『在抗戰期間如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予以合法充份之保障，』所謂『結社，』即可指人民組織政治團體而言，法律並不禁止。而且『政府爲應事實的需要，已經用換文的方法，承認三個黨派的地位；最早是中國共產黨，其次是國家社會黨，再次是中國青年黨。』（見中央周刊陶百川先生著『黨派承認問題的法律研究』一文）這樣還有什麼黨派合法存在的問題呢？但是我們不講空的條文，或紙上寫的黑字，我們要看事實。

實際的事實是怎樣？在參政會裏儘管有若干黨派的人物在那裏『參政，』而在各學校中的青年和政府各機關中的職員，却因黨派的關係，或甚至並無黨派關係而被疑有黨派的，都在被排斥或甚至遇到更大的危險。這在羣衆較多的中國共產黨、中國青年黨、及救國會派，所遭受的苦難也最酷烈。青年黨領導人之一的李璜先生曾經告訴記者，他曾就學校青年中因有青年黨關係的原故而被開除的事實，列舉面告蔣委員長，請求糾正，委員長也當面允許飭令糾正，可是同樣的事實仍不斷發生（也是李先生親告記者的。）青年黨另一領導人左舜生先生也曾將青年黨黨員中因黨的關係而失業的事實親告記者。中共的『來賓』告訴我們的這類事實更多。救國會派的青年和職員在『人民陣線』罪名之下被迫失學失業的也不可勝數。至於各黨派辦的刊物，儘管經過政府所設審查機關通過的，如『新華日報』及『全民抗戰』等等，學校青年及一般公務員贈

敢閱覽，就是罪證！諸如此類的事情，簡直三天三夜談不完！

香港大公報曾於去年十月間登載重慶專電說蔣委員長曾對赴渝視察的上海英文大美晚報主筆高爾德說，中國是要實行多黨制的民主政治，我曾將這個消息加入『全民抗戰』信箱答覆讀者的覆語中，被重慶的審查先生用墨潑潑地完全塗掉。最近報載視察慰勞運動的渝市黨委程朱溪在屯溪對新聞記者說：『今日之中國，絕對不許容許有異黨派之存在。』領袖之公開指示如彼，黨委之公開宣傳如此，究竟怎樣，實使人如陷入五里霧中，無數青年及熱心國事的人們便在這五里霧中遭到源源而來的無妄之災。

黨派團結不是黨派本身的問題，實與改善政治堅持抗戰有重要的關係（在前面已經說明過，）所以這個『究竟怎樣』的問題是值得嚴加考慮的。

一六 『來賓』的建議

大規模『請客』的『請帖』上說明『來賓』有三權，即聽取報告權、詢問權、及建議權。聽取政府施政報告，忙的是『主人』各機關的秘書科長們，因爲他們要像學生大考似的做起報告，『來賓』只須一對聽覺的器官健全就行，用不着什麼準備。詢問也比較地簡單，口頭詢問只須臨時想起什麼問什麼，書面詢問也用不着洋洋灑灑的大文章，開個條子，湊上五人以上署名就行。至於建議便是『來賓』的提案，便比較地謹嚴而詳細，要擬題目，要寫出理由，要寫出辦法，最後裝上『是否有當，尙希公決』的一套。在會期接近的時候，朋友們看見參政員，或參政員彼此看見，最容易脫口而出的問句是：『你是什麼提案？』但却沒有人問：『你有什麼報告要聽？』或『你有什麼問題要詢問？』建議之被重視，於此可見。

建議或提案之所以重要，當然不僅僅是它的本身，尤其重要的是眞能切實執行，而且執行時必須符合其原議的精神。這幾句話說來好像是常識中的常識，諸君也許要感覺到我的嚕囌，但是表面上是一回事，骨子裏又是一回事：這實在是中國目前政治上最重要的徵象，也是我二三年來在中國實際政治這一部門的課程中所得到的最深刻的教訓。可是得到這種深刻的教訓是需要相當時間的實際視察和許多事實的參證，我在初作『來賓』的時候，對於這一點還不甚明瞭，所以對於建議和其他『來賓』一樣，非常起勁，以爲提案得到通過後是可能得到切實執行的，沒有想到通過是一回事，實行又是一回事。更沒有想到有的時候通過的提案竟可

以得到反作用的結果這暫且不在話下，且說初做『來賓』的我這個傻子，抱着滿腔的熱誠和希望，在第一次大會中就針對當時的迫切需要冒冒失失地接連提出了三個提案。第一是『調整民衆團體以發揮民力案』反映當時民衆運動的一個迫切要求。第二是『具體規定檢查書報標準並統一執行案』反映當時文化界的一個迫切要求。第三個是『改善青年訓練以解除青年苦悶而培植救國幹部案』，反映當時多數青年一個迫切的要求。第一案中最重要的一點是對於『調整現有的民衆團體』主張『只要在事實上不違反三民主義及抗戰建國綱領，確有羣衆基礎及救國工作表現的民衆團體，政府都應該准許他們立案，承認他們合法的地位。』讀者諸君只要回想到我上幾次所談到的當時民衆運動所遭受的厄運情形，便可以明瞭這一點的重要性。這提案經過我與幾位『陪客』先生的激烈辯論之後，算是通過了，但提案儘管通過，後來民衆團體所遭受的厄運還不是一樣？我現在回想起來，當時的提案是發傻，激烈辯論更是發傻，因爲提案的通過不通過，和民衆團體的命運是不相干的。多談廢紙堆裏的什麽提案，諸君也許要覺得枯燥乏味，在這裏只是舉一個例子談談，不想再多說了。

但是在結束以前，『愛國愛民的沈先生』在第一次大會中所提出的『切實保障人民權利案』仍值得『提』出來作另一個例子。他老先生對政治經驗比我這樣的後生小子當然是豐富多了，但是他當時也不免發傻，提出了這樣的一個提案，下面撮述該案中的『辦法』雖是被審查會『修正』後的內容，仍值得一讀：有一條是：『除法律賦有權限之機關外，絕對不許拘捕禁押審判處罰人民，以保法權統一。』有一條是：『通令各軍警機關，除戒嚴時期外，不得拘禁審判非現役軍人，非違犯軍事法規之人民，現在拘禁中者，應即解送司法機

關。』有一條是：『通令各軍警機關，拘捕嫌疑之人犯，必須於廿四小時內解送審判機關。』有一條是：『凡非依法律手續逮捕者應立即移送審判機關。』有一條是：『通令全國查明現尙羈押之政治犯，予以釋放。』有一條是：『通令全國嚴禁刑訊。』有一條是：『通令軍警機關，凡人民團體及言論出版非依法律不得解散封閉扣押沒收。』夠了，不再多舉了。這提案不僅通過，而且經政府通令全國飭遵，但是我們如把隨便舉出的任何一條，和實際的情形比較比較，便可以斷言要研究中國政治，光看白紙上的黑字是不夠的。要改善中國政治，光從條文上做工夫更是絕對不夠的。

一七 『建議』種種

我們在前面談過『來賓』種種，『來賓』有建議權，現在想談談『建議』種種。

在國民參政會中建議是用『提案』的方式來表現，這是大家所知道的。但是雖都叫做『提案』，因內容的不同，所遭的命運也有着很大的差異。大概最能一帆風順的是『主人』已在做或已決定做的事情，或雖未做而已擬定形式的事情，裝上提案的方式，在會中提出來。例如政府已在執行抗戰國策，在第一次大會中有人提出『擁護政府長期抗戰國策案』，那就無須討論即可通過。又例如『抗戰建國綱領』原是國民黨所已擬定而已經該黨通過的，在第一次大會中有三個提案擁護實施這個綱領，也是很順利地通過的。第一次大會舉行於廿八年七月六日，是在徐州失陷以後，又有少數妥協投降份子正在播散毒菌，而政府與領袖仍在堅持抗戰的時候，擁護長期抗戰國策的提案雖只是重申現有的事實，但對於國際及全國的嚴正表示，卻有着它的重要性的。民主政治的積極開展，實為團結全國更為鞏固，爭取勝利更可加速的基本條件，這自抗戰一開始後，凡是沒有頑固成見的人，都加以承認的。國民黨擬有抗戰建國綱領，正適合於這個需要。因此這兩個提案都是在很熱烈的氣氛中，一致起立通過的。這表示政府只須能真正反映全國各抗日黨派及人民的共同要求，執行領導權是易如反掌的。堅持抗戰以貫澈救國，實行民主以鞏固團結，始終是全國各抗日黨派及人民的共同要求，實毫無疑義的。但是抗戰不只是拖，我們必須加强國力作有力的反攻，實行民主不在口頭或表面，而在乎實際，

這是我們所須加緊努力的。

其次可以風平浪靜中通過的是關於比較空洞，八面玲瓏，不致得罪任何方面的提案，如『節約運動計劃大綱』之類，因爲節約的美德，大家省下一點錢，於公於私都不無好處，除舉手贊成外，不必開口。尤其是這只是紙上的提案，一般薪水階級所得的收入不夠買米，節約無從下手，固然沒有人再忍心說他們未曾切實履行節約即大人先生們的迫切需要牛油糖菓等等都可由香港乘飛機直達陪都，其他奢侈品更不必說，沒有人來管這樣的閒事，也就沒有切實履行節約的必要。

其次可以不致引起麻煩的提案是關於廣泛的開發資源的提案，如開發工業農業之類，多開幾個工廠，多闢幾處農場，都是好事，對各方面都沒有絲毫妨礙，有一次有一位女『陪客』的提案主張婦女統統都應該下鄉種田，不但可以解決了婦女的失業，而且還可以大大地發展農業，這當然是莫大的好事，所以不分男女『來賓，』或男女『陪客，』都高高舉着手因爲在兩廣等處的農村工作婦女，原來就在終年胼手胝足，不受到這類提案的影響，至於在城市中的高貴的太太小姐們，還不是仍然可以穿得花花綠綠，塗的紅紅白白，乘着閃亮的流線型汽車，招搖過市！

最困難最麻煩的當然是關於改善政治的提案，或指出實際的錯誤而欲加以糾正或改變的提案，這種提案無法不得罪任何方面，無法八面玲瓏。例如抗戰建國綱領中所規定的各條，都只是原則的說法，所以不致引起任何方面的反對，但是如就其中所規定的任何一條原則之下，舉出具體的事實或情形，放在提案裏面去，就要引起『陪客』們的激烈反對，或把內容改成完全失了原案的精神甚至相反。像我上次所提及的關於『保

障民衆團體以衞護民力』『改善青年訓練以解除青年苦悶而培植救國幹部』等案，都在審査中受到嚴重的打擊，在極困難的情況下勉强通過，而且內容是經過一再修正的，要說成現狀並不壞，只是已經進步，再求進步罷了，這的確是一件難事，要求進步不得不指出缺點，指出缺點就往往不免被人指爲犯了『攻擊政府弱點』的大罪，被人指爲『挑剔政府措施』，認爲『官吏就是政府，攻擊某些官吏的措施失當，就是攻擊政府，就是挑剔政府措施』犯了反動的嫌疑！這是我親自在某些『要人』面前領教過的高見，也是親在參政會審査會中所得到的印象，絕對沒有含着一點點『挑剔』的意思。這樣的態度如不加以痛改，民主政治是不可能發展的。

一八 「來賓」放炮

國民參政員既然好像「來賓」，所以我屢次聽到他們在私人談話之間這樣說笑着：「我們既然都是請來的客人，大家還是客客氣氣罷！」話雖然如此說，但是這樣的「來賓」和尋常的客人究竟有些不同，有的時候爲着國家大事，受着良心的指揮，不但要起來作激烈緊張的辯論，而且要放出大砲。像熱誠愛國正直敢言的陳嘉庚先生在第二次大會中，曾經從三千哩外的新嘉坡放出一砲直達重慶！據軍事家的估計，現在世界上最新發明的大砲所能達到的最遠的射程，大概還不到四十哩，而陳先生的這一砲的射程卻達到了三千哩，而且這個砲裏所裝的不是實彈而是紙彈，這才眞是一個奇蹟！

第二次大會已不是在漢口舉行，而是在重慶舉行了。日期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當時正在廣州失陷（同年十月二十一日）及武漢撤退（同月下旬）的緊張時候，政府和領袖仍在堅持抗戰，有一部分妥協份子却又在散播毒素，汪精衞和他的蝦兵蟹將已在公開討論「和平」。他們的公開理由是天下沒有不結束的戰爭，戰爭結束即是和平，中國與日本作戰也必有結束的時候，所以「和平」不是不可以談的。他們還有一種巧妙的烟幕，說「和平」只須看條件，條件如果有利於中國，日本如果允許完全撤兵，允許中國保全主權領土完整，爲什麼不可以接受「和平」？當時領袖在前方督師，汪以國防最高會議副主席、中國國民黨副總裁及國民參政會議長的資格，在臨時首都或隱或現地大放「和平」的烟幕，一大篇一大篇的演詞和談話登在

黨報上，根據官方『批評官吏就是反對政府』的鐵的紀律，我們老百姓看了，於疾首痛心之餘，無可奈何，比較認識正確的言論界朋友也有憤然執筆為文，想稍稍加以糾正的，但民意在言論不自由的情況下當然敵不過官意，有許多被檢查先生扣留，登載不出。後來領袖公開指斥近衛宣言，指出汪所倡言的『和平』是『亡國的和平』『漢奸的和平，』在第三次大會中曾有『切實擁護蔣委員長駁斥近衛宣言案』及『擁護蔣委員長嚴斥近衛聲明並以此作為今後抗戰國策唯一標準案，』為全會所贊同，但在第二次大會時，領袖在前方督師，在後方的『副領袖』（當時汪是中國國民黨副總裁及國防最高會議副主席）却憑藉着他在黨政軍的地位，大倡導其『和平。』

國民參政會第二次大會就在這樣烏煙瘴氣的氛圍中舉行，汪『議長』當然是這次大會的主席。開幕之後，霹靂一聲，陳嘉庚先生從新嘉坡來了一個『電報提案』（陳先生也是國民參政員，當時因事未到）內容極簡，而意義極大，這個提案的內容只是這寥寥十一個大字。『官吏談和平者以漢奸論罪！』這寥寥十一個字，却是幾萬字的提案所不及其分毫。是古今中外最偉大的一個提案！依『請帖』上的規定，任何『來賓』要提案，須有十二位『來賓』的聯署，這個『電報提案』一到，在會場上不到幾秒鐘，聯署者已超出二十位。於是名砲手陳嘉庚先生的這一砲，轟冬一聲正式發了出去！

依向例，議長將提案付討論時須將提案的題目向全會朗誦一遍，這次當然也不能例外，所以汪『議長』只得向全會高聲朗誦道：『官吏談和平者以漢奸論罪！』於是討論開始，當時『陪客』中有幾位『汪記』朋友當然要起來反對的，就是其他『陪客』居然也有人為『副總裁』起來辯護的，『來賓』中明白實際情形

的，受良心的指揮，顧不得『批評官吏就是反對政府』的鐵的紀律。雖然看來贊同這個提案的還是不少，結果以乎是加上了『敵人未驅出國土以前』的字樣（大意如此，原來字句已記不淸，）『官吏』二字似乎也省去，終將提案通過。當到『議長』高聲朗誦『官吏談和平者以漢奸論罪』時，面色突變蒼白，在傾聽激烈辯論時，神氣非常的不安，其所受刺激深矣！

國民黨有賢明的領袖，也不乏賢明的黨員，我們絕對不因爲國民黨中出了一部分壞蛋而塗抹煞整個國民黨，我們爲愛護國家而愛護領導抗戰建國的國民黨，所希望的是要重視領袖在八中全會中所指示的『我們本身實在有許多的缺點和錯誤，』對民間的『種種批評，我們都要承認，都要接受，』不要文過飾非，不要諱疾忌醫，不要把諍友看作敵人，更不要把民間的愛國言論自由看作洪水猛獸！

一九　忙得一場空

在國民參政會第二次大會中，除陳嘉庚先生從三千哩外放來一個驚人的大砲外，最惹人注意的事情也許要算『撤銷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以充分反映輿論及保障出版自由』一案的獲得大多數的通過。但是這件事的後果却不是一件喜事，而是一幕悲劇。尤其使人駭異的是『來賓』中的『陪客』劉百閔先生在審查本案時宣言『原稿審查』辦法的實行是根據我在第一次大會中的提案這眞是天曉得！我眞絕對夢想不到我在第一次大會中的那個提案竟會發生這樣的反作用！我得鄭重聲明，我在第一次大會中的那個提案沒有一個字提到什麼『原稿審查』，我現在還提出這一點來說，是順便舉出證明參政會的決案不但通過是一事，實行是一事，有的時候還可發生反作用的，眞是難乎其爲『來賓』了！

因爲這件事有關輿論的反映和出版自由的保障，與整個文化運動有重要的關係，所以有較詳細討論的必要。我在以前曾經提及過，在第一次會議中曾提出『具體規定檢查書報標準並統一執行案』，這並不是無病的呻吟，在當時有許多機關的人員，憲兵也好，警察也好，衛戍司令部的特務人員也好，黨部的特務人員也好，軍委會的特務人員也好，都可以隨便到各書舖裏去隨便指那幾本書是違禁的，隨便拿着就走，沒有收條可付，也沒有理由可講。有一次我親眼看見有一位這樣的仁兄到一個書舖裏去，指着國母孫夫人所著的『中國不亡論』爲禁書，要拿着就走，店舖裏的職員對他說這是孫夫人對外國發表的呼籲國際朋友援助中國抗戰文

章的譯文，他說不管內容援助不援助，他是來執行命令的，結果還是被他掠奪而去！這只是一個隨手拈來的例子，諸如此類的事情很多。我在第一次大會中，所以有那個提案，就是要想糾正這種混亂的情形，但是據說却成了「原稿審查」的根據，你看寃不寃！

今日並沒有人主張言論出版漫無條件的自由（抗戰建國綱領即爲共同遵守的原則，）圖書雜誌與新聞消息有別，既有政府公佈的原則以資遵循，又有法律以繩其後，出版後的圖書雜誌已不致有重大謬誤，即偶有微細失檢之處，亦可按現有的出版法及其關於言論出版的現行法規，在出版後加以糾正或禁止，不應因噎廢食，使整個出版事業增加困難。

因此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於廿七年七月底公佈以後，即引起全國出版界及編著人的注意，商務中華開明世界生活等十餘家書店聯合具文籲請有關當局要求撤銷該項決定。記者一方面以編著人的身份，一方面受全國最大出版家的囑託，在雙重感覺與認識下，在參政會第二次大會中提出了「撤銷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以充分反映輿論及保障出版自由」一案。我在這個時候還未認清「表面骨子脫節」的中國政治，以爲提案如得通過，就有希望，所以用盡全副力量促成這個提案的「成功。」每一個提案原來只須二十位「來賓」聯署就夠了，我費了幾天的工夫奔走接洽，居然得到七十餘位「來賓」的聯署，其中還有若干「陪客，」眞夠興奮！我當時認爲肯聯署的人，即使有不很熱心的，在會場上也應該不致起來反對罷（後來知道聯署本案的「陪客」大受「主人」的責備。）這一提案在審查會及大會中都引起非常激烈的辯論，我雖在審查會中費了很大的力氣爭論，但在審查會中，「撤銷」二字終被改爲「改善」二字，這和原案的精神完全不符，所

以我不得不準備在大會中作最後的力爭（因爲審查會的修正必須經大會通過。）在審查辯論時，「陪客」劉百閔先生說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是王雲五先生向政府請求的（劉先生當時係在中央黨部主持審查的事，他爲職務關係，不得不說話，這一點我們是應該加以體諒的，）我不能相信，但覺得這一點太關重要，立刻打電報到香港詢問王先生（王先生也是「來賓」之一，惟該次未到，）在最後關頭（指大會）的最後幾分鐘，接到王先生的回電如下：「國民參政會祕書處即轉鄒韜奮先生：湯冬電敬悉。圖書雜誌原稿審查，弟去年絕未向政府請求舉辦。反之，力子先生初長中宣部時，曾以應否恢復審查見商，弟詳舉窒礙情形，力勸不可，茲當交通梗滯之時，如彷審查原稿，更無異禁止一切新刊物，或使新刊物絕跡於內地，窒礙尤多，務望先生等堅持撤銷。幸甚！王雲五。江。」

我得到了這個電報，拍案叫絕，即在大會辯論時公開宣佈，又得羅隆基左舜生諸先生等桴鼓相應，竟恢復「撤銷」字樣，得到大多數的通過，震動了全會場。但是如今想來，通過有什麼用？結果還不是忙得一場空！

二〇 審查與講理

『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受到全國編著人及出版家的反對，『撤銷』的提案在國民參政會中得到七十餘人破紀錄的聯署，在大會中得到最大多數的通過。這種情形的後面所潛伏着的民意是『主人』所應該感覺得到的，所以在『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會』最初階段的工作還保持着相當合理的態度，尤其是當時在中央黨部方面主持這件事的劉百閔先生，有着相當公正的態度，現在劉先生已不在主持這件事了，但是在他主持時間，他的相當公正的態度，也可以說是講理的態度，是仍然留人感念的。當時黨部方面有人對於我在參政會中提出『撤銷』一案，引起很大的反感，主張對於我所主編的『全民抗戰』特別留難，他們大權在手，要對付我這樣的一個老百姓，當然是綽綽有餘的，但是劉先生却力持不可，所以未即對我開刀，我現在不是因爲劉先生幫過我的忙（其實不能說是幫我個人的忙，而是幫文化工作的忙，）我就拍他幾句馬屁，其實他的這種比較公正的講理態度，確是値得我們『嘉獎』的。

當然，劉先生當時所担任的職務不能超出我們所反對的『原稿審查』的範圍之外，可是這一點不是他的力量所及，我們也無意對他抱着這樣的要求。他的講理之處是在執行這個辦法的時候，仍在可能範圍內儘力爲編著人及出版家減少困難，這和有些人一旦大權在手，便很大胆地作威作福，對老百姓『特別留難』相形之下，我實在想送劉先生一把『德政傘』，或一塊『德政匾』，以表示我們 百姓並不是不知好歹。劉先生

當時對出版界公開聲明審查工作當極力減少出版界的困難，所以為節省時間起見，原稿不必排後送審，可以草稿送審，定期刊不限定一次送審，可分數次送審，審查會對不通過的稿件須批明理由，星期日照常辦公，以免耽擱審稿時間，這都是肯講理的表示。老百姓的苦衷本來不容易為大人先生們所諒解，我們這班編著人的苦衷也不容易為審查先生們所諒解，例如我們辦一種刊物，要辦後不脫期，內容要能反映在時間上最近的問題或事實，我們把時間看得很重，不能限定什麼『辦公時間，』必要時常要通宵達旦地開夜車，而審查會的先生們並不能陪着我們不睡覺，他們是要講辦公時間和手續的，辦公時間過了，即令你急得要死，也非等到明天不可，刊物往往就非因此脫期不可，或非遲幾天出版不可，這是肯負責的編者所最感苦痛的事情。有一次重慶審查會發還我們稿子的時候，有一篇文章被認為有幾句不妥，全文不許用，時已傍晚，我們的刊物當晚等着要排印，要和審查會『講理』已來不及，我趕緊拿着這篇文章，飛跑地趕到青年會劉先生的寓所裏找他，他剛巧出門未回，我由晚間八點鐘等到十二點鐘，他終於回來了，經我解釋之後，他答應通過，我要求他在他的名片上寫幾個字讓我轉交給審查會，他照辦了。這樣一來，我們的刊物當晚就可以趕印，第二天才把劉先生的名片交給審查會備案，渡過了一個難關。雖當晚我們同事們趕來趕去，都不得好睡，但在精神上却是愉快的，因為我們都是講理的人，劉先生以講理的態度對待我們，我們是知道感謝的。

公道自在人心，有人自己倒行逆施，厚顏開口怪別人不給他『贊美辭，』在實際上他永遠得不到『贊美辭，』只有令人聞之齒冷，有人肯講理，他不要求『贊美辭，』我們倒不妨多送他幾句『贊美辭。』我記得當時劉先生還舉行了一個茶話會請編著界的朋友們，藉此聽聽編著界的意見，有許多編著人出席，也有許多審查

會的先生們來參加，大家老實爽快地交換交換意見。因劉先生有着講理的態度，所以審查會平日在編著人方面也留有相當的好感，那天編著人方面對劉先生及審查會着實送了相當的『贊美辭』記者也公開表示對於『圖書雜誌原稿審查』仍是根本反對，但對於審查會查究諸公在執行職務中的相當講理，也誠懇地致了幾句『贊美辭』這不是虛偽的恭維，是有着事實根據的。諸君只要聽到以後我們在審查方面所遭受的種種苦難，便知道這一個最初階段是值得『恭維』的。

二一　老爺們高興怎麼辦

劉百閔先生在中央黨部主持圖書雜誌審查會的時候，還肯講理，這是我們應該說的公道話，但是在他離開這個職務之後，重慶審查會便漸漸不講理起來了。首先是在星期日只辦半天公，送審查的稿子已不免擱積，後來索性星期日全天不辦公，使定期刊物，尤其是週刊，發生很大的困難，因爲比較有緊迫時間性的文章都受到影響。星期日不辦公，原是各機關的通例，但是審查稿件的機關，爲便利出版界計，只應實行輪班的辦法，不應置出版界的困難於不顧。但是他們一定要實行星期日全天不辦公，你又能拿他們怎樣？我們辦定期刊的人只有忍痛把時間性提早，減少刊物內容的精彩。要使刊物的內容能反映到最近的時間性，是文化工作所要注意的問題，在審查會的老爺們却覺得這是管他娘的鳥事！

空襲來了！我們做編輯的人，因爲印刷所不能搬到山上去，而且要反映現實，躲在山上也不免隔膜，所以仍然在重慶城裏埋頭苦幹着，但是重慶審查會的老爺們對於這一點是無須理睬的，他們的生命比甚麼人都特別重要，把辦公處搬到高高的南岸山上去，於是依審查條例稿子隔日可以審查完畢索回的，要增加一日，而且稿子只許一次總送審，不得像以前那樣可以分次送。這樣一來，時間上又增加了好幾天，但是文化工作的效率，在他們是次要或無關緊要的問題，你又能拿他們怎樣？

以前稿子不通過的，除批示理由外，原稿附同發還，後來不通過的稿子不但『應予免登』，而且把原稿一

概扣留，這樣一來，原稿不在手邊，批示的對不對，你無從作詳細的檢討，就是你記得原稿大意，跑去『講理』，他們原稿死不拿出來，你就是要『講理』，也無從『講』起！依審查條例，並沒有扣留原稿不許發還的規定，但是審查會的老爺們可不管這些，只須他們高興，突然給你一個通告，說以後原稿不許發表的，都一概要扣留，你就得『絕對服從法令』，老爺高興怎樣辦就是『法令』，你既是老百姓，就得『絕對服從』，否則他們就要扯到『國家至上』的大道理上面去，你便成了該死的叛徒！

以前他們對於你送審的文章，認爲其中有不妥的句子應該修改的，只在句子旁邊用紅筆劃上紅條，叫你自己修改（指出的對不對是另一問題）後來他們老不客氣地拿起筆來替你修改，把你的原文用墨濃濃地塗得宅絲看不見，另外替你寫上他們的高見，算爲你的文章！你拿回這樣的原稿以後，可以看到你自己的原文已在黑漆一團中消蹤滅跡，記不起寫了什麼，而代替你的意見是審查老爺的高見！（究竟高不高，當然只有天曉得！）發表時，文章題目下面的署名儘管是你自己的，但是在實際上你却無異要代表審查老爺發表他的意見，而且要對讀者替他的高見負責！文字究竟通不通，意思究竟對不對，都是你的責任！你要不『絕對服從』嗎？那又要發生『不服從法令』的問題了。

審查老爺認爲必要的時候，他可以把你的文章中隨便删去幾句，使你的上下文脫節，連貫不上，但你却須『絕對服從』，把上下文連貫不上的句子排緊。有些編者覺得這樣太對不住讀者，於是在脫節之處用括號註上（中被略）字樣，也被審查老爺下令禁止。後來編者覺得審查老爺也許看到『被』字心虛，改註『中略』，表示審查老爺可不負責任，可能是編者自己荒唐胡删的，但是審查老爺仍然心虛，非嚴禁不可，並嚴厲警告，說

以後再敢故犯，當以不服從審查論罪，刊物沒收，其實文章既遵命照略，正是小心翼翼地『絕對服從』『老爺命令，』不過僅僅對讀者聲明此處有『略，』免得文字不通而已，對老爺的『體面』似乎沒有多大損失，但是老爺們一定要以不服從審查論罪，否則刊物沒收，威風凜凜．你又把他們怎樣？此外你如在刊物上登啓事告訴你的投稿者（往往因無通訊地址，不能逕覆）說他的某篇文章『奉命免登，』也是犯禁的事情。我們找遍審查條例，沒有禁用『中略』或不許聲明『奉命免登』的規定（其實聲明『奉命』應該大可增加老爺的『體面，』）但是這都不足為根據，因為在上面已說過．老爺們高興怎樣辦就是『法令，』老百姓就有『絕對服從』的義務！

二三　上山拜訪審查老爺

法國投降應否同情？諸位突然看到這個問題的提出，也許要感覺到我是在開玩笑，因爲法國投降有什麼同情的價值？這還成爲問題嗎？但是我却爲着這個應該絕對不成問題的問題，費了整整半天的工夫，跑了幾十里的山路，和重慶圖書雜誌審查會的一位祕書先生作了一番非常激烈的辯論，辦了一次嚴重的交涉，所以留下了下述的一個故事。

當重慶審查會尙在重慶城裏辦公的時候，我曾經有幾次爲着文章無故被『應予免登』的事情，親自跑到審查會裏去辦交涉，要求審查老爺親自出來討論討論，看誰的理由對，但是審查老爺總是羞答答地不肯露臉，只叫一位祕書先生出來應付。那位祕書先生辯得無話可說時，便一溜煙往裏面跑，和審查老爺嘰嘰咕咕一番，再跑出來重振旗鼓，繼續辯論。有好幾次經過這樣辯論之後，我總算都得到勝利，把原來要被送入棺材的文章救了出來，雖則那位祕書先生在辯論失敗之後，仍不免悻悻然，不高興的神氣擺在面上。我的目的原不在取得他的歡心，只要文章能從棺材裏救出來便已心滿意足，欣欣然跑回編輯室，雖汗流浹背，不覺疲勞，而且他們肯有人出來和我辯論，俾我有和他『講理』的機會，這總是一件可以『贊美』的事情（後來連這樣辯論的機會都取消得一乾二淨，詳見後文。）

話說法國投降之後，有些人被希特勒一時的勝利冲昏了頭腦，有些人簡直向來就崇拜獨裁厭惡民主，大

誇張其民主失敗獨裁勝利的謬說，掩沒了法國投降的眞正原因。『全民抗戰』有鑒於此，數請了一位作家特著論法國戰敗速降變更國體一文，揭露眞相，送審時被重慶審查老爺毫無理由地刪去了最有精彩的部分，其中尤其重要的警句有：『法國投降是爲了法國資產階級的自救，也正是一國資產階級在處境困難時必然達到的邏輯。法國既在戰場上決定了國家的命運了，但資產者首先想到的當然是保護自己的財產和自己在國內的統治，如果能夠保住這些，那比起空洞的國家的光榮，那是更有利的。何況法國人民已放出革命的信號了，首先結束對外戰爭，是比什麽都重要。』這不是憑空懸揣的，該文被刪的部分並引證：『據六月二十九日（一九三九）上海密勒氏評論報所載，法國在投降前幾星期，是在極端危機中，法國已進入革命的邊緣，那些日子中，有大批人民，及所謂左翼份子，並包括國會議員的被捕，就反映了時局的嚴重。同時法國統治者已和希特勒取得諒解，希氏已允諾法國資產者保有重工業，並包括軍火托辣斯，我們同時也還聽到，希特勒已允不佔領里昂等幾個重工業城市，這是現實利益呀！爲了鎭壓國內革命，爲了保有自己的財產，這些法國資產者便採取了速降政策。』

爲了說明法國投降並非由於民主，必須揭出法國投降的眞正的主要原因，但是關於最重要是這部分，却被審查老爺刪除得乾乾淨淨。我覺得這件事非和審查老爺力爭不可。這時老爺們已喬遷到高高的山上去，幾十里山路往返非費半天工夫不可。我也顧不得許多，爲着要救救這篇重要的文章，只得硬着頭皮，擱開其他要事，披髮入山！我去的時候是邀着同事徐先生同走的，一則因爲我路途不熟，二則萬一有三長兩短，讓他知道我的下落。我當時下了决心，如果審查老爺不講理，自知理屈而仍要以官力糟塌這篇重要文章的話，我打算賴在

那裏，死不下山，非救回這篇爲許多讀者所急迫需要的好文章不可。其實現在想來，賴在那裏有什麼用，你眞是賴在那裏，老爺們有的是憲兵、警察，他們隨便下個命令，叫幾個憲兵或警察來把你抓去，不是易如吹灰的事情嗎？再不然的話，讓你賴在那裏餓死，對於他們更是功德無量的事情，因爲多死了一個要求審查老爺講理的編著人，以後便可以減少麻煩，便可以順利地刪文章，改文章，扣文章，豈不是一舉數得的美事！但無論如何，我當時是抱着拚命的決心上山了。那個山的大名似叫『眞武山』，好不容易爬上山頂，在一個輝煌寬敞的大寺裏，找到了那一羣狹路相逢的老冤家。談到這裏，篇幅滿了，後事如何，且待下回分解罷。

二三　一大堆廢話的激辯

法國投降應否同情？這可以說是一個萬分愚蠢的問題，因爲稍稍有世界正義的人，稍稍有志氣的中華民族的女兒，一定認爲這個問題的答案是絕對否定的，用不着費工夫作無謂的討論。但是記者却因爲要挽救一篇重要的好文章被人送進棺材，不得不爲着萬分愚蠢的問題流了一身大汗，爬上重慶南岸的眞武山去拜訪審查老爺們！

這件事在昨天已經談過，且說我們（記者和同事徐先生）爬上了山頂，踏入老爺們藏身之所的大寺，他們發現我這樣的一個『冤家』竟不憚煩地追蹤到山上來了，仍由那付祕書先生來應付。我首先請他說明那篇文章裏被删去部份的理由，他最初指出的是那裏面有『階級』的字樣，很不妥當。我說法國是資本主義發展的國家，他們國內有資產階級，也有無產階級，是全世界公認的事實，這篇是研究法國的事情，爲什麼不可以用『階級』的字樣？他沒有話說，但仍嘰哩咕嚕地說，最好不要用！我說就是國父中山先生在『三民主義』中也不諱言外國有『資本家』，資本家不是資產階級中人是什麼？國父中山先生在國民黨第一次代表宣言中更明白說到『近世各國所謂國權制度，往往爲資產階級所專有。』爲什麼三民主義的中國發展到今天，作家研究法國的問題，提到法國的資產階級都有人發抖，這是什麼道理？

他更沒有話說，一溜煙跑進去和審查老爺去商量一番再溜出來，說那篇文章裏指出法國的迅速投降是

由於要鎮壓國內革命，是由於資產者要保全自己的財產，很不妥當。我說這是法國的事實，有什麼不妥當？我告訴他上海英文密勒氏評論報是美國人辦的刊物（那篇文章裏引證了該報關於法國事實的記載）美國是眾所週知的資本主義國家，該報編者至多是自由主義者，他們都不怕據實指出關於法國投降的這些事實，作爲研究法國迅速投降的根據，爲什麼三民主義的中國一定要替法國的資產階級做保鏢？爲什麼三民主義中國的作家一定要對於國際上這類鐵的事實閉攏眼睛說假話，以自欺而欺國人，讓那些硬說法國的投降是由於民主的失敗，以打擊民主政治在中國的發展？

他又沒有話說，又一溜煙跑進去和審查老爺去再商量一番再溜出來，說那篇文章指出法國資產者爲了鎮壓國內革命，爲了保存自己的財產，便採取了速降的政策，這實有意暗射中國的情形，所以很不妥當！我本來是在用全力抑住自己的氣憤，客客氣氣地說話，記住沈老先生所常說的『主張堅決，態度和平』的格言，此時聽到了這樣的胡說，我自認養氣工夫不夠，不免有一點兒疾言厲色了，我很嚴正地提出抗議，我說法國投降是事實，但是中國政府和領袖是在領導全國堅持抗戰，爲什麼我們分析法國的投降就是暗射中國情形，你的話實在是侮辱政府、侮辱領袖、侮辱整個中國的人民！

那位祕書先生究竟還是一個『好人，』因爲我看見他的面色有點變，靠在桌邊的十個手指都在發抖。我覺得可憐他，原諒他，我把嚴厲的聲音改緩和了，我說我沒有別的目的，只是要救救那篇重要的好文章。他略略靜默了一會兒，又忽忽地一溜煙跑進去和審查老爺商量一番，再溜出來，囁嚅着說，我們對於法國的失敗，實在是應該同情的。我毫不躊躇地回答他說，即令我們對於法國的失敗應該同情，對於法國的投降卻絕對不應該

同情，只有中國的漢奸對於法國的投降才表示同情！他聽了只是沉默，沒有什麼話說，我想我們的一大堆屁話的激辯大可以結束了，我聲明審查老爺的『理由』既沒有一絲一毫可以成立，那篇文章非全部恢復原狀不可。他又略略靜默了一會兒，悻悻然把那篇文章往桌上一擲說，你要登就登罷。當時天已近黑，我抓着那篇稿子和徐先生往外飛奔，腳下好像輕快得什麼似的！徐先生邊奔邊笑着說，今天的大辯論可惜沒有請許多審查老爺都來參加！

我始終還是感謝那位祕書先生，因爲他至少還讓我講理，最後還因爲理屈而肯把稿子擲還。這是他最後一次和我『講理』，此後他永不再出來相見，換了一個完全蠻不講理的所謂總幹事。

二四　老爺與老百姓不平等論

我上次介紹給諸君的那位重慶圖書雜誌審查會的祕書先生，至今還使我欽佩和感謝他，因爲他的意見儘管和我有出入，但是沒有擺官架子，還允許我和他講理，他發現理屈，還肯加以糾正。可是自從在眞武山上熱烈『講理』一番之後，他每逢我去『奉訪』總是『公出』，換了一位蠻不講理的所謂總幹事出來敷衍。我有一次因爲一篇稿子被無辜扣留的事情去『講理』，他擺出十足的官架子，放出十足的官腔，發揮了一大篇的『老爺與老百姓不平等』的大『理論！』他的大『理論』中有精彩的警句是脫口而出的的幾句：『你和我講理沒有用！只有處於平等地位的彼此才可以講理，我是主管機關，我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你和我是不平等的，你不能和我講理！』我當時和他始終是客客氣氣地『講理』，但却聽到他這一大篇妙論，眞使人『出乎意表之外。』如果不是我親耳聽見，而由別人轉述的話，我還是難於相信。和我同去的同事程先生，在旁聽了也氣得目瞪口呆，說不出話來。這樣的壞蛋完全是高爾基所謂只有墳墓才能解決他的代表型的東西，當然是無理可講，所以我們並沒有和他計較，實行了戰略上的自動撤退。

我和程先生帶着很沉重的心境走出了老爺的衙門之後，沉默地向前走着。程先生是一位英俊有爲，充滿着正義感的青年工作者，他是一位最富責任心的助理編輯。我看他氣憤塡膺，感慨無極，我安慰他說這不是消極的氣所能解決的事情，我們在這種地方大可長長見識。這樣的壞蛋只是中國一部分的不肖官吏的代表型

（我說一部分，因爲我不否認中國也有好的官吏，雖則好的官吏多處於無權的地位，）比我們處境更苦的老百姓，遭到不肖官吏的殘酷蹂躪而呼籲無門者實千百倍於我們所受的這樣的欺凌，我們應該把這樣的現象作爲我們研究中國政治的一種材料。你聽他說『我是主管機關，』這種『思想』就是脫胎於法國專制魔王路易十四『朕即國家』的名言。我們如稍稍注意各國民主政治的發展史，便知道直至十八世紀末葉，所謂『法律，』不是被視爲『上帝法則』的解釋，便是被視爲統治者（君主）的『意志。』在昔君主專制時代，『朕即國家，』那時如說『國家至上，』在專制君主們看來，便在實際上等於『專制君主至上！』在當時的專制君主們看來，反對『專制君主至上』的人就是反對『國家至上，』成了『國家』的叛逆，罪該萬死！專制君主『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便成了『國家』的『法律』或『法令，』蚩蚩者民，就有『絕對服從』的義務，那位總幹事老爺厚着面皮說『我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你不要小覷了他，他的話在歷史上是有根據的，就是以前專制君主的看法。

有這樣偉大懷抱的官吏，根據『朕即國家』的『理論』而發明『我是主管機關』的新『理論，』在他們看來，如說『國家至上，』便在實際上等於『官吏至上，』反對『官吏至上』的人就是反對『國家至上，』也成了『國家』的叛逆，罪該萬死！依他們的想法，『國家』至上既在實際上等於『官吏至上，』那末很自然地，官吏的『意志』便是『國家』的『法律』或『法令，』蚩蚩者民也就有『絕對服從』的義務了！

我們都渴望中國獲得自由解放。我們都明白中國的自由解放對於我們每一個人的福利乃至我們子子孫孫的福利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所以我們對於『國家至上』的口號是至誠熱烈擁護的。但是我們反對有

些官吏——尤其是有些高級官吏——把「國家至上」來做護符，在實際上實行其「官吏至上」主義，把「絕對服從法令」來做護符在實際上實行其「我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的欺民政策。我們所以反對這些，因爲這些與國父中山先生所倡導的「主權在國民全體的」民主政治衝突，因爲這些與領袖在參政會所指示的「最有力最鞏固的政治一定是建築在民意之上」的原則衝突。這一點似乎是人所週知的常識，但是目前中國政治之未能如我們所期望的健全，像上面所揭出的那位總幹事老爺所代表的態度也是癥結之一。我們對於這類暴戾恣睢的不肖的個人，無暇攻擊，也不值得攻擊，我們所注意的是這類不肖官吏所代表的政治上的惡劣傾向，這是我們所必須痛加糾正的。

二五　審查老爺對文藝的貢獻

重慶圖書雜誌審查會的老爺們自從不再准許「講理」以後，幹了許多好成績，受他們「主管」的編輯人和著作人在飲泣吞聲的苦況下，却也感到了不少的趣味！有趣的具體材料太多，談也談不完，而且有許多材料沒有帶在手邊，引證參考也不易辦到，現在只就記憶所及，略舉數件事做例子，藉以證明老爺們對於文化工作的重大貢獻！

首先想談到的是地主「應予删除。」諸君聽了這句話，請勿誤會，以爲審查老爺在那裏熱心實行土地革命，那是絕對不是的，他們是要在紙面上把「地主」這個名詞删去。如其不信，有例爲證。名小說家歐陽山先生著了一篇小說，題目是農民的智慧，裏面描寫一個僞軍的司令叫做宋文楷的，說他是地主出身，審查老爺把全篇中的「地主」二字，用墨濃濃地塗得一團漆黑！文藝家描寫人物原是要寫得深刻，如今這篇小說裏的這位主要人物被審查老爺這樣用勁一塗，塗得讀者看到這篇小說時，根本不知道這位主要人物原來是幹什麼的，這豈不是一件很糟糕的事情？但是顧到讀者如何如何，這只是編輯人和著作人的事情，在審查老爺只要「塗」得痛快，讀者如何如何，在他們看來大概也不外是管他娘的事。尤其使人看了啼笑皆非的是那篇小說裏說了那位地主「有上五百畝田，」這「有上五百畝田」也被審查老爺用濃墨塗掉，又有一個地方說到這位宋文楷是「一個四十多歲的大地主，」不但「大地主」三個字被審查老爺用濃墨塗得非常周到，同時連「一個四

十多歲的』這幾個字，也被審查老爺在濃墨之下毫不留情，塗得乾乾淨淨，不但使讀者看了不知道該篇小說中的這個主要人物原來是幹什麼的，而且連他的年歲多大，也摸不着頭腦！文藝家對於人物的描寫要深刻，審查老爺卻非迫他寫得糊塗不可！

依進化論的學說，人似乎是由猿進化而來的，但人類的心理和畜生的心理似乎有些不同，就這件事研究起來，即令請教世界上的心理學家，就人類心理學的觀點看去，恐怕莫名其妙，即就畜生心理學的觀點看去，恐怕也莫名其妙罷！你說審查老爺的心中怕階級鬥爭，所以聽見有人提起『地主』這個名詞就戰慄嗎？但是這裏絲毫沒有講到僱農或佃農要與地主鬥爭，只是說那位偽軍的司令是地主罷了。老爺們的意思是說只有其他人會做漢奸，地主也絕對不會做漢奸嗎？除非審查老爺自己是地主，所以有這樣的想法，但在略有常識的人都無法『絕對服從』的！說『有上五百畝的田，』這又違背了審查條例的那一條？說有一個人活到了『四十多歲，』這又違背了審查條例的那一條？即退一步說，審查老爺根據那位總幹事老爺所發明的新學說，『我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審查條例在老爺們是可以不在乎的，但無論老爺們有的是人類心理或畜生心理，爲什麼看見『上五百畝的田』或『四十多歲』就怕得什麼似的？如說審查老爺剛巧也有『上五百畝的田』或剛巧也苟活了『四十多歲，』但那篇小說裏說的明明是偽軍司令宋文彬，並沒有扯到什麼審查老爺『我是主管機關』的老爺們又何必大驚小怪呢？這眞是令人百思莫解。但是自從審查老爺們不再講理以後，我們雖有種種疑問，卻無法向他們請教，實在是莫大的憾事。助理編輯的同事問我怎麼辦，我說這類混蛋透頂的東西，我實在無法『絕對服從』把這幾處的原文照登出來，登出後如老爺們要將刊物沒收就讓他們沒收罷，在

這樣『官吏至上』的情況下，我們編輯原已幹不下去，要拉倒就此拉倒可也！

通常在刊物出版之後，審查老爺如發現對於他們的『法令』有未『絕對服從』之處，就要再下一道『法令』沒收的，但是這次歐陽山先生的這篇名著發表之後，審查老爺們也許由於實勞過度，精神不濟，也許由於喝醉了酒，精神昏亂（聽說重慶有的審查老爺正在喝醉酒之後，對稿子可以馬馬虎虎亂打通過的圖章，可以保全不少好的文章，我卻未曾親自見過，無法證實，不敢肯定）對於『地主』『上五百畝的田』以及『四十多歲』等等的起死回生，並未發現，這總算是歐陽山先生的文星高照！

二六 審查老爺對文藝又有貢獻

我昨天和諸位談起圖書雜誌審查會的老爺們對於文藝的貢獻還只限於『刪除』的工夫，那種貢獻還是有限的；此外他們對於文藝還有一種更偉大的貢獻，那就是對於文藝家的名著不但有刪除的本領，而且有拿起筆來竄改的本領，任意添上文藝家自己所說不出的話語，或文藝家自己所意想不到的意思，這種偉大的貢獻不但是空前，恐怕還可以『絕後』罷！

最近在報上看到政治部文化工作委員會曾於四月二十八日在重慶請了幾位名作家開了一個很熱鬧的文藝演講會。名文藝作家老舍先生也被請到，他講的題目是『小說之創作方法』，裏面有這樣的幾句話：『要使人物與故事有天衣無縫的配合，這要靠作家對於所有材料剪裁與自生，更要以生平所有的經驗以烘托故事的真實。最後要清楚一切事物的環境與根源，對於所描寫的故事，應如親歷般的熟悉。』我不是文藝作家，對於文藝不敢班門弄斧，也不是要在這裏介紹什麼文藝理論，我只是根據名文藝家的經驗之談，表示文藝創作的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由此更增加我們對於審查老爺們的大膽妄爲的欽佩，更使我們深深地感覺到審查老爺們對於文藝確有罪不容誅的異常偉大的貢獻！

我曾經和茅盾先生談起這件事，這挑起了他的創傷的心情，感慨唏噓地說，這裏面的笑話實在太多，審查老爺們看到文藝作品中有用到『前進』的字樣時，必須把它塗抹！有用到『頑固』字樣時，也必須把它塗抹！

有時候他們看見『黑暗』兩個字要趕緊塗抹，看見『光明』兩字也要趕緊塗抹，都不許用！他們把文藝作品『修改』以後，往往和原作者的意思完全相反！改後他們在批示中常有洋洋灑灑五六百字的『指示』，發揮他們的『文藝理論』，雖然文藝家看了要作三日嘔，或頭痛三個月，但是審查老爺『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誰敢不『絕對服從』老爺們的『法令』呢？所以有人說中國既有了這樣好的『文藝理論』以後胡風先生的文藝理論文章大可『絕筆』了。

審查老爺們『修改』文藝名著的勇氣，很足夠引起我們的肅然起敬。試舉一個有趣的小小例子。名文藝家沙汀先生著了一篇創作小說，題叫老煙的故事，被老爺們不知『删除』了多少，那裏面描寫到一個愛國青年被『特務』所追蹤，恐懼煩惱緊張得很，他的朋友安慰他說：『現在救國無罪，你怕什麼呢？』審查老爺看到有人說『現在救國無罪，』不以爲然，拿起筆來加濃着墨把它塗個乾淨，換上這樣的一句妙文：『這裏又不是租界，你怕什麼呢？』眞虧老爺們想得妙，任何人怎麼扯都不會扯到什麼『租界』方面去；又眞虧老爺們不但想得妙，而且臉皮厚得夠，有勇氣把妙文寫下來給文藝家拿回原稿時盡量賞鑑一番。這只是一個小小的例子，但是由這樣的例子所反映的環境，是値得重視中國文化工作前途者的深思。

依我們在上面所已略爲提及的老舍先生對於文藝工作的見解，（審查老爺們也許要不以文藝家的文藝理論爲然，而把自己的狗屁不通的『文藝理論』當寶貝，但是老爺雖尊，我們老百姓想到文藝理論時却不得不以文藝家說的話做根據，這却不得不請求老爺們特別原諒的。）小說的創作是『要以生平所有的經驗以烘托故事的事實，』我們相信沙汀先生在他的那篇文藝創作『老煙的故事』裏，是『以生平所有的經驗

以烘托故事的眞實，」如今審查老爺心血來潮，忽然一扯而扯到什麼「這裏又不是租界，」我們初看起來，感到「千古奇觀，」但仔細想想，審查老爺也許在這妙文中反映着他的「生平所有的經驗，」不然的話，爲什麼他的腦海中找不到「救國」的印象，也找不到「救國無罪」的印象，而在他的腦海中留着最深刻的印象却是「租界」呢？我想來想去，覺得此中必有道理，我想這位老爺突然在此處有這樣的妙齊妙文出現，也許剛巧他是在那處「租界」裏做過「特務，」或至少和那裏的「特務」有過密切的關係罷！

好的文藝創作是多麼辛勤培成的，但却遭到這樣殘酷的蹂躪，眞可爲中國文藝一哭！

二七　審查老爺對社會科學也有貢獻

我前兩次談及圖書雜誌審查會的老爺們對於文藝的貢獻，其實他們不僅是對於文藝有偉大的貢獻，對於社會科學也有偉大的貢獻！例如在各婦女運動的歷史中都可以看到「婦女解放」的名詞，這個名詞在中國「五四」運動的時候就已風行一時，並沒有人認爲此中含有什麼「大逆不道」的成份，但是中國進步到了今天，審查老爺們却有着新的想法，他們在你的稿子上把「婦女解放」一律改爲「婦女復興」這不是世界上任何社會科學家所夢想不到的新發明嗎？有人說這個新發明是審查老爺們用科學的方法從「民族復興」這個名詞推演出來的，實在有着他們的科學的根據，因爲遇着「民族解放」這個名詞，他們也要改爲「民族復興」。他們一看到「解放」這兩個字，就想到「復興」那兩個字，所以不管在什麼地方，「解放」非改爲「復興」不可！我們知道在美國歷史上有過「黑奴解放」這回事，如依我們的審查老爺所發明的社會科學的這個鐵則，似乎應當改爲「黑奴復興」，這如被美國一千多萬正在渴求自由解放的黑先生們看見，恐怕要嚇得一跳，不免要誤會我們是在主張壓迫弱小民族了！這豈不冤哉枉也！根據國父中山先生的遺教，我們是絕對不肯幹這種勾當的。所以審查老爺們的這種新發明恐怕只能在現狀下的中國可以通行無阻，科學是有世界性的，這一點似乎還值得老爺們再加一番研究，不知老爺們以爲如何？

我們在美國名記者史諾（Edgar Snow）最近出版的新著"The Battle For Asia"一書中可以看

到他會引證陳立夫先生說的話，說『中國沒有階級』（見該書第二〇六頁，）在倘須努力實現『平均地權，節制資本』的中國，是否已經成了『沒有階級』的理想的社會，還已是值得大家研究的一個問題，但即令退一萬步說，中國已經成爲『沒有階級』的理想的社會了，我們仍不能武斷全世界上都已經沒有了階級，這一點應該是很明顯而無須多費口舌的。但是對社會科學有特別貢獻的審查老爺們不能同意！在他們所審查的大衆社會科學講話一書中（舉一個具體的例子來說）他們就不許用『階級』這個名詞，該書的著者雖是一位社會科學家，但是在『官吏至上』無理可講的情況下，只得『絕對服從』，可是又不能抹煞社會的事實和科學的眞理，在萬不得已中只得把『階級』改爲『社會集團，』例如工人階級只得改稱『工人社會集團，』農民階級只得改稱『農民社會集團，』這樣才得把這本書通過。幸而中國的科學還不很發達，否則如有外國人把中國書譯成西文，看到什麼『社會集團，』不明白這是中國『社會科學家』的什麼新發明，非埋頭考據一番不可，這可以使外國學者敬佩中國學術的艱深，審查老爺們不但對中國的社會科學有貢獻，而且還有提倡中國國際地位的功勳，這一點是更值得我們歌頌的。

講到審查老爺們對於社會科學的偉大貢獻，還有一段故事令人不勝感奮。上面所說的那本大衆社會科學講話中提到『社會主義的蘇聯，』在『蘇聯』這個名詞上面加了『社會主義的』這個形容詞，也引起了審查老爺的反感。他們認爲『社會主義的』這個形容詞『不妥當，』把原稿擲還，叫著者把它改一下！這却使該書著者萬分爲難，因爲你心裏贊成不贊成『社會主義』是一事，蘇聯在事實上是『社會主義的』却是普天之下所公認的事實，這怎麼改才好呢？你在那上面加個『資本主義的』罷，固然與事實不符，你在那上面勉

强加個『三民主義的』罷。也有問題；因爲我們儘管是竭誠擁護三民主義者，但如硬把這頂帽子戴在蘇聯的頭上去，蘇聯肯不肯承認，世界各國是否就肯跟我們叫，世界上各國的科學家是否肯承認這是眞理，實在都沒有把握。該書著者想了幾天幾夜，實在想不出『代用品』而對老爺們的『法令』又不敢不『絕對服從』怎麼好呢？急則智生，他只得老實告訴老爺，說自己實在想不出，請求老爺代爲想一個，自當『絕對服從。』過了幾天，老爺也想不出，只得批示『姑准照刊，』該書著者看見『姑准』兩字很不高興，嘰哩咕嚕地說：『你們自己也想不出，還擺什麼十足的官架子！』

其實審查老爺們在這種地方不但擺官架子，而且違反了『總理遺教，』因爲國父中山先生在民族主義第一講中就已明明指示我們說：『俄國在歐戰的時候，發生革命，打破帝制，現在成了一個新國家，是社會主義的國家。』但是在『老爺與老百姓不平等論』風行的時候，你和他們講『總理遺敎』有什麼用？

二八　審查老爺和輿論

在審查老爺們不講理的情況之下，輿論界的艱苦困難是很難於想像的。我們在輿論界參加工作的人，當然希望自己的意見或主張可以得到審查的通過而發表出來，所以對於審查老爺的忌諱也時在留心避免，免得絞腦汁趕夜工寫成的文章被送入棺材裏面去但是審查老爺們的忌諱往往出乎常理之外，不是人類的腦子所能預料得到的。試舉幾個具體的例子來談談。我曾於今年二月間寫一篇『社論』題爲『輿論的力量』裏面的意思不但是原則的，而且在我們看來也是很平凡的。例如說：『無論那一個報，執筆寫社論的主筆先生，只是個人，至多只是言論的若干位同人會議的結果，個人或少數人的言論何以可能發生偉大的力量呢？這絕對不在執筆的個人或少數人的自身，却在所發表的言論確是根據正確的事實和公平的判斷，確能言人所欲言，言人所不敢言（這一點當然也還須有相當的客觀條件）眞夠得上輿論：才能發生輿論的偉大的力量。』又例如說『所以輿論這個重要的——也可以說是神聖的——寶物，不是有錢辦報，有筆寫文，就可以奪取到手的；也不是强迫任何人拿起筆來寫出你所要說的文章，印在紙上，送到讀者的手裏，就可以發生什麽輿論效力的。有錢有勢的人儘管可以壓迫輿論，收買輿論，乃至摧殘輿論，但這些手段只是做到表面上像煞有介事，在實際上絲毫收不到所希冀的輿論的效果，因爲輿論這個寶物也是奇物，眞正的理論有如眞理，無論如何是壓不下去的！』由此得到的結論是：『言論固然可以發生輿論的力量，但却不是一切言論都可以發生輿論的力

量。只有根據正確的事實和公平判斷的言論，才可能發生輿論力量。』『我們要重視輿論的力量，我們更須知道輿論力量之所由來。』該文全篇沒有指任何特殊事實，都只就原則研究，主要的意思都盡在上文引號中語（即該篇原文中語），但是不知爲什麼審查老爺却看了心虛，全文被扣留，批示的理由是『完全出於派系私利的立場！』說言論必須『確是根據正確的事實和公平的判斷……才能發生輿論的偉發大力量，』誰都不能否認這是一般的眞理，爲什麼是『完全出於派系私利的立場』呢？難道說言論須不根據正確的事實和公平的判斷才能發生輿論的偉大力量，才是大公無私的說法嗎？說『眞正輿論有如眞理，無論如何是壓不下去的，』誰也不能否認這是一般的眞理；爲什麼是『完全出於派系私利的立場』呢？難道說眞正的輿論不是眞理，只有胡說八道是眞正的輿論？說眞正的輿論是可以壓下去，天地間沒有公理是非可言，這樣才是大公無私的說法嗎？但是在『官吏至上』的鐵的原則之下，在審查老爺『我說怎麼辦就要怎麼辦』的金科玉律之下，這種極平常的道理都無從說起，審查老爺毫無理由地把文章扣留，已成爲毫無足奇的事，這只是隨手拈來的一個例子罷了。在他們看來，這是『貫澈政令，』誰敢反對這類不肖官吏的濫用職權，誰敢批評這類不肖官吏的作威作福，誰敢要求糾正這類不肖官吏的壓迫輿論，摧殘文化，便被誣爲不顧國家的利益，好像『擁護』不肖官吏便是爲國家的莫大利益似的！這是『官吏至上』主義者最喜發出的煙幕彈，我們眞要改善中國政治的話，對於這種煙幕非把它揭開不可。

話說得遠了，我們要轉來續談審查老爺的無理取鬧。憲法學者章友江先生著有很有精彩的比較憲法一書，裏面引有歐美憲法專家的話語，是由外國各名著中用引號援用了原著語句的，也引有國父中山先生的遺

著中語。審查老爺對於有引號的名著原語，也隨便加以修改，他們不但修改中國的作家著作，而且還要修改外國的名著原文！此外對於引用國父遺著中的語句，也任意删除！章先生取回原稿看後，覺得啼笑皆非，當面和老爺講理既不可能，他特獨出心裁，在原稿被老爺修改删除之處大加眉批，再送給審查老爺請求賜察，好像在紙上和老爺打電話似的。那些眉批眞夠幽默而有意思。例如遇到老爺對所引名著原文修而改之的地方，他眉批上說請審查先生注意，這不是他說的話，是外國學者某某名著中的原語，應否代爲修改，請斟酌！遇到國父遺著中語被删除的地方，他又在眉批上聲明，請審查先生注意，這不是他說的話，是國父遺著何書何頁中語，應否删除聽便！這樣在紙上『打電話』有多少效果是不言而喻的，章先生恐怕是要白忙一番罷。

二九　進一步的認識

這幾天我連着和諸位談及的都是關於圖書雜誌審查會老爺們的『德政，』所舉出的例子都是確鑿的具體事實，但是因爲所談到的是許多具體的事實，容易使我們只見許多樹木而不見整個的森林，把我們所應注意的大的對象忽略了。因此我覺得談到這個地方，有幾個有關『整個森林』的要點，似乎有提出來一談的必要，並就此結束關於這方面的談話。

首先要指出的是：我們的大的對象是要求整個政治的改善，而無意攻擊任何個人。我們做新聞記者的對於各種消息都特別靈通，審查會的老爺裏面有幾個雙料壞蛋的尊姓大名我們都一一知道，但是我們不願公布任何個人的姓名而只指出審查老爺們對於壓迫言論摧殘文化的『貢獻』；又例如那個『我是主管機關』的透頂混蛋，他的尊姓大名我們也是完全知道的，但是我們也不願公布他個人的姓名而只指出他所發明的荒謬絕倫的『新學說』。最重要的還是他們只是整個政治未改善的情況下的寄生虫，政治未改善，即令一大堆壞蛋混蛋都成了滾蛋，接着仍不免有另一大堆壞蛋混蛋取而代之，我們所以注重的是要指出他們所代表的政治上的一種惡劣傾向而無意攻擊任何個人，原因在此。

其次，在許多具體事實中提起審查老爺們所『删除』、『修改』和『扣留』的內容，並不是咬文嚼字的枝節問題，而應注意老爺們在此中所反映的政治上的意義，這種政治上的意義是研究如何改善中國政治者所

必須加以檢討的。例如領袖堅決領導抗戰，是全國同胞所深信而不成問題的，但是同時還有人主張對法國投降應該同情，甚至認爲批評法國投降就是暗射中國，這不顯然表示抗戰陣營中還潛伏有妥協主降份子有待於我們的肅清嗎？最近到過中國視察的美國名記者 Anna Louis Strong 在本年三月份的美國 Ameriasia 月刊有一文論及中國，她說在重慶時政府中有一位高級官吏對她說，汪精衞雖去，汪的靈魂尙附在有些人的身上，這種『靈魂』的徹底驅除。不是政治上一個重要問題嗎？一面忌諱『頑固』『黑暗』，一面懼怕『前進』『光明，』這種趨向，不是政治上一個重要問題嗎？否認『言論應該根據準確的事實和公平的判斷』這不是政治上一個重要問題嗎？否認『現在救國無罪，』這不是政治上一個重要問題嗎？以上隨手拈來的幾點，都是根據最近幾天所談及的具體事實中審查老爺所反映的政治上的意義，這顯然不是幾個審查老爺發昏的問題，而是當前政治上有許多需要改革的問題。審查雖然是局部的事情，當然不能用來概括全部的政治，但是審查老爺們的反映却好像政治上的一個寒暑表，値得我們深切的注意，也是研究中國政治的一種重要的參考材料。講到這一點，還可舉出一個事情雖小而意義却大的例子。領袖在宣言談話及在參政會致詞中屢次倡導各黨派精誠團結，是全國所共聞共見的事情，但最近幾月來審查老爺們看見『團結』二字就害怕，把『團結』二字，不管用在什麼地方，一律改爲『統一，』有一篇送審的文章中有黨派團結四字也被改爲黨派統一！其實必須精誠團結，然後才能眞正統一，何必見『團結』而害怕，至於把『黨派團結』一律改爲『黨派統一，』照向來『一個黨』的主張看來，即等於『黨派消滅，』這一個方針不弄清楚，正是『黨派團結』的障礙，這種反映不是很顯然地可以作爲政治上的寒暑表嗎？

我以前說過，劉百閔先生在中央黨部主持審查的時候，是保持着講理的態度，很得到編著界的好感，他並曾經延請編著人及審查先生們舉行過茶話會，交換意見。後來他走了，情形便不同，有一次陪都的編著人自己舉行了一個聚餐會，為力求團結起見，還邀請與國民黨有關係的許多編著人，彼此交換編輯上的意見，其中談到在審查方面的種種苦難，有人提議下次聚餐時請已公推的主持人（即下一次聚餐會主持人）中央周刊、反侵略半月刊、及婦女共鳴的代表（以上刊物都與國民黨有關係）約請審查先生來參加，以便溝通意見，我們可以藉此提出問題來商量，請求指敎，審查先生也可以說說他們的苦衷，大家都贊成，但是後來聽說黨部方面對上述三刊物的代表致訓了一番，不但以後這樣聚談的機會被取消，而且審查先生也不願露臉來開誠佈公談談。所以我們也很可以看出，這是有關領導文化的整個態度，審查老爺們這不過是代人受過的可憐虫而已。

三〇 一段插話

抗戰以來這篇連載長文和諸位相見已有三十次了，以前談過的有關於抗戰發動後的精誠團結民主的初步開展，民運的初期蓬勃，國民黨中賢明政治家的賢明主張，政府和領袖領導抗戰國策的堅決，共赴國難的各黨派人物的忠誠爲國，籌查會初期的相當講理等等，同時也直率地指出種種應該改革的缺點，現在在轉移筆鋒到別部分以前，我要乘此機會寫上一段插話，一則解釋一些誤會，二則申述我對於國事的態度。

因爲我應華商報的特約，登載了這篇長文，有些人便認爲華商報是我所主辦的，甚至於說我到香港來就是來辦華商報，這是與事實不符的。華商報的發起和籌備都在我到港以前，我都不知道，即在現在，我除了踐約寫這篇長文以外，也不在華商報担任什麼工作。有些人有了上述的誤會，缺了華商報要補那一期那一期，直接寫信來叫我設法照補，也有人對於華商報的編輯及言論有所討論建議，也直接寫信給我，使我增加了一種意外的工作，我在已往雖都代爲轉交給華商報的負責人，但是這樣轉來轉去，反而延擱，所以在這段插話裏順便提及，希望讀者諸友賜加諒察。

其次我要談起的是我生平對於國事或社會問題的言論，都是以光明磊落態度與世人以共見的，我對於自己所發表的言論當然要負責，但是却不能代別人或任何政黨的言論負責。我自離開重慶到現在爲止的時期內，發表的文字有辭去國民參政員電，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一文（登在世界知識第十二卷第四期，）及

在華商報連載的抗戰以來一文。承蒙有些朋友至今還在詢問我辭去國民參政員的原因，還有人感覺到積極主張民主政治的我，爲什麼要辭去「民意機關」的一員的職務，其實那個辭職的電已有扼要的說明，內容如下：

『國民參政會主席團並轉全體參政員公鑒：本會上屆第一次大會通過公布之抗戰建國綱領所載：『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此種最低限度之民權必須在實際上得到合法保障，始有推進政治之可言。韜奮參加工作之生活書店，努力抗戰建國文化，現在所出雜誌八種及書籍千餘種，均經政府機關審查通過，毫無違法行爲。乃最近又於二月八日起二十一日止，不及半個月，成都桂林貴陽昆明等處分店均無故被封，或被勒令停業，十六年之慘淡經營，五十餘處分店，至此全部被毀。雖屢向中央及地方有關之黨政各機關請求糾正，毫無結果。夫一部分文化事業被違法摧殘之事小，民權毫無保障之事大。國民參政會號稱民意機關，決議等於廢紙，念及民主政治前途，不勝痛心。韜奮忝列議席，無補時艱，深自愧疚！敬請轉呈國民政府，辭去國民參政員，嗣後仍當以國民一份子資格，擁護政府服從領袖抗戰到底。所望民權得到實際保障，民意機關始有實效，由此鞏固團結，發揚民力，改善政治，爭取抗戰最後勝利，不勝大願。』

我深信參政會同人在可能範圍內已盡了最大的努力，但是參政會在職權上只是建議的機關，『決議等於廢紙，』在參政會本身是無能爲力的。至『無補時艱』是指我自己，看電文自明。

在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一文裏，我指出『就國人所擁護的三民主義原則說，我們固然確信「中國非民主不可」（亦國父語，）即就中國在當前所亟待解決的幾個實際的問題——有關整個國家民族的幾個實際問題——除了眞正實現民主政治外，也沒有其他基本解決的辦法。』如說我認爲民主的要求實在是一

切問題的中心，我確有這樣坦白的主張，並無意於『隱隱約約』我在那篇文裏對於『新四軍事件』有這樣的幾句話：『關於國共問題，從一方面說是軍令軍政的統一問題；從另一方面說，也必須在整個政治加強民主化的情況下，軍令軍政更能收到實際的功效。』我深信這幾句話是切合事實的持平之論，我們要解决問題，必須面對事實，否則即作多方粉飾之論，無濟於事。我在重慶無法『竭力闡發』這個眞理，是無須解釋的。

最後講到『抗戰以來』這篇文章，尙未結束關於國事的積極主張，以後還要談到。我以爲除有關軍事國防應守祕密，除了抗戰國策不許反對外，關於政治上的應興應革的問題，乃至一部分『公僕』的不良作風，言論界是可以提出討論的。孫院長說我國是必然民主的，何部長對美播音演講說我們已經是民主的國家了。這種最低限度的民主的討論是應該可有的。美國輿論對羅斯福總統的嚴厲督責，並不妨礙美國的強盛，而只有增加美國的力量。英國正在積極抗戰中，拉斯基和威爾斯對於英國領袖邱吉爾首相的督責，指出爭取勝利，政府有種種應該改革的地方，事實的暴露和措辭的嚴厲每令人吃驚，不但英國報紙爭載，香港英文報也時有轉載。我們的抗戰能繼續四年，還能繼續奮鬥，當然有我們的種種優點，當然由於政府和領袖的堅強領導，但是要加速最後勝利的到來，在政治上必須有重要的改革。我們當然要擁護『國家至上』，但不能允許一部份不肖官吏藉口『國家至上』以實行『官吏至上』，無惡不作，還不許老百姓說話。這絕對不是民主國家應有的現象，也不是愛護國家愛護領袖應有的現象。我們是要興利除弊，增強國力，絕對不是消極，也絕對不是悲觀。

附答劉百閔先生：

承蒙劉先生來信有所指正，不勝感謝，茲扼要說明如下：（一）即就劉先生自己聲明，說他只是說王雲五先生曾

向教育部請求『事前審查』『事前審查』和『原稿審查』在實際上是一樣的。（二）劉先生說『「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係於五月（二十七年）公布』與事實不符。按原稿審查辦法係於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五屆中常會第八十六次會議通過，並於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第五屆中常會第一零六次會議修正，可見絕對不可能在五月公布。如其不信，我這裏有中央審查會蓋有圖章的印刷品爲證。劉先生承認在審查會中提及我在第一次大會中的提案，不過綏和語意，說我是贊成事後審查，據我所記憶，我當時還和劉先生辯論，聲明我在第一次會中的那個提案並未談及『原稿審查』倘若劉先生只是說『事後審查，』我當時的這個聲明豈非多餘的？劉先生在這次賜教的信中說我『明明贊成事前審查，』這實在是毫無根據的話，但却足以證明。劉先生在審查會中對於上述一點的態度了。（三）我敬佩劉先生在執行職務時肯講理，但却不是說『審查原稿』的辦法合理，這是不可併爲一談的。（四）我對於審查會的批評都是根據事實，有關的作家都知道，不是我一個人所能揑造的。劉先生是我所敬重的一位朋友，我們私人友誼是很好的，但有關於公的事實，不得不略加說明，這是要請劉先生原諒的。

三一 震動寰宇的民族戰士

我們要看到黑暗方面，才能消除黑暗，也要看到光明方面，才能擴大光明。我國抗戰四年，且在繼續抗戰，當然有着我們的光明面。關於這光明面，政府和領袖的堅持抗戰國策，固然是重要的因素，而前線民族戰士的英勇奮鬥，在極艱苦的環境中爲國掙扎，不僅引起了全國同胞的感念，增强了全國同胞對於抗戰勝利的信心，而且震動了全世界，引起了全世界對於中國的敬意，這是中國抗戰史上最光榮的一章。美國海軍上校兼著作家卡爾遜（Major Evans F. Carlson）在我們的淞滬戰役時就担任美國政府特派在該地的軍事觀察家，後來親眼看到我們在台兒莊的大勝仗，又在華北奔波數千里，目睹我國軍隊的對日作戰，在他最近出版的"Twin Stars of China"一書裏，根據他在各戰場的視察，對中國的民族戰士備極推崇。他說淞滬之戰已足證明二點：（一）中國已下決心爲她的獨立而戰，而且中國軍隊，確有戰的能力。（二）日本的軍隊全部，自日俄戰爭（一九〇四至〇五年）後，被世人視爲可怕的軍隊，經中國一打，降到了第三等的地位（見該書三一頁）。他很深刻地指出：『中國軍隊從前不被外國軍人所重視，因爲它在組織、訓練、和設備各方面都低劣，並且因爲在內戰時代它的軍事領袖可把它出賣給對方，留下不好印象。但是這次對日抗戰的英勇堅毅，却使外國觀察家大爲驚異，恢復了中國軍隊的榮譽。內戰是一件事，抵抗威脅國家獨立的戰爭又是另一件事。好幾年來，土地遼闊的中國人民已在發展着民族的意識，最近的發展是達到了它的成果。』卡爾遜已被外國人，尤其是

美國人，祇殍能了解中國的權威，他的判斷引起了國際上最深刻的印象。這不是偶然的，這是我國的民族戰士的血的鬥爭換來的。我們追念已往的勝利，期待將來的更大的勝利都不得不對我們的民族戰士致無限的感念和希望。無疑問地，他們是中國抗戰最主要的基幹。

尤其使人不能忘的是中國的民族戰士最英勇，也最艱苦。記者曾於民國二十七年九月間和幾位朋友從武漢往贛北德安一帶戰場慰軍（當時武漢文化界一部份朋友決定推派代表分赴保衞大武漢各戰場慰勞抗戰將士，我和幾位朋友被派往這一帶戰場。）一方面看到士兵及傷兵的艱苦，一方面聽到許多令人興奮的關於民族戰士的英勇故事。我們在途中可以看到三五成羣蓬首垢面的傷兵負着傷勉强支撐着走，他們走不動時便倒在路邊，輾轉於來往的輪轍之間，有的自知無望，便盡着所有的力量爬到田裏，結束最後一息，爲祖國貢獻了最後一滴血，爲祖國貢獻了整個的生命。我們的動員不夠，增加了民族戰士所處環境的艱苦，這是一件莫大的憾事，在另一面，我們的民族戰士在怎麼艱苦的環境中，爲着保衞祖國，保衞同胞，却不畏難，不怕死，留下了許多可歌可泣的故事。奉令堅守任何據點的將士，若無退却命令，雖至全體殉職，也不肯後退一步，這種作戰精神眞是可以動天地，泣鬼神！在前線退下的傷兵，如果是由槍打傷的，他們覺得這是光榮的創傷，很高興地對你說明經過的情形，因爲被步槍打傷，這表示他們是在最前線對敵人衝鋒過的。如果是由飛機轟炸而受傷的，他們竟覺得有些難爲情，對你靜默，不願多所說明，因爲這表示他們是比較處於略在後方的戰線上。此外英勇而又有趣的故事也不少。例如某總司令親告我們，他爲保全俘虜，曾下命令凡槍殺敵人俘虜者處死刑，活捉俘虜者有重賞。有一次有一位副排長在向敵人陣地衝鋒中，勇不可當，一下抱了敵人兩個軍官飛似地滾到自已

陣地，他雖負了傷，却勝利而歸；王總司令嘉獎備至，賞了他一千元獎金。這並不是神話，却是中國民族戰士所表現的事實。

三二　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

抗戰的神聖火燄燃遍了每一個愛國青年的心情，他們的空前的熱烈情緒至少表現在兩方面，一方面是以無比的熱情爲抗戰服務，一方面是以無比的熱情爲抗戰而求知。千萬男女青年爲着擁護抗戰參加抗戰，而過着流亡的生活，他們不怕慘苦的流亡生活，每念不忘的是求得參加抗戰工作的機會，盡量貢獻各人的聰明才力於正在苦鬥中的祖國。你在各戰場都可以發現各種各式的青年服務隊或戰地服務團。記者和幾位朋友赴前線慰軍時，在每一據點都遇到若干男女青年組成的戰地服務團，協助軍隊中的政治工作，提高士兵的作戰精神，加强了每一地方的軍民合作。我在德安前線慰軍時，在這樣的一個服務團中發見了一個年僅十四歲的工作同志，他因年幼，沒有什麼特殊的工作能力，但却能歌喉雄壯婉轉，能唱不少京劇，就盡量運用他的這一種僅有的能力，參加歌劇隊，予民族戰士們以無限的安慰與鼓勵。我曾經親自聽到他在軍隊中的引吭高歌，悲壯激昂，得未曾有。這位好像滿身都是愛國熱誠構成的小戰士，離父母，背鄉井，所念念不忘的是爭取抗戰勝利。他是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的一個象徵。

不但整千整百的男青年奮發蹈厲地參加抗戰工作，且有整千整百的女青年奮發蹈厲地走出家庭，奔赴前線，不讓男同胞專美。每見她們成羣結隊，身穿綠黃色軍服，綁着腿，赤腳穿着草鞋，精神煥發，健康愉快，這便是即將開往前方去的什麼戰地服務團，在你面前的是中華民族的女戰士，你不能再認識她們是養尊處優嬌養

慣的千金小姐了。有一次有一位從這樣的戰地服務團中來的女青年，暫時和幾個伙伴回到後方來購買一些書報帶到前方去，臨行時以讀者的關係，來看過記者，談了許多在前方的實際經驗，及在實踐中對於求知的更迫切的需要，談吐氣魄，簡直好像配合不上她那樣年僅二十妙齡的溫婉女子，但是她已成爲一員女戰士了。她握別時說此去當更加倍努力，所參加的是某某游擊區域，以身許國，不避艱危，此去是否再有機會回來訪問先生，不得而知，她說到這裏，眼圈紅了，眼眶裏充滿了熱淚，但也許轉念自覺太動感情了，倏忽間嫣然轉爲笑容，現出她的昂然的英俊態度，珍重道別而去。這又是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的一個象徵。

神聖的民族抗戰不但震動了國內的千萬青年的心絃，紛紛響應祖國的迫切需要，同時也震動了散在海外的無數青年的心絃，不遠數千萬里遄返祖國，與祖國的青年同胞的血汗流在一起。所以你在各前線也常能遇到回國僑胞所組織的戰地服務團體。例如我們在前方遇到的荷屬華僑救護隊，即是一個例子。該隊的同志們都是生長在東印度羣島，包括三十幾位醫生和五十幾位救護人員，帶了大量藥品回到祖國服務。從面貌言語行動上，完全看不出是中國人，但外表掩蓋不了他們對於祖國的熱愛與忠誠。他們很辛勤地僕僕於前後方途中救護運輸傷兵，每天忙得只有三四小時的睡眠，失眠雖紅了眼，却不能絲毫減損他們對於祖國的熱烈情緒。這是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的另一個象徵。

時代不同了，在『五四』運動的時代，有許多男女青年爲着『家庭革命』而與家庭發生衝突，爲着戀愛不自由而出走，隨處都尋得着『娜拉』那樣風範的人物，現在我們看到不少青年男女却因要從軍，因要奔赴前方服務，而與家庭發生衝突，不顧家庭的不同意而逕自出走了。青年的本質都是純潔熱烈的，因時代巨流的

差異和時代需要的不同，反映着千萬青年的趨向。千萬青年所反映的偉大時代的要求，這種排山倒海的巨潮，是任何頑固勢力所不能抵擋得住的。他們是偉大時代巨潮的先鋒！他們是要立在偉大時代的最前線！

美國卡爾遜上校說得對：「內戰是一件事，抵抗威脅國家獨立的戰爭是另一件事。」這抵抗威脅國家獨立的戰爭，喚起了整千整萬的民族戰士，也喚起了整千整萬的男女青年為保衛祖國而英勇奮鬥。這無量數的中華民族的優秀兒女，奠定了中國必然得到獨立自由的基石。

今天所談的是千萬青年以無比的熱情為抗戰服務，明天當略談千萬青年以無比的熱情為抗戰而求知。

三三　無比的求知熱情

美國女作家兼寫劇家卜斯女士（Glare Boothe）最近和她的丈夫魯斯（美國著名雜誌 Time，Life 及 Fortune 的編者）來華視察途經　港時，對於中國的青年曾經說過這樣的幾句話：『我遇見中國的青年很高興。我在美國時到過許多大學裏和青年們討論關於戰爭和民主的問題，但是我要老實地說，美國青年對於戰爭究竟爲什麼這個問題，了解得實在不及中國的青年。』這段話更加深了我對於中國無數青年求知熱情的感觸，我幾年前遊歷美國時，對於美國青年也有過很多的接觸，知道他們裏面也有不少認識清楚的前進青年，這幾年來一定還有更多的進步，但是就普遍的程度而論，我敢說在抗戰期間中國千萬青年對於求知的無比熱情，實爲世界上任何國家所不及，勉强可以和我們相比的，也許只是我幾年前遊歷蘇聯時所見的情形。

當淞滬我軍因戰略關係撤退後，我和幾位朋友赴武漢，途經廣西的幾個據點，最使我們感動的就是那麼多的青年對於求知有着那麼高度的熱情。我們所住的旅館裏，從天一亮直至晚間十二點鐘，一批又一批的男女青年絡繹不絕地來找我們談話。我每晨剛從牀上起來，還未洗臉，就發現房門外坐着幾十個男女青年，等候着暢談，這種情形使我們不得不受到深深的感動。他們談話時的誠懇坦白，固然是純潔青年的本色，所提問題的內容從國內的戰局及政治文化等等，到當時國際上的種種問題，你聽了之後簡直要感覺到和你相對的不是中學生乃至大學生，而是熱心研究政治文化及國際問題的學者。有一天在桂林，我和金仲華先生應廣西大

學之約，同往演講，本來打算每人只講一小時，但是我們兩人講完之後，擠滿着大禮堂的男女同學異常熱烈地提出了許多關於國內國際的重要問題，我和金先生輪流答覆，全場空氣的緊張熱烈，近千同學的專心一致，都使我和金先生贊歎無已，除演講的時間外，討論的時間增加了三小時，同學們還沒有散座的意思。他們對於求知的無比熱情，是要振奮每一個人的心絃！

又有一次我和幾位朋友在桂林被約往廣西學生軍演講，男女青年全體武裝，一切軍事化，但是他們却不是僅僅受軍事訓練，同時對於抗戰有關的國內外問題，也迫切地要知道一切，他們的詢問紙條像飛雪似地遞上講台，反復討論，不厭求詳，各就筆記簿上走筆疾書，一點不肯放鬆。他們不但要求武裝他們的身體，同時還要「文裝」他們的腦袋。我深信如把他們的詢問紙條收集整理起來，一定可以成爲一篇很完善的時事討論大綱。

這種情形並不限於廣西，後來我在其他地方亦有同樣的發現，不過由於當時的廣西對於青年求知有着較大的積極態度，表現得比較更爲熱烈罷了。

不但大後方的千萬青年，對於求知有着這樣無比的熱情，就是在前方作戰的鬥士，對於求知也有着同樣無比的熱情。他們也迫切地要學習要知道國內外的大事和各種的重要問題。前方對於缺乏精神食糧的呼籲，直至今日還是可以時常聽到。每遇有新聞記者或作家到前方去，他們一定被拉住談個不休，問個不休。歐戰打得怎樣了？國際形勢對於中國抗戰究竟有着什麽影響？……問得你應接不暇，口開了來不及合攏！我有一位新聞記者朋友到前方去，鬥士們聽了他的說明還不滿足，一定要他畫一張關於歐戰的大地圖，再就地圖講給他

們聽聽。這位朋友儘管講得好，要憑空畫一張大地圖，却畫不出，只得交白卷！在前方有些地方不易得到日報，偶然得到一張一個月前的報紙，他們視爲至寶，一字不漏地傳觀着，看得爛了，還要來個座談會！我也曾在前方和若干青年軍官談過，他們當時對於『德意路線』問題，對於『集體安全制度』問題等等發表高見，口若懸河，滔滔不絕，我仔細研究其內容，覺得並不遜於『世界知識』上諸專家的名作！猗歟盛哉！這偉大時代中的中華民族優秀兒女對於求知的無比熱情！這偉大時代的洪爐，陶冶了多少中國現代的青年戰士，陶冶了多少中國未來的青年戰士！

三四 淪陷區同胞的艱苦奮鬥

在抗戰過程中，我們看到種種令人興奮的事情，像我們所談過的震動寰宇的民族戰士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都是最顯著的例子。此外值得我們特別注意的還有淪陷區同胞的艱苦奮鬥。

據遠東問題專家拉第摩爾（Owen Lattimore）所估計，由淪陷區逃避至自由中國的人民，有四千萬至六千萬人，曾在淪陷區的人口約佔中國全部人口之一半。（見拉第摩爾最近所著 Stalemate in China 一文，登在 Foreign Affairs, April, 1941）固然在有許多淪陷區裏敵人仍然只是佔着點與線，並不能完全統治着那些區域裏的中國人民，但是在那種狀況下的我國同胞，都處在非常艱苦的環境，都須在極艱苦的環境中奮鬥着，則為無疑的事實。而這一大羣淪陷區同胞的艱苦奮鬥，不屈不撓，在敵後建立許多抗日根據地，尤其是在華北的許多區域：如晉西北、晉東南、晉冀察、冀中、冀南、魯西北、膠東、魯南、蘇魯邊、豫北等等。這許多區域裏的淪陷在敵後的數千萬同胞，從血的鬥爭中長成起來的新的偉大力量，不但在軍事上削減着敵人，粉碎着敵人的進攻，並且在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都開展着向敵人作反『掃蕩』的戰爭；他們的艱苦奮鬥，不但在今日强有力地牽掣了侵略者的泥腿，而且在將來還要制敵人的死命。

淪陷區的同胞在抗戰中所表現的奇蹟，真是所謂罄竹難書，我現在只撮述幾位朋友及從那些地方來後所談及的許多可歌可泣的故事裏面的一二。有一位朋友齊魯先生不久以前自河北回到陪都，談起該處同胞堅

持平原游擊戰，實行『破路』的情形。游擊戰原來是用低劣的武器（當然不是不要優良的武器，是沒有）利用困難的地形，在敵人行動不便時，爭取主動來打擊敵人，所以要靠山川湖沼的特殊地勢，才能展開游擊戰術。但是在廣大的羣衆堅持之下，在澈底動員廣大羣衆情況之下，在河北的大平原上居然開創了曠古未聞的平原遊擊戰！他們以千萬羣衆集體的人力改變了天然的地形，在大平原上造成千萬條縱橫交錯的溝渠，以遲滯敵人快速步隊的進行。他們爲着堅持平原遊擊戰，於二十七年的冬季便開始了『破路』的工作，經過了若干次的試驗與失敗，最後的經驗告訴他們要在平原上掘成長的溝渠，三尺寬四尺深，底狹上寬，剛剛可以容許一輛中國的牛車行走，從這一村到那一村，從這一城到那一城，像蛛網一樣地密布着，溝中還造有水引溝等等。在這樣的『溝地』上，只有中國的牛車可以照常通過，敵人的汽車機械化部隊就只能大跳其舞，不但打不來戰，汽油的消耗要增加四分之三（從截獲的敵軍日記中知道！）

這種『破路』的偉大現象是夠感人的！你可以看到常有數千民衆自動奮發地參加，蜿蜒數里數十里，望去好像人山人海，一夜工夫拆斷一條公路，掘成數十里的溝渠。就去年說，這樣的溝渠，統計起來，在河北的約有二十萬華里，其長度二十倍於萬里長城！但是秦始皇築『萬里長城』民怨沸騰，如今在爭取獨立自由的神聖抗戰中，在廣大民衆熱烈擁護的情況下，不但不以爲苦，反而踴躍參加。這應該能使我們得到這樣的深刻的教訓：眞能爲羣衆謀利益的事情是沒有做不成，昔人稱『愚公移山』等於神話，現在以『人力移地』，竟成事實。但是我們還應該得到另一個深刻的教訓，那便是不重視羣衆，不依靠羣衆，便什麼也幹不成！

李公樸先生幾月前從冀察晉遊擊區回到重慶，他告訴了我們不少關於我們的同胞在敵後苦鬥的情形。

他自己在那裏就把手槍做枕頭，睡夢中一聞「警報，」即須「應戰！」那生活是夠緊張的！但是在這樣緊張情況之下，他們不但在軍事上打游擊，而且還在政治上努力改善，一面使人民有權選舉他們平時最敬服的打擊敵人最堅決的人做縣長區長村長，一面讓他們選舉眞能代表自己意見的參議會；同時民衆有自動性積極性的組織，配合軍事上的需要。他們把內部的改革和對外的戰爭打成一片，密切地聯繫起來。

三五 熱烈愛國的千萬僑胞

我們想到震動寰宇的民族戰士，想到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想到淪陷區同胞的艱苦奮鬥，已經使我們萬分感奮了，但是還有一件令人不勝感奮的事情，那就是想到熱烈愛國的千萬僑胞。

千萬僑胞出於至誠的愛國情緒，不是沒有來源的，他們冒風霜，排萬難，在海外過着『寄人籬下』的生活，事實的教訓使他們對於祖國熱誠愛護，極端關切，在『九一八』不抵抗情況下失去瀋陽的時候，他們在國外羞於見人，茶樓酒館都不敢去，連在馬路上走路都低着頭不自在，後來馬占山將軍起來抗戰了，十九路軍起來抗戰了，他們突然恢復了做人的光榮！連馬路上賣報的外國孩童，見着中國人向他購買載有中國抗戰消息的報，都先要舉起姆指對這位中國人表示敬意！

自全面抗戰發生以來，在海外的千萬僑胞更對祖國感到空前的興奮，僅就南洋僑胞而言，據南僑總會的報告，他們自抗戰以來對於祖國的捐輸總數已達三萬萬元以上。這種局部的數目字已足驚人，但是事實還不僅是這樣簡單，我們要知道僑胞對祖國踴躍捐輸的後面所包含的熱愛祖國的無限心情和熱淚。僑胞的金錢不是容易得到的，是由於他們終年胼手胝足，千辛萬苦，省吃儉用，積蓄起來的，最令人感動的故事，莫過於傾聽新從海外回的朋友談起工作勤苦的僑胞，盡其所有的歷年積蓄，傾囊倒出以捐助祖國抗戰的種種情形。有許多地方的僑胞，按月自動出其工資的若干，交給海外的捐款機關彙送到祖國作協助抗戰的費用，乃至收入較

微的洗衣工人，也爭相貢獻，不甘落後。

中國抗戰的勝利，和每一個中國人的福利都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這個眞理的認識，以僑胞爲最深刻，所以他們對於有益於抗戰的事情，沒有不盡力擁護，竭誠努力，對於少數人的妥協投降危害國家民族的行爲。也極端憤怒，嚴厲制裁。例如汪精衛和他的走狗們的妥協投降，便受到廣大僑胞的最嚴厲的制裁。即在汪精衛的叛國陰謀尙未完全公開以前，南洋的僑胞領袖陳嘉庚先生在國民參政會第二次大會中所放出的大砲，主張『官吏談和平者以漢奸論，』便在實際上代表了海外千萬僑胞的意志。後來汪精衛的叛國陰謀完全公開了，更引起僑胞的怒火。政府對汪的叛國行爲，在最初階段尙存着寬大的態度，在決定對汪下通緝令以前，政府接到海外僑胞請求對汪通緝的電報如雪片飛來，至少在一千封以上，政府鑒於輿情的激昂，毅然提早決定下令通緝。這在一方面可以看到僑胞擁護抗戰國策的堅決，在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到僑胞左右國事力量的偉大。

僑胞擁護抗戰國策的意志最堅決，因此愛護民族統一戰線的心情也最誠摯。有一位新聞記者朋友最近到過緬甸視察，他在一個僑胞家裏看見一大副月份牌上的彩畫，上面畫的是一大羣在祖國領導和努力抗戰的如龍如虎的人物，立在中央的是最高領袖蔣委員長，在他左右和後面的是抗戰將領陳誠湯恩伯衛立煌等等。此外引起這位朋友注意的是他在這一大羣人物的畫像裏面發現儼然穿着上將制服的毛澤東！這引起了這位新聞記者朋友的好奇心，他就問這位僑胞：『你們怎麼知道毛澤東是上將？』他回答得很妙，他說在政府和最高領袖領導之下團結禦侮，正集中全國的力量對外，毛澤東之爲上將，想當然耳！他們『想當然，』竟自出心裁地替毛澤東加上一個上將的頭銜，替他穿上了上將的制服！

在滇緬路開放以後，上述的那位新聞記者朋友又在某地看見一張僑胞的報紙，在電訊要聞裏發現一個這樣的消息：『陳紹禹飛渝參加國防會議！』這位朋友又發了呆，特舉以詢問該報的編輯先生，他說國際形勢好轉，內部必有進一步的團結，想當然耳！又是一個『想當然』！這位朋友聽了也只有再發呆！

這些有趣的故事後面，充分表現了僑胞對於祖國團結禦侮的關切。他們深切知道這是爭取抗戰最後勝利的一個基本條件。

三六　愛我們的祖國

英勇衛國的民族戰士，奮發英俊的千萬青年，艱苦奮鬥的淪區同胞，熱誠愛國的海外僑胞——這許多廣大的愛國民族是中華民國的廣大而鞏固的基礎，是中華民族光明前途的骨幹。這樣的有着無限光明前途的祖國是我們所值得愛所不得不愛的！我們不否認中國有着局部的黑暗，有着一時的逆流，但是我們只有共同努力消除這局部的黑暗，制止這一時的逆流，使我們的祖國渡過難關，踏上坦途，而不應該看到局部的黑暗一時的逆流而忽視了中華民國仍然有着她的廣大而鞏固的基礎，中華民族仍然有着她的光明前途的骨幹，而發生消極或悲觀的情緒，這絕對不是具有五千年文明歷史的黃帝子孫所應有的態度。

我說不得不愛我們的祖國，這是因爲身爲中國人，只有使中國獨立自由，個人在這世界上才能得到眞正的保障。這種感覺，在海外的僑胞以及曾經到過國外遊歷視察的人所最深刻感到的。但是自從全面抗戰發動以來，全國的許多同胞受到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摧殘蹂躪，奸淫殘殺，在這極慘酷的苦痛中使每一個中國人（漢奸當然除外，）雖不出國門一步，也都能深深地感覺到祖國的可寶貴，都深深地感覺到爭取祖國的獨立自由是每一個中國人所不得不負起的重要責任。我們要做一個堂堂正正的人，就不得不愛我們的祖國！如今我們的祖國還有着這麼廣大的愛國民衆做她的基礎，還有着那麼無限的光明前途，值得我們愛，這不是更使我們夠興奮的事情嗎？這是我這幾天來和諸位筆談後所遺留在我的腦海裏終日縈迴着的印象，我深信諸位

聽了我在這幾天來的談話，也在腦海裏引起這樣的印象罷。

在我們腦海裏縈迴着的這種印象並非幻想，也不是聊以自慰的空想，因爲中國的廣大羣衆的力量實爲決定中國前途的主要的因素，而不是違反大羣衆要求的任何個人或任何集團所能壓抑下去的。我最近讀到 Owen Latimore 在 Foreign Affairs (April 1941) 所登 Stalemate in China 一文，覺得他對這一點也有着深刻的認識。他說：『最重要的一件事是有着千千萬萬的中國人不是任何政黨的黨員或信徒，雖則他們都在爭取國家獨立和實現民主政治的要求之下，一致團結起來。』他又說：『因爲這個緣故，無論國民黨或共產黨，它們所須競爭的在實際上不是空言統治在它們兩者之間的大多數人，而是要盡量爭取得到多數人民的信任和擁護。要爭取得多數人民的信任和擁護，是要由於得到人民的同意，而不能由於強迫的服從所能奏效：這個事實的本身就是民主政治向前發展的保證。』他又指出：『蔣委員長從西安得到安全回京，全國歡聲雷動，固然由於領袖之得民心，但同時也表示中國人民看到這樣的危機得由談判和平解決，而不出於內戰，如釋重負，予以莫大的贊同。』他的結論是中國的大多數人民，成爲決定中國政治前途的因素，其重要性並不下於有着高度組織的國民黨和共產黨（見該誌六三〇頁）

換句話說，中國的廣大人民對於中國的前途，實有決定的力量。任何在政治舞台上已具有偉力的個人，或在中國已具有相當力量的政黨，眞能反映中國的廣大人民的要求，必然得到最後的勝利，否則必然要遭到最大的失敗。這樣的人物和這樣的政黨是否能深刻而明瞭地顧到這一點，不是我們在這裏所欲討論，我在這裏所欲提出的，是大多數的中國人民，爲愛護祖國，爲爭取祖國的光榮前途，必須明白自己的責任，必須明白努力

的動向。我們當然竭誠擁護領導抗戰建國的國民政府和最高領袖，但是君子愛人以德，小人愛人以姑息，我們對於政治改革的要求，爲着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目的，也一點不能放鬆。有些不肯官吏以「國家至上」爲藉口而實行其「官吏至上」之私的，即令對我們作種種造謠的誣衊，也阻止不了我們對於國事的熱誠，因爲我們愛我們的祖國。我們要在「爭取國家獨立和實現民主政治」的總目標下，努力奮鬥到底。這是中國廣大人民的要求，必然得到最後的勝利。

三七　晴天霹靂的憲政運動

在中國近代革命運動史上，第一個最鮮明提出民主政治的口號來的是國父孫中山先生，他的一生，可以說是始終不變地爲民主政治而艱苦奮鬥，他曾經這樣的指示我們：『三民主義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民生主義。和美國總統林肯所說的民有，民治，民享，是相通的。人民必須能夠治，才能夠享，不能夠治，便不能夠享；就是民有都是假的……我們現在來講民治，就是要把機器給與人民，讓他們自己去駕駛、馳騁，這種機械是甚麼呢？就是憲法。』

在中國已往的歷史上不是沒有過『憲法，』但是眞能代表民意的憲法，有了憲法眞能切實執行的却沒有，所以到了今天，民主政治還是在提倡的時代！

憲政運動是爭取、鞏固、和發展民主政治的運動。自抗戰以來，有些人認爲民主政治是不需要的，打仗就打仗好了。爲什麼要這勞什子怪討厭的民主政治呢？有些人却認爲我們是在長期抗戰中，我們的國力是在抗戰過程中繼續不斷生長起來的，我們的最後勝利是要依靠這種生長起來的力量，所以我們的內部的政治改革和對外的抗戰在本質上是有着密切聯繫而不能截然地把它們分開的，結論是抗戰期間更迫切需要民主政治的建立和發展。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九日舉行的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來了一個晴天霹靂的憲政運動，通過了請政府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實行憲法案，蔣議長在該次大會閉幕致詞中，推爲第一個最重要的決議案，

鄒重指出『提高民權，加强國本，應爲最要之務；』鄒重表示『深信本屆會議以此案爲最大之貢獻，』可見上述的第二種意見是完全正確的。

這次大會是在重慶大學舉行的，因爲該校離城市很遠，有許多參政員都在會前搬入該校寄宿舍居住，直過『學生』生活，住在一起，有個最大的好處，就是彼此多有交換意見的機會，大家所商談的，最重要的當然不外乎關於當前政治問題。尤其是在『來賓』中的在野各抗日黨派的份子，對於當前政治須有較重要的改革，有着更尖銳的感覺，我們只要聽到年高德劭忠誠愛國的張一麐先生在該次大會開幕時，代表全體參政員致詞，很沉痛地指出『精神集中，力量集中，除少數喪盡天良之漢奸外，必須以漢賊不兩立爲目標，斷不容於同受三民主義洗禮中，自相殘害……默察各地黨政軍各級人員，對於民衆運動往往有所歧視，道路傳聞，尙有假借取締與指導名義，摧殘合法組織，箝制正當言論，拘捕熱血青年，致爲親者所痛，而爲仇者所快。若任其摩擦，勇於私鬥，必怯於公戰，敵人與漢奸之所喜，即仁人志士之所憂；』便可以想見該次開會前各參政員對於國事的殷憂。大家交換意見及商討研究的結果，認爲如果眞正實行憲法，實現民主政治，便可制止危機，使國家走上康莊大道，於是各方面分頭起草關於這件事的提案，後來聽說『陪客』中也對這件事備有提案在開會時提出，這當然得到各方面的歡迎，因爲大家希望由『主人』出來積極領導，那是更可以事半功倍的。於是霹靂一聲，關於這一件事有了七個提案提出來，重要的黨派差不多都包括在內。

『陪客』方面由孔庚先生領銜提出，內容在各提案中最簡單，全文如下：

『竊按政府遵照中國國民黨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決議，原已定期召集國民大會，並經積極籌備。

以抗戰軍興，致陷停頓。惟抗戰軍事，仰賴長期努力，建國工作，必須同時進展，爰提請大會建議政府，召開國民大會，制定憲法，開始憲政。」

這提案短短不到一百字，據我在國民參政會中所見，除了陳嘉庚先生在第二次大會中所提的轟動一時的「官吏談和平者以漢奸論」的一句話說盡了提案全文以外，這個提案可算是短短的了，但雖短而重要，因爲它立於「主人」的地位鄭重指出了民主政治的實現不但有關「建國工作」而且有關「抗戰軍事」這實在是非常寶貴的指示。

三八　抗日各黨派對憲政的一致要求

在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由抗日各黨派提出的有關憲政的提案有七個之多，其中有國民黨的『陪客』提的，有共產黨的『來賓』提的，有青年黨國社黨及第三黨的『來賓』共同提出的，有救國會派的『來賓』提的，有職教派的『來賓』提的，表現了抗日各黨派對於憲政的一致要求。這七個提案的題目如下：

（一）請政府遵照中國國民黨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決議案定期召集國民大會製定憲法開始憲政案（孔參政員庚等提）

（二）請政府明令保障各抗日黨派合法地位案（陳參政員紹禹）

（三）請結束黨治立施黨政以安定人心發揚民力而利抗戰案（左舜生張君勱章伯鈞諸參政員等提）

（四）為決定立國大計解除根本糾紛謹提具五項意見建議政府請求採納施行案（江參政員恆源等提）

（五）建議集中人材辦法案（張參政員申府等提）

（六）為加緊精誠團結以增強抗戰力量而保證最後勝利案（王參政員造時等提）

（七）改革政治以應付非常局面案（張君勱左舜生章伯鈞參政員等提）

這七個提案，在中國民主政治運動史上都佔着很重要的位置，值得我們作較詳的介紹和研究。關於國民

黨的『陪客』提出的一個提案的內容，我在昨天已說過了，現在接着要談談共產黨的『來賓』在國民參政會提出的那個提案

該提案的內容，可分爲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指出各抗日黨派團結的由來和重要性。第二部分指出當前的危機。第三部分建議『公平合理之解決』（該提案原文中語。）

關於第一部分，該提案鄭重提出『在大敵當前之際，我國各抗日黨派秉承「兄弟鬩牆外禦其侮」的偉大民族傳統，拋棄內爭，共抗外敵……國民參政會選取各黨各派領導人物，充任參議員。而此抗日各黨派之精神團結，實爲全民族力量統一團結之堅强基礎，同時全民族力量之統一團結，實爲堅持抗戰和復興民族的基本保證，正因爲如此，所以全中華民族及其忠誠友人，莫不珍貴我國各抗日黨派的團結事業，而日寇漢奸及一切中華民族的死敵，莫不盡力破壞我各抗日黨派的合作。』

關於第二部分，該提案鄭重提出：『近半年來（記者按：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係於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九日舉行）同爲抗戰最高國策而努力奮鬥之我國各黨派間，疑慮增多，糾紛時起。因所謂『異黨』黨籍及思想問題之關係，若干積極抗日份子，受排斥者有之，被屠殺遭暗害者有之，被拘禁或被開除職業或學籍者有之，影響所及，不僅使抗日各黨派間，關係日益惡化，而且……使全民族團結勝敵之保證，發生疑問。如果長此下去，勢將動搖國本，破壞抗戰。而此類不幸現象發生之主要原因，一方面由於日寇漢奸之陰謀挑撥離間，另方面實由於我政府對於保障各抗日黨派合法權利一層，迄今尙無明文發表，因而使日寇漢奸，易售其奸，妥協投降份子，易逞其技。爲鞏固民族團結，以利堅持抗戰國策，惟須使抗日各黨派間之關係，得到公平合理之解決。』

關於第三部分，該提案建議辦法三項：（一）由國民政府明令保障各抗戰黨派之合法權利。（二）由國民政府明令取消各種所謂防制異黨活動辦法，嚴令禁止藉口所謂『異黨』黨籍或思想問題，而對人民和青年，施行非法壓迫之行為（如拘捕殺害開除職業或學籍等。）（三）在各種抗戰工作中，各抗日黨派之黨員，一律有服務之權利，嚴禁因黨派私見，而摒棄國家有用之人材。

擁護抗戰國策的人，為着爭取抗戰的勝利，必然要主張各抗日黨派的精誠團結，在國民參政會中國民黨的『陪客』先生們所提出的『開始憲政』案固然是我們所贊成的，因為如果眞能實行憲政，對於精誠團結有莫大的裨益。同時共產黨的『來賓』先生們所提出的這個『保障各抗日黨派合法地位』的，也是我們所贊成的，因為如果眞能這樣，對於精誠團結也有莫大之裨益。

明天還要介紹其他抗日黨派對於此事的意見。

三九　再談抗日各黨派對憲政的要求

關於抗日各黨派對於憲政的一致要求，我和諸位已經談過國民黨的『陪客』先生及共產黨的『來賓』先生在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提案的內容，現在要介紹青年黨、國社黨和第三黨共同提出的提案。該提案由各該黨領導人左舜生、張君勱、章伯鈞三位『來賓』先生領銜，題爲『請結束黨治立施憲政以安定人心發揚民力而利抗戰案』。內容可分爲二部分：第一部分是理由，第二部分是辦法。

理由共分五點：第一點注重政治改革，指出：『抗戰已逾兩年（按指當時說），就軍事論，確有取得最後勝利之希望。但敵人多方誤我，最近已移側重軍事之力量，從我經濟上政治上加緊進攻，返視我國此兩年以來之政治，雖不無一枝一節之改觀，但規模終未樹立，人心終有未安，殊無以奠定抗戰建國之基礎。欲完成此基本工作，要以結束黨治立施憲政爲第一義。』第二點注重應付敵偽，指出：『以敵人挑撥搆煽之故，汪逆精衛等復假藉名義，有偽黨部之產生，如不毅然結束黨治，則汪逆精衛等以偽擾真，內以淆亂國人之視聽，外以供殘暴敵人之驅除，前途演變，至堪憂慮。』第三點注重憲政與抗戰的關係，指出：『吾人抗戰已屆第二階段，而世界大戰適於此時爆發。環顧當世各國，並無藉口戰爭而脫離憲政常軌者……甚且變更政黨政治之常態，其加入政治以効忠國家者，初不限於在朝之一黨。可見藉口抗戰而謂憲政未可立即施行者，其理由自不成立。』第四點注重政府應對全國國民負責，指出：『抗戰以來，所流者全國人民之赤血，所竭者全國人民之脂膏，在現行黨政之下，政

府僅能對黨負責，對全國國民幾無責任之可言。名不正則言不順，以此而求國民之效死恐後，於義終有未安。」

第五點注重鞏固團結，避免摩擦，指出：『自抗戰軍興，國民黨不勝其嚶鳴求友之心，黨外人心，亦同深兄弟鬩牆之懼，以此乃得勉告統一，團結對外。然而藩籬未撤，門戶猶存，生於其心，害於其政，平日之防閑既嚴，隨時隨地之摩擦不免，履霜堅冰，不僅爲抗戰時期之損失，實亦建國前途之隱憂。」

辦法分三項：（一）由政府授權國民參政會本屆大會，推選若干人，組織憲法起草委員會，以制定一可使全國共同遵守之憲法。（二）在國民大會未召集以前，行政院暫對國民參政會負責，省縣市政府分別暫對各級臨時民意機關負責。（三）於最短期內，頒佈憲法，結束黨治，全國各黨各派一律公開活動，平流幷進，永杜糾紛，共維國命。

這個提案中所明白提出的『結束黨治』一語，在審查會中引起了非常激烈的辯論，這在以後要談到，此時姑不詳述；在這裏所要說明的是所謂『結束黨治』很明顯地是指國民黨一黨專政的『黨治』，而不是指各民主國家裏的『政黨政治』（即二黨以上的政黨政治，但在一般政治學上只用這個名詞來表示二黨以上的政黨政治，即多黨制的民主制度。）有一位『陪客』不明白此點，曾在大會中登台大發議論，說『「結束黨治」這個名詞不通。因爲現代各國中，如英美等等，那一個沒有政黨，那一個不是黨治？』他這樣激昂慷慨滔滔不絕地白費了大會時間一小時以上，眞有點上海話所謂『糟糕伊馬斯』！

關於『結束黨治』這句話，還有二點也值得一說的：第一，國父中山先生自己曾說：『以黨治國並不是用本黨的黨員治國，是用本黨的主義治國，』所以國父在實際上並不主張『用黨員治國』的一黨專政的辦法，

而是注重「主義治國」，三民主義已為全國的共同的政治綱領，「結束黨治」（指一黨專政，下同，）實施憲政，與「主義治國」並不衝突。（二）「結束黨治」之後，一方面雖有抗日各在野黨派以及無黨派的人士循着憲政軌道，共同參加政治以効忠國家，在另一方面反可以增強國民黨在政治上的實際領導作用。為什麼呢？因為國民黨固有賢明的份子，也有「許多同志因循忘忽，忘却了當前的艱難和危險」（蔣委員長對八中全會訓詞中語，）也有「那些信徒至少有百分之五十簡直是「吃教」的騙子」（香港國民黨黨報「國民日報」在三月十二日社論總理逝世週年一文中語，）在「黨治」之下，往往有等於「官官相護」的「黨員相護，」只須是黨員，壞的也是好的，如果不是黨員，好的也是壞的，政治不能澄清，這是最大的一個根源，「結束黨治」之後，政治上的人物須受民意有效的督察，「騙子」無法容身，國民黨中的賢明份子的力量必更加強，這不是反可以增強國民黨在政治上的實際領導作用嗎？所以我們為着抗戰建國的成功，固然要積極要求民主政治的實現，為着國家民族的光明前途，固然要積極要求民主政治的實現，就是為着愛護國民黨，增強國民黨對於國家民族的貢獻，也是要積極要求民主政治的實現。

四〇　三談抗日各黨派對憲政的要求

抗日各黨派在國民參政會的『來賓』對於實施憲政的要求，我們曾經談過的有國民黨『陪客』的提案，有共產黨『來賓』的提案有青年黨『來賓』領銜與國社黨第三黨共同提出的提案。除國民黨、共產黨、及青年黨的這三黨提案外，國社黨的『來賓』自己還有一個提案，由張君勱先生領銜，與青年黨第三黨共同提出。該提案的題目爲『改革政治以應付非常局面案』內容提出二個具體的主張：第一，立即結束黨治，實行憲政，以求全國政治上之徹底開放；第二，立即成立舉國一致之戰時行政院，以求全國行政上之全盤改革。

該提案認爲這兩件事是『今日扶危救急之道。』爲什麼呢？且聽它說來：『國家應付此非常局面首在收拾人心與集中人才。今日唯一收拾人心之道，即在明示國人「國家爲公」所謂國家爲公者，即明示國人，國家者全國國民之國家，而非一黨一派之國家，政府者全國國民之政府，而非一黨一派之政府……而後國事危急，國人當更感休戚相關。中國今日，應結束黨治，實現民主，其理由萬端，國人知之稔矣……千言萬語，綜爲一點，即扶危救急之道，在明示國人「國家爲公」，如此方能收拾人心』

其次，該提案指出實施憲政與集中人才的關係，它說：『以今日之嚴重局面，雖全國人才殫智竭力，猶恐未必有濟，而政府對於人才，目前猶復以黨派而劃分畛域，因畛域而加歧視，其或投閒置散，其或相抵相消，此其減削抗戰建國之力量多多矣。故今日中國唯政治上之徹底開放，人才始有集中之可能，亦唯政治上之徹底開放，人

人爲國，勝於爲黨，人人愛國，勝於愛黨，而後國家各眞才始能眞爲國用。』

該提案對於收拾人心集中人才，作了上述的說明，對於成立舉國一致之戰時行政院，更有這樣的解釋：

『國家在對外作戰時期，政府行政機構，必需運用靈敏，人事必需才職相稱，而後前方軍事，後方政治，始可相輔而行，相得益彰。徵諸世界各強國歷史，國家每遇對外作戰，輒成立舉國一致之戰時內閣，此無他，必如此始能提高行政效率，發揮整個國力。英國內閣歷史即爲具體例證。英國通常時期，均爲政黨內閣，十九世紀初年拿破崙戰爭，十九世紀中葉英俄戰爭，一九一四年之世界大戰，英國均成立混合內閣，以應付非常局面。即以此次英德作戰而論，戰爭一旦爆發，英國即亟亟在內閣上爲人事與機構之調整。凡此實例，舉不勝舉……我國行政院兩年來在戰爭上之成績如何，國人自有公論。社會各方傳言謂抗戰兩年（按指當時說——記者註）機關化簡單爲複雜，人才復有用爲無用。誠如此言，則人民對後方政治憤懣哀痛之情，可見一斑矣。言調整機構，疊床架屋，依然如故。言調整人事，濫竽充數，依然如故。事權不統一，職責不分明，兼差纍纍，包而不辦，會議重重，決而不行，如此行政，以應付二十世紀之現代戰爭，實戛戛乎難矣。然行政之缺憾，豈又限於制度而已哉？中國古訓，賢者在位，能者在職，是知今日政治果欲振刷精神，一新耳目，恢復民信，矯正風氣，則人事之更張，實爲刻不容緩。』

根據上述理由，該提案提議政府採取兩個非常步驟，以應付今日之非常局面，即：第一，立即結束黨治，實行憲政。第二，立即成立舉國一致之戰時行政院。

關於『結束黨治』一點，我們在昨天已略有討論。關於『行政機構』與『人事』之改善，當然不限於行政院，例如接近民衆的下層政治機構及『人事』也佔着極重要的位置，但是最高級的行政領導機構，就正確

有效的領導方面說，實尤其重要，領導行政的機構堅強，各級行政機構都易於着手改善，可是這件事對於中國政治改革上的真正效果，還是要看整個的政治動向與方策，不是隨便加入幾個人去『畫諾』所能奏效。在今年一、二月間，聽說政府有請張君勱左舜生二先生加入行政院爲不管部部長之意，張左二先生不願就，大概也就是這個意思。

四一　四談抗日各黨派對憲政的要求

救國會派的『來賓』在國民參政會中除支持其他抗日黨派對於要求實施憲政的各種要案外。並由張申府先生提出『建議集中人材辦法案』由王造時先生提出『爲加緊精誠團結以增抗戰力量而保證最後勝利案。』

第一案中所指出的主要理由爲『國家遭遇大難，必須集中人材，團結一致，合力對外。此乃天經地義，爲免覆敗，必須遵行。反之，敵人爲挫敗我，必盡情挑撥離間，拆散我內部，使我自起糾紛，而彼乃收事半功倍之效。……我之宜更加團結，更加堅決，集中人材，肅清漢奸，以便抗戰早日勝利，更使建國順利成功。』建議辦法四項：（一）用人但問其材不材，不問其黨不黨。並戒以是否親故爲進退人之標準。（二）承認各黨各派之合法存在。今日有黨派是事實。黨派取消既不可能，則何不公開承認其存在，而詳訂合力之辦法。如此既免糾紛，又減疑猜。黨派糾紛既除，人材集中自易。（三）限制兼差使人當其職，使人無過忙亦無過閑。免廢人，亦免廢事。（四）推進民權主義，實施民主制度。凡百機關，盡力發揚民主精神，使人人得貢獻其意見，發揮其才能。

第二案亦指出『敵人利我之分裂，而不利我之統一，利我之摩擦，而不利我之團結，乃利用「以華制華」之陰謀，肆其挑撥離間之毒計，冀我內部發生問題，以便利其侵略野心之實現。……我全國人民，深知非團結不足以抗戰，非抗戰不足以圖存，自不至墮入敵人之奸計，惟杜漸防微，不可不慎。』其建議辦法三項：（一）本國家

至上，民族至上之原則，由各黨分別誥誡地方各級黨員，不得有摩擦行動，以免增加抗戰建國前途之障礙。（二）爲集中人材起見，政府用人行政，不宜因黨派關係而有所歧視。（三）從速完成地方自治，實行憲政，納政黨政治於民主法治之常軌。

對於要求實施憲政的主要意見，已詳見於各黨『來賓』先生們的各提案，救國會派的『來賓』對於這些提案，加以副署，予以共同的支持，所以張王二先生所提出的上述提案，只是供補充或加強的作用。這兩個提案所加強的各點爲實施憲政，集中人材，避免摩擦，而尤其具體指出的是『用人但問其材不材，不問其黨不黨；『不宜因黨派關係而有所歧視。』關於這一點，張王二先生本身就是一個很有趣的例子。

張先生是一個忠誠愛國的國民黨員，他身上有着道地十足的國民黨黨證，但是因爲他堅強主張團結，堅持主張民主，堅決不願附和摩擦，在實際上已不被國民黨看作一個黨員，任何關係黨員的大小會議，他都沒有份，都沒有參加意見的餘地，也沒有聽到意見的餘地，他和黨外人所不同的，只是身上多了一張黨證罷了。後來因爲他在國民參政會中既不能做一個合於『理想』的『陪客』，又愛說公道話，所以在第二屆國民參政會，『主人』便決定『逐客』，把他『送』出大門了。

王造時先生在我們朋友裏面算是一位最『和平中正』的了，中山大學許校長欽仰王博士的博學，以很大的誠意請他擔任該校的法學院院長，王博士慨然答應了，但是因爲他『不是本黨的同志』，被黨中主持教育的某要人所反對，以入黨爲『給與』法學院院長的『代價』，王博士不願做這一筆『買賣』，同時中大和某地街上忽然發現法學院『全體同學』名義的拒絕王博士長法學院的標語和傳單，反對的主要理由是王

這時『不是本黨的同志』（此事發生於今年二月上旬）法學院同學看到『全體同學』名議的傳單和標語，大家都非常詫異，於是於二月十三日他們便開了第一次全體學生大會，所有在校及學校附近的同學通通都來參加，大會決議鄭重否認以法學院『全體同學』名義發出反對王先生的標語和傳單，並決議以留坪全體同學名義電請王先生從速來院，同時請許校長澈查假借『全體同學』名義的份子。三月一日許校長和法學院留坪全體同學同時接到王先生二月十九日從吉安寄到的分別給校長及他們的信。復許校長的信上說：

『明長首途赴渝。頃又奉到二月十七日來電。弟原擬如前電所云，入黨事俟與中央洽妥後到校，蓋入黨與講學似不必相提並論。弟之入黨問題，中央早在接洽之中。今已不能稍待，弟又誠恐因此貽誤院務，妨礙同學學業，謹專此前來辭職。敬請另聘賢明。區區愚誠，希卽諒鑒。』

復法學院留坪全體同學的信上說：

『明早赴渝開會，今日忽又奉到校長二月十七日電及我留坪全體同學簽名慰問及催促之電。展讀之下，私衷感動不可言狀！早擬首途來院，但情形如此，深恐有誤院務及我同學之學業，已致函校長辭職。內容如下：（見上）倘望我同學在許校長領導之下，致力於高深學術之研討，蔚成抗戰之柱石，勿以時之辭職而稍有介意，以上慰總理在天之靈，領袖殷切之望，而無負於父老同胞之所期，則時雖不克前來服務，亦永覺與有榮幸……』

這二封復信的內容，在英文所謂『自我解釋』（Self Explaining），我們不必贅一辭，僅爲中山大學法學院全體同學惜此一位博學的好院長而已。王博士雖博，他的唯一的『缺點』竟是『不是本黨的同志』奈何！奈何！

四二 一個綜合的研究

我在以前已經說過，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關於憲政的提案有七個之多，依例每個提案的提出，至少須有二十人的聯署，那末這七個提案的聯署人至少就在一百四十人以上，每次大會到的『來賓』和『陪客』在實際上總數不過一百二三十人至四五十人，聯署中即有重複者，其所包括人數之多亦可以概見了。關於這七個提案，國民黨、共產黨、青年黨（會同國社黨第三黨）、國社黨（會同青年黨第三黨）及救國會派所分別提出的六個提案的內容，我都已扼要地介紹給諸位了。本來還有一個是職教派的『來賓』提出的，因為提案人江恒源先生提出時即聲明是『秘密』的提案，向例凡由提案人聲明是『秘密』的提案，是不得在會外公佈的，所以記者有代為守『秘密』的責任，不能在這裏介紹，所可言者，其大目標也是在要求實施憲政以利抗戰建國就是了。

介紹了抗日各黨派的『來賓』先生們關於要求實施憲政的六個提案內容之後，我覺得為着更有系統地更清楚地明瞭他們的主張起見，尚有作一個綜合研究之必要。

這幾個提案的內容在大目標方面雖然都是有關於憲政，但是仍可分為兩大部份：一部份是直接與憲政有關的，是屬於最近將來的即尚略須經過籌備時間的；還有一部份是間接與憲政有關而重要性卻並不輕的，是屬於當前的，是有立刻執行必要的。第一部分是關於『召開國會，制定憲法，開始憲政』或稱『頒佈憲法結

束黨治』或稱『結束黨治，實行憲政。』在我們所介紹過的六個提案中，有五個提案明白地提到這件事。

第二部分是在正式憲法尙未製定公佈以前即須切實執行的事情。關於這第二部份，包括有幾個問題。第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是『因黨派私見』而『摒棄』『排斥』『歧視』『壓迫』『國家有用之人才』（引號中語都是上述各提案中原語）除了『陪客』提出的一個不到百字的提案外，其餘在野各抗日黨派的提案沒有一個不提到這件事，可見他們對事實有共同的觀察，對這件事共同感到其嚴重性。左舜生李璜等諸先生曾在大會中向教育部長陳立夫先生提出詢問，說中小學教員被迫入黨，否則即被解職，是否其他黨員即不准許在教育界服務？陳部長答復，歡迎入黨，否認强迫。但據在野各抗日黨派的親歷經驗，確是强迫。不但中小學，即大學亦在所不免，昨日所談王造時先生因入黨問題，而被迫辭去中山大學法學院院長的職務，便是一個具體的例證。這個作風在實際上並不限於教育界，受到這種不合理作風的被摧殘者不僅是眞有黨派關係的人，有許多人在實際上幷沒有什麼黨派關係，只是被人疑心生暗鬼，或有嫉妬傾軋，隨便戴上一頂不相干的帽子，飯碗即有打破的危險。明白了這種實際的情形，便可以深刻地知道『用人但問其材不材，不問其黨不黨』的呼籲，是含着多少沉痛的意味了。這種不合理的作風之亟待糾正，並不必等到正式憲法頒布之後才辦得到。

其次引起我們注意的是抗日各黨派應得到合法保障的問題，這個問題，我以前在本文裏也曾經提出討論過。有人說各民主國家裏的政黨要組織就組織，並不要求政府予以合法保障的聲明，這完全是打官話！他們並不想到各民主國家裏的執政黨幷沒有因爲人民中有在野黨籍或被疑與任何在野黨有關係而打破他的飯碗（這只是舉一個例子說，政治的集團當然不是僅僅爲黨員的吃飯問題。）他們在實際上已有了保障，當

然用不着再有什麼合法保障的要求。中國的實際情形如何？

其實這不僅僅是關於任何黨派的問題約法及抗戰建國綱領對於人民的『結社』自由，都有合法保障的明白規定如果我們不是以白紙上黑字爲滿足的話，這種『民權』中一個重要成份可以隨便聽任被蹂躪嗎？如果只是白紙上的黑字就算了事，那末再來千百次正式憲法的頒布有什麼用？（這裏也只是舉『結社』做個例，當然還有言論出版集會及不得違法拘捕處罰等等。）

除了上述二個問題外，還有一個問題，是在正式的民意機關未成立的過渡時間，立即成立舉國一致的戰時行政院，行政院暫時對國民參政會負責。這三個問題構成他們第二部分的主張。

四三　關於憲政提案的一場舌戰

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關於憲政的提案共有七個，原由審查內政提案的第三審查委員會合併審查。我們知道國民參政會裏的審查委員會原分五個各有專司，在每次大會開幕後，由各位『來賓』及『陪客』根據自己的興趣認定加入那一個審查委員會，名單在大會中公佈。這次憲政提案既歸第三審查會審查，第一個可以看出的特徵，是第三審查會除原由自己選定加入該審查會的審查委員外，臨時『陪客』人數大增，是由別個審查會中紛紛『轉移陣地』到第三審查會中去的。

依『來賓』『議事規則』所規定，除上述五個審查委員會外，得設特種委員會，審查特種事項的提案。於是『來賓』中有人要求憲政提案應開『擴大會議』，除第三審查會的審查委員參加外，全體『來賓』都可以自動參加討論。後來這個要求實現了，不過審查案的表決權仍屬第三審查委員會。

我記得這個『擴大會議』是在一個晚間在重慶大學大禮堂中舉行的。晚餐後即開始（大約七八點鐘。）你起我立，火拚似的舌戰，沒有一分一秒鐘的停止，一直開到深夜三點鐘模樣。那熱烈的情況雖不敢說是絕後，恐怕總可算是空前的。在白天，『來賓』們已經被大會啦，各組審查會啦，開得頭昏腦脹，但是在那天夜裏，大家却不放鬆。負有特殊任務『轉移陣地』的『陪客』先生們固然不得不硬着頭皮到會；積極提出憲政提案的各抗日黨派的『來賓』以及熱烈擁護憲政無黨無派的『來賓』先生們，也都如潮水般地湧進來，那夜的主

席是職教派的『來賓』黃炎培先生；國民黨的『陪客』方面出馬『參戰』的有李中襄許孝炎陶百川劉百閔諸先生。共產黨的『來賓』方面出馬『參戰』的有陳紹禹董必武林祖涵諸先生。青年黨的『來賓』方面出馬『參戰』的有『曾左李』諸公。國社黨的『來賓』方面出馬『參戰』的有羅隆基徐傅霖諸先生。第三黨臨陣的有章伯老的『西馬當先』。此外如救國會派、職教派、村治派、教授派、東北派等等，都有大將出來『交戰數十合』！

抗日各黨派，無論是在朝在野，對於要求實施憲政，都各有其提案。照理想來，大家的目標既然相同，似乎不會發生什麼相差太遠的意見，但在事實上這夜的辯論，在『來賓』和『陪客』之間顯然分成了兩個陣營。例如關於抗日各黨派的合法保障問題，『來賓』們一致認爲有必要，『陪客』們却一致大發揮其『不必要論』！辯論得異常尖銳化。『陪客』的袞袞諸公本身已得到充分的保障，所以感覺到『不必要』，但在事實上，中國並不止『一個黨』，現在只有『一個黨』得到保障，這問題便不像『陪客』先生們所想像的那樣簡單了！記者那天夜裏也在『戰線』上。我看到濟濟一堂有着各黨派的許多領袖們，同時想到許多爲着『防制異黨活動辦法』而被關在牢獄裏或集中營裏受罪的無辜青年，悲痛已極。我不禁立起痛陳一番。我說『我有一個誠懇的要求，要求今夜在這裏相聚討論的各黨派的領袖們，勿忘正在此時有着無數的無辜青年正在牢獄裏在集中營裏宛轉呻吟哀號着啊！』我當時又不禁提出這樣的嚴厲的質問：『我今夜張眼四望，明明看見在座的確有各黨派的許多領袖，被允許開口共產黨，閉口青年黨，似乎是允許黨派公開存在似的，但同時何以又有許多青年僅僅因黨派嫌疑，甚至僅僅因被人陷害，隨便被戴上一頂不相干的帽子，就身陷囹圄，呼籲無門。敢問這究

竟是怎麼一回事？承認有黨派就老實承認有黨派，要消滅一切黨派就明說要消滅一切黨派，否則儘這樣扭扭捏捏，眞是誤盡蒼生！』這番話在『陪客』先生們聽來，即令心中明知是根據事實，不勝同情，在表面上也不得不悻悻然，很不高興。可是我受良心的督促，却不能不說。隨着最愛護青年的教育家陶行知先生立起來舉出許多事實，證明我的呼籲的正確。

尖銳達到最高峯的辯論，當然要推『結束黨治』的這一點了。『來賓』們一致認爲有此必要，一定要把這幾個字加入決議案，『陪客』們却又一致大發揮其『不必要論，』一定不要把這幾個字加入決議案：羅隆基和李璜兩先生發言最多最激昂，老將徐傅霖先生也挺身而出，大呼『一黨專政不取消，一切都是空談！』當時空氣已緊張到一百二十分。唇槍舌劍，各顯身手，好像刀光閃爍，電掣雷鳴。我在上面說過，保留對於這個提案表決權的第三審查會添了不少臨時『轉移陣地』的『陪客，』如付表決，『陪客』是佔絕對多數的，所以當時『陪客』有恃無恐，大呼『付表決！付表決！』主席勢將付表決，大將李璜跳腳突立，大喊『「表決」是你們的事，毫不相干，敝黨要找貴黨領袖說話！』於是不敢付表決。

時近深夜三點鐘，大家好像還不想睡覺，最後由主席宣佈，當將當夜各人意見的記錄，彙交第二天第三審查會再行開會時愼重考慮，務使得到合理的結果。於是關於憲政提案的一場舌戰，才告結束。

四四　舌戰後的『治本辦法』

關於要求實施憲政的提案，經過『來賓』和『陪客』之間的一場舌戰以後，結果怎樣呢？我想這是讀者諸友聽了昨天的談話所必然要引起的一個問題。

那一夜七八小時不斷的舌戰，對於第三審查會諸公不免要留下很深刻的印象，至少寫下決議案的時候要稍為審慎一些。

七個提案合併討論後的決議如左：

甲、治本辦法

（一）請政府明令定期召集國民大會，製定憲法，實行憲政。

（二）由議長指定參政員若干人，組織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協助政府促成憲政。

乙、治標辦法

（一）請政府明令宣佈，全國人民，除漢奸外，在法律上，其政治地位一律平等。

（二）為應戰時需要，政府行政機構，應加充實並改進，藉以集中全國各方人才，從事抗戰建國工作，爭取最後勝利。

這是一個很冠冕堂皇的決議案。諸位如把這個決議案和我在前幾天所介紹過的六個提案的內容比較

參看一下，便知道中國文字的奧妙。奧妙之處在運用文字的結構，把具體的事實或問題盡量抽象化，變爲八面玲瓏不着邊際的東西，就文字的表面上看來，冠冕堂皇，似乎應有盡有，而辦法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講到實行，那却是另一問題。例如『結束黨治』是很具體的，但是諱言『結束黨治，』只空空洞洞地說『實行憲政』，便『方便』得多了，又可解釋爲實行憲政當然要結束黨治，但是以後我們在黨報和黨刊上可以看到許多文章，認爲儘管實行憲政，並不結束黨治。

『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實行憲政，』把這幾句一口氣讀下去，令人不勝興奮之至。因爲就字面上說，『國民大會』有了，『憲法』也有了，『憲政』也有了，你眼睛沒有花，看得清清楚楚，還有什麼其他要求呢？這就是中國文字不勝奧妙之處。但是『定期』二字就夠研究，因爲定期可快可慢，一年半載是定期，三年五年是定期，八年十年是定期，而且還可改期延期，此中『方便之門』甚多。這決議案是在民國二十八年九月間通過的，現在是民國三十年五月，尙在『定期』之中。

至於『國民大會』指的是那一個國民大會，也夠研究。有人認爲中國打了好幾年仗，一切都與戰前不同，要眞能得到反映民意及適合時代需要的民意機關，應該另來過一個。有人却捨不得五六年前『選舉』的『穢德彰聞』不少已做漢奸的那個『國民大會』。

憲法就是憲法，似乎是很簡單的事情了，但是也夠研究。有人認爲抗戰幾年後的今日，已發生了不少變化，憲法內容必須能適合當前的人民需要。有人却認爲五六年前寫下的『五五憲草』（註：憲草係於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公佈，故稱『五五憲草』）已盡善盡美，不必有所修改，一聽到有人主張要修改，便引起老爺們

很大的不高興。

你一口氣讀完「治本辦法」第一條感到不勝興奮之際，絕對夢想不到這裏面還有許多「奧妙」之處。你不得不深刻地感到要明白中國的政治，是要就事實上「透視」一番，如僅就文字上看，無論是宣言也好，演辭也好，文字也好，總常在不勝興奮之中。這對於身體健康也許不無益處，但對於解決政治上的實際問題，却不敢說有什麼效果。

所謂「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確曾「組織」過，「促成憲政」也是各方所熱烈期望的，但職權沒有一定的規定，召集人之一的張君勱先生就屢次叫苦，說他不知道要幹什麼，態度很消極。大會開過之後，大家一鬨而散，該會大概勉强開過一二次會，大有聽其自生自滅之慨，這不是他們不努力，實在覺得無從着手。直到民國廿九年四月間開第五次大會的前幾天，他們辛苦了好幾天，根據會內外提出的幾個意見書，草成「中華民國憲法草案（即五五憲草）修正草案」總算沒有交白卷。這個草案在第五次大會中曾引起大舌戰，但至今還是紙上的草案！

四五　舌戰後的『治標辦法』

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對於七個憲政提案的決議，分『治本辦法』和『治標辦法』兩項，關於『治本』的二點，我昨天已和諸位談過，現在要研究『治標』的也有二點：

（一）『請政府明令宣佈，全國人民除漢奸外，在法律上，其政治地位一律平等。』

（二）『爲應戰時需要，政府行政機構應加充實並改進，藉以集中全國各方人才，從事抗戰建國工作，爭取最後勝利。』

這兩條，就文字的表面上看來，令人感到何必多次一舉，因爲這些似乎都是天經地義，千該萬該，用不着說的。但是這兩條的文字是極力避免『具體』而遷就到『抽象化』或『玲瓏化』，和『治本』的那兩條有着『異曲同工』之妙。我想諸位還記得，在憲政各提案中除了『陪客』提的那一個以外，對於『各抗日黨派的合法保障』有着一致的要求，這是一件很具體的事情。但是經過第三審查會裏『加工製造』之後，一變而爲這樣抽象而玲瓏的第一條！所謂在法律上其政治地位一律平等也者，其具體的意義就是：不要對於國民黨以外的其他抗日黨派的人，或甚至僅僅被誣陷與其他抗日黨派有關係的人，或對國民黨迫令塡表入黨加以婉謝或尚待考慮的人，加以種種違法的壓迫。（這是僅就消極的意義說，如就積極的意義說，各抗日黨派當然應得公開存在的合法地位，對於國事有以集體力量積極參加的責任。）如果在字面上這樣老實說出來，在『陪

客』佔支配力量的審查會及大會中，一定休想通過的。成爲抽象而玲瓏的條文，使人人可以馬虎舉手，這是中國文字的奧妙！

就是這樣抽象而玲瓏的第一案，經過一場大舌戰，經過第三審查會的一而再再而三的開會審查又審查，經過大會通過，經過最高國防委員會的核准，直至現在將近二年，並沒有『明令宣佈』。充滿正義感，說話最爽直的青年黨領導人之一的左舜生先生，每在朋友們聚商政治問題時談到這件事，便睜圓着眼睛大聲疾呼道：『爲什麼至今還沒有明令宣佈呢？』聲震屋瓦，有如張飛之在長板坡！

左公的大聲疾呼當然不能算錯，但是平心靜氣地說，『表面和骨子脫節』的政治情況下（即表面上儘管說得天花亂墜，而骨子裏却另是一回事）就是『明令公佈』了，還不只是一紙具文，有何實效？而且現在的『技術』比通過該案時更『進步』得多。儘管你堅決主張抗戰，堅決反對妥協投降的人，只要你爲着要加強抗戰力量，要求政治改善，對政治有所批評，觸及了一部份不肖官僚及黨老爺的私利，便可以隨意對你誣蔑，便可以隨意替你戴『漢奸』的帽子。那末即令有『明令公佈』，有什麼用？

第二條的『背景』也是很具體的，就是憲政各提案中（『陪客』的提案除外）所一致要求的『爲集中人才起見，政府用人行政，不宜因黨派關係而有所歧視。』『但問其材不材，不問其黨不黨；』但是經過『加工製造』之後，產生了比第一條更爲抽象而玲瓏的第二條。因爲第一條裏還切切實實地說了一句要『明令公佈，』這至少是一件看得見的行爲，做了沒有，無所逃於天地之間；第二條則更若茫茫大海，不着邊際！說『行政機構應加充實並改進，』說『集中全國各方人才，』這是再好沒有的事情，我們不但該高高舉手，而且要熱

烈鼓掌；但是「充實改進」了幾何？「集中」得怎樣？這就全看實際的執行，而不是「明令公佈」那樣簡單了。

在現在拜讀當時的這個決議案，恍若說夢話，但是在當時我和許多熱烈擁護憲政的「來賓」們，都仍然抱着相當的希望。決議案的條文儘管盡「抽象而玲瓏」的能事，但是中國有句老話，「爲政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主人」果能在實際上容納各方「來賓」對於國事的意見，在「力行」上做工夫，就在條文上儘管「抽象而玲瓏」，何害？因此，在第三審查會將這個決議案提交大會的時候，雖「來賓」和「陪客」間對於「結束黨治」仍有一番激辯，但付表決時，我也是用足勁兒高高舉手者之一。至今追想，未免傻得可笑！

四六　對保障人民權利的再呼籲

在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和要求實施憲政提案相呼應的還有兩個提案，一個是關於保障人民權利的再呼籲，一個是關於保障文化事業的再呼籲。本文想先談第一個。

我曾經告訴過諸位，沈老先生在距今三年前（民國二十七年七月）舉行的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中，就已提出了保障人民權利案，經大會通過，經國防最高會議核准，並經政府通令在案。但這一切的形式或表面，對實際並不發生任何影響！於是到了第四次大會（民國二十八年九月）沈老先生不得不對保障人民權利案再作呼籲。

這提案的題目是：『請政府重申前令切實保障人民權利案。』這提案內容的措辭雖爲避免引起『陪客』們在審查時的破壞，極求和婉，但在這和婉文辭的背後所包含的事實卻是很嚴重的。該提案指示：『一般社會民眾之權利被侵害者，似仍不減於前，告訴告發訴願之事件，則百不一聞。有時且因告訴告發訴願，而其所謂權利，更受進一步之侵害，主管機關恬然不知負責。依據見聞所及，如任意拘捕至於數月逾年之久，不予審問；或忽然遂無消息；或徼倖釋出，而終茫然不知其所以被捕之由。或知之矣，而腐心嚙指，申訴無門，畏禍吞聲……最近川康視察報告（國民參政會所組織的川康視察團報告——記者）此類事實言之綦詳，一檢可得。竊意宜不止川省一地爲然。夫使人民於被捕後莫知所措，尙不審所犯何罪，與被冤誣而有無可告訴之苦痛：一夫弗獲，罔

者是疊，是皆爲我國民政府領導下所不應有之現象，其有之，則有司者之過也，否則亦必有應負其責者。……欲加之罪，則任意假以惡名，既得其情，仍不免徇于私見，所謂主管機關之監督，蕩蕩然無復有存，人民權利至此尙何保障可言耶？』

該提案建議『挽救』的辦法五項。簡單說來，一項是：請政府鈔錄前案，重行通令全國各地各軍政機關認眞切實執行。一項是：同時嚴令各主管機關認眞監督所屬機關，不得再有違令濫權情事。一項是：凡經中央發覺或由人民告發告訴及訴願者，除依照法令手續應交法院偵訊者外，如爲情節重大的事件，應即由中央遴派著名廉正人員馳赴查辦，不得循例責令原管轄機關查覆，或仍聽令自理。一項是：應請中央監察院以時遣派委員，代表中央巡視各地方，隨時檢舉，切實行使其最高之監察權。還有一項是：嚴禁用『反動嫌疑』『土匪』『逃兵』『漢奸』等名目，任意栽害青年及一般良民。

這個提案經大會通過，決議的內容是『送請政府重申前令，切實辦理。』就字面上看來，這似乎是一件可喜的事情；但是可喜不在字面而在實行。上述五項辦法，如其能如決議案中所謂『切實辦理』，未嘗不可收到『挽救』之效，否則豈不仍是『等因奉此』的一紙公文在老爺們的桌上轉來轉去，與人民切身利害有什麼相干？

決議案是經大會通過了，但任何人只須眞正知道實際情形的，沒有不知道人民權利之被侵害，不但沒有得到『挽救，』而且只有變本加厲。我們在這裏要指出的是，在政治未改善的情況下，被侵害者除『腐心嚙指，申訴無門，畏禍吞聲』之外，沒有其他辦法。有人說被誣陷侵害者的家屬沒有出來說話，可見他們都是在平平

安安之中。這完全是道地十足的官話！試問在『官吏至上』『官官相護』的情況之下，那個家屬敢出來說話？出來說話又有什麼用？以全國所景仰的馬寅初先生的家屬也只有『腐心嚙指，申訴無門，畏禍吞聲，』其他可想而知了！（關於馬先生的事，我將另篇論之。）這種情形好像打你一個耳光，不許作聲，反過來因為你不敢作聲，使十足證明你的耳光沒有打！這是老百姓活該，老爺反正都是對的！

老百姓即令天天跪在老爺的面前哀求是沒有用的，必須建立民主政治，使政治踏上民主法治的軌道，而這個『法』必須是真能代表民意的民意機關定出的，而且是有民意機關和輿論起來監督執行的，不是老爺『要怎樣辦就怎樣辦。』

四七　對保障文化事業的再呼籲

在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和要求實施憲政的提案相呼應的，還有兩個提案，一是對保障人民權利的再呼籲，一是對保障文化事業的再呼籲。昨天談過對保障人民權利的再呼籲，現在要接着談談對保障文化事業的再呼籲。

關於後一件事，我在第一次大會中就有過提案，後來出乎意料之外地發生了反作用，鑽出一個桎梏文化事業的『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來。我在第二次大會中提出『撤銷』這個辦法的提案，雖得到了空前的聯署，並在大會中得到最大多數的通過，仍然無效。於是不得不在『原稿審查辦法』之下，對文化事業所受的種種苦難，力求相當的補救，在第四次大會中提出了這樣的一個提案：

改善審查搜查書報辦法及實行撤銷增加書報寄費，以解救出版界困難而加強抗戰文化事業案。

歐美重視文化事業的國家，對於書報印刷品的寄費都特別予以優待，而我國在抗戰期間需要大量精神食糧廣播的時候，書報印刷品的寄費反而增加了好幾倍，後來又有新的增加，所以我曾經在第三次大會中提出撤銷再增加這類寄費的提案，經大會通過，送請政府採擇施行。但是最令人頭痛的是參政會的提案儘管經大會通過，儘管送請政府採擇施行，而在事實上總是在忙煞了寫而且印之後，永遠留在紙面上！這件事也不能例外。所以在第四次大會中，於要求『改善審查書報辦法』之外，又附帶要求『實行』（這二個字最重要，值

得大加審閱）『撤銷增加書報寄費』。

可是爲着提案的題目上有了『撤銷』二個字，曾鬧了一個小小的笑話。我以前曾經談及在第二次大會中關於『撤銷』圖書雜誌原稿審查辦法的提案，參加聯署也有不少的『陪客』，他們後來曾因此事受到『主人』的嚴厲的責備。在第四次大會中的那個提案在題目上又赫然出現『撤銷』二個字（指的是撤銷增加書報寄費）有一個『陪客』先生遇我請他聯署的時候，曾見『撤銷』二個字，有如驚弓之鳥，變色大呼：『不來！不來！又是什麼撤銷！你的撤銷最可怕啊！』我笑着說：『不要怕，這個撤銷不是那個撤銷！』他固執着說：『無論如何，別的可以，撤銷絕對不來！』他不問內容，只怕『撤銷，』倒也莫奈何他！

閒話少說，言歸正傳。嚇得那個『陪客』先生變色大呼的提案內容指出審查書報在事實上有二大缺點：『（一）對於審查後認爲應禁之書籍，不將書名及理由通告出版機關或著作人，同時亦不將書目及理由通知各書業機關，於是出版界徒在暗中摸索，無論出版者及代售者，非至書被沒收，不知原委，即審查者有違反審查標準之處，在被禁者亦含冤莫白，無從伸訴（按此係指在原稿審查辦法尚未實行以前的各書審查）。（二）雖經審查通過之後，仍得不到統一的合法保障，往往經首都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准許通過發給審查證，或經內政部審查通過發給註册證，而各地各種機關仍得任意沒收。』

關於搜查書報，也指出二大缺點：『（一）迄今無統一的檢查機關，有時有憲兵團，有時有警察局，有時有黨部，有時有便衣密探。（後來又加上三民主義青年團——記者註。）負責審查之機關所認爲應禁之書報，對出版者既不通知書名及理由，搜查機關又如此雜亂，故搜查時出版界殊感無可遵循，聽便任意取書！搜查者紛

至查來亦無一定標準，今日甲機關認爲非禁書，明日乙機關來却認爲禁書，甚至有些機關藉口檢查，將大量書報滿載而歸，從不發還，亦不宣佈審查結果。（衡陽有一個機關的檢查老爺居然利用這個機會，把這樣「滿載而歸」的書籍另開一爿小書店大做生意，這個事實後來被發現，在出版界傳爲笑談，但却無可奈何。因爲在這樣「官官相護」「官吏至上」的情況下——尤其是無可理喻的黨老爺統治下——你敢惹他毫毛，他大棒在手，可以給你更大的災殃。——記者註。）（二）搜查人員每多超越範圍，依照中央規定，搜查書報以售賣者爲範圍，而實際上對私人臥室，箱篋信件，傾倒查抄，騷擾不堪。搜查機關並得隨意拘捕人員，長期囚押，不送法院審訊，有違中央規定及法治精神。」

根據上述理由，該提案建議辦法如下：「（一）查禁書報必須由負責機關將理由通知出版者及著作人。如有不合審查標準之處，應給與出版者及著作人以伸訴的機會。搜查時須出示負責機關之證明文件及公開頒佈之查禁書單。對於未經查禁之書報不得任意取去，禁止閱看。（二）檢查書報須有統一機關負責執行，且書報經過合法審查機關之許可通過，給與審查證或註册證後，須予統一的合法保障，各地不得再任意扣留沒收。」

這些糾正的辦法，誰看了都認爲是合理的，所以在審查會審查時，「來賓」們當然一致贊成，「陪客」們也無話可說，在大會裏也通過了。決議是：「本案所列辦法，送請政府切實改進。」其實這些辦法在第一次大會提案中已提及，到第四次大會只是根據新的事實，舊事重提罷了，可是直到現在，那一點實行過？這是公開的事實，全國的編著界，出版界，乃至整個的文化界，都是有目共睹的！

糟塌紙張，糟塌油墨，罪孽深重！這是我在已往二年半國民參政會所得到的最沉痛的經驗。

四八　苦命的憲政運動

根據國父中山先生的遺教，中國是應該實施憲政的，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又通過了實施憲政的議案，憲政運動應該是可以交好運了，但是說來奇怪，憲政運動一開始不久就走上了苦命的途程！

但是在最初，我們不明白此中的矛盾，以爲領袖既在參政會中認爲憲政決議案是該次大會最大的貢獻，政府既以實施憲政爲號召，民間熱烈響應，努力憲政運動是應該沒有什麼大不了的阻礙。當初幷沒有料到憲政運動是註定苦命的。

有些人想到實施憲政，只很簡單地感到國民大會的召集，憲法的製定及頒佈等等，這雖然都是實施憲政的必要部分，但却不是唯一的部分。我們以爲實施憲政的工作可以分作三個階段：第一個是參政會通過決議案起至開始召集國民大會。第二個是從開始召集國民大會全憲法頒布止。第三是在憲法頒布以後的切實執行的階段。我們如果希望憲政的實施眞能獲得實際的功效和眞正的成功，絕對不能坐待國民大會的自然來到與憲法的自然產生，必須在第二階段尚未到來，第一階段剛開始時，推動憲政運動，推動最大多數的民衆參加憲政運動。爲什麼有這種必要呢？中國在這個抗戰建國的偉大時代所迫切需要的憲政，是要能夠充分反映全國最大多數民衆的要求，由此使他們對於國家有更親切的感覺，增强他們對於抗戰建國的努力。因此我們主張在這準備的時期，即須積極推動各方面參加憲政運動，希望每一個民衆團體及學術團體，每個茶館，每個

民衆教育館，每個大大小小的事業機關，都能舉行憲政座談會，使一般民衆都能明白憲政究竟是什麼一會事，憲政和抗戰建國究竟有什麼關係，憲政和他們的切身利害究竟有什麼關係，他們所希望的憲政內容究竟怎樣。這樣深入民間的憲政運動，如能得到良好的領導和開展，在直接方面可以充分反映全國民衆的要求，使將來的憲法能反映全國民衆實際上的需要。在間接方面也就是實際的政治教育，加强他們對於政治的認識與了解，爲實施憲政前途建立鞏固的基礎。

根據這個原則，國民參政員中有二十五人共同發起召集憲政座談會。（這是民國二十八年十月間的事情，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是在同年九月間舉行的。）在重慶銀行公會開過三四次，到者各界都有，人山人海，會議廳裏幾無隙地，討論得非常熱烈，並請與『五五憲草』最有關係的立法院院長孫哲生先生和立法委員張知本先生分別到會報告。發起召集的二十五個參政員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的參政員都有，大家尤其注意的是要包括國民黨的參政員，每次開會遇有國民黨的參政員光臨，大家都特別注意要把他推在主席團裏，（主席團人數五人，李中襄先生有一次到會，即被推加入主席團。）這可見大家希望國民黨出來積極領導的迫切。初不料如此煞費苦心之中，憲政運動仍不免走上苦命，真是所謂『註定』的了

這是後話，暫且不提。且說大家最初對於憲政運動都抱着一腔熱誠，由於憲政座談會中屢次到會者的熱烈要求，有籌備憲政促進會的發起，由座談會中公推八十五個籌備員，除座談會召集人廿五個參政員包括在內外，其中成份也包括國民黨員，其他黨派，及無黨無派的熱心憲政運動的社會人士：這應該是在抗戰首都全國精誠團結的一個很可珍貴的象徵。同時在重慶有三十幾個婦女團體所發起的婦女憲政座談會，有青年各

團體代表二十五人發起的青年憲政座談會，成都｜桂林｜上海｜延安｜各處都有熱烈的響應，紛紛發起憲政座談會及憲政促進會一類的組織。

這樣氣象蓬勃的憲政運動應該是交了好運，爲什麽說是註定的苦命呢？正是因爲氣象愈蓬勃，苦命的關頭來得越快！苦命關頭的到來，首先是憲政運動消息及言論在報紙上受到封鎖，在黨報黨刊上看到誣陷憲政運動的「理論」，其次是索性在參政員二十五人所召集憲政座談會中實行搗亂，在各地方則嚴禁憲政運動的出現；現在各地方報紙上連「憲政」二個字都不許出現！

四九　一幕悲喜劇

一方面好像要憲政，因爲國父遺教中說要，國民參政會的決議案說要，領袖在國民參政會中屢次說要。但是在另一方面却又好像不要憲政，因爲我們在黨報黨刊中可以看到滿山滿谷反對憲政的大作，不是說『抗戰與民主，根本是兩個不相容的東西』，便是說『實行民主必不利於抗戰，要實行抗戰必須暫時停止民主。』倘若這反對論是正確的話，那末國民參政會以及六中全會決議實施憲政的議案都是不識時務，變爲毫無意義的了。他們並不顧到蔣議長在參政會中一再地說：『爲應事變之不測，須提早實行憲政；』『現在我們內省國勢，外察環境，要提早實施憲政。』一方面好像要憲政，另一方面又好像不要憲政，憲政運動就在這個夾縫中走上了苦命的途程！

二十五個國民參政員所發起的憲政座談會開了四五次之後，有人發起組織憲政促進會，戰時首都及各地開始響應，頗有蓬勃氣象，於是黨方的言論機關放出嚇人的『理論』，他們說提倡憲政意在反對政府，奪取政權。他們說組織憲政促進會更是反對政府，理由是政府不做的事才用得着人民來促進，政府已經答應要做的事情，便無須人民來促進，否則便是反對政府！照他們的這樣邏輯，政府要抗戰建國，人民就得放棄抗戰建國，否則便是反對政府！他們認爲批評國民大會組織法選舉法及『五五憲草』也是反對政府！

發起憲政座談會的若干參政員（半推半就的『陪客』當然不作聲）看到這樣的空氣，覺得不大好。有

一天蔣議長約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的幾位參政員談話，左舜生先生（也是憲政座談會發起人之一）便把這種情形面告蔣議長，蔣議長允加糾正，並表示二點：（一）他希望儘可能提早實施憲政，（二）大家對於實施憲政的辦法可加以研究。大家聽到左先生的這個報告，頗為欣慰，但是蔣議長儘管有這樣的表示，憲政運動終於不免走上苦命的途程！葉楚傖先生（當時任國民黨中央黨部祕書長）對人說：『研究可以，最好由少數學者在房間裏研究研究，不要發表文章，來什麼運動！』憲政座談會雖然也是在『房間裏』舉行（在重慶銀行公會樓上一個大房間裏，不過比較大而已矣，）可是並不限於少數學者，也不免帶些『運動』的意味，於是乎糟糕！

憲政促進會的籌備員在第四次座談會中推定，正在積極進行之中，第五次座談會演出了一幕悲喜劇。每次座談會的開會時間是自上午八點至十二點，那天早上七點半以前就有大批人很熱心地先到，一律像羅漢似的坐在會議廳的周圍。後來開會時間到了，召集人和向來參加的人也都到了，他們到後發現情形有點兩樣。有人認識新來的『客人』裏不少是社會部（當時屬中央黨部）的職員，向來不參加的，那次忽然大批光臨，但是這種座談會原是公開於民眾的，對他們的光臨當然不拒絕。開會以後，他們輪流着起立破口大罵，好像放聯環砲似的，他人沒有開口餘地。他們罵的總目的是要打銷憲政促進會。他們把憲政促進會痛罵一頓之後，『提議』取消，要付表決，表決後即登報聲明否認有組織憲政促進會這回事。最妙的是其中有一位老爺拍案大叫：『登報否認我出錢！』他傲然自負的是他有錢，你能拿他怎樣！當時他們聲勢洶洶，大有打出手，演一幕全武行好戲的氣慨！可是當時到會的其他的人都顧全大局，無意打太極拳，十分忍耐，只由主席和平地加以解釋，說憲

政座談會和憲政促進會是二件事，座談會每次參加者並不完全相同，是流動性的，故以前發起的憲政促進會不便由後來的座談會隨便取消。但是那批『英雄』仍咆哮不已，頓脚拍案大叫『表決！表決！』正在相持之間，十二點到了。銀行公會原來說明十二點後該廳另有他用，不能再借，於是那批『英雄』們『無用武之地』只得悻悻然作鳥獸散。第二天報上登出中央社發的消息，說這次座談會已由多數『表決』否認憲政促進會的組織，其他消息一概被『封鎖』。有一二家『漏網』的報，兩種消息都不登。後來聽說國民黨中的賢明份子亦多不以此種舉動爲然。

其實戰時首都的憲政運動，雖『運』而不能『動』，尚屬幸運。上海熱心憲政的人響應中央決議的憲政運動，竟被黨老爺誣爲與汪逆勾結，戴上『漢奸』帽子，那更是冤上加冤，比搗亂的辦法更爲巧妙得多了。

五〇 兩種傾向

當七個關於憲政的提案在參政會第四次大會的特種委員會中被審查的時候（即關於憲政提案的一場舌戰）我們在會場中所聽到的言論顯然可以看出兩種傾向一種是『來賓』們對於結束黨治及對抗日各黨派的合法保障，主張有此必要，還有一種是『陪客』們大發揮其『不必要論』。

『請政府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實施憲政案』在參政會第四次大會通過之後，在公佈的言論方面也可以看出兩種傾向·一種是民間的言論熱烈擁護這個決議案，強調抗戰時期『要』憲政，還有一種是黨報黨刊上的言論，極力強調抗戰時期『不要』憲政的『理論』。

但是同時兼任國民黨總裁的蔣議長在參政會第四次大會閉幕詞中，明明把『實施憲政』案列為第一重要的決議案，而且鄭重指出：『中國欲貫徹其絕對必要之作戰目的，更須動員全民，加強長期抗戰之一切設施……敵閥正百計進攻，我自不容絲毫自滿，一切力量皆須發揚，一切缺陷皆須填補……提高民權，加強國本，應為最要之務。』緊接着說：『用是決議請政府召開國民大會，建立憲政規模。』領袖公開把『實施憲政』和『中國欲貫徹其絕對必要之作戰目的』及『加強國本，為最要之務』聯在一起，這與黨老爺們的『不要論』明明是衝突的。怎麼辦呢？後來『不要論』雖尚不能絕跡，但漸漸蛻變為『退後論』。於是又顯然可以看出兩種傾向：一種是熱烈擁護實施憲政者對憲政作『進步』的解釋和主張，還有一種是心裏『不要』憲政而表

而上似乎不好意思繼續公開反對憲政而對憲政作『退後』的解釋和主張。最有趣的表現是這兩方面所引用的國父遺教及領袖言論，也截然各有趨向，分別得淸楚明瞭。例如上述的蔣議長在參政會第四次大會閉幕詞中所說的幾句擁護憲政的話，你在民間的言論，無論是日報上或刊物上的社論專論，隨便都可以看到被引用着，而在黨報黨刊上却沒有一處尋得出。又例如國父中山先生對中國應採的民主政治有幾句很重要的話，他說：『近世各國，所謂民權制度，往往爲資產階級所專有，適成爲壓迫平民之工具，若國民黨之民權主義，則爲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也。』這幾句話也在民間的言論上很廣地被引用着，但是在黨報黨刊上也是尋不見的。

黨報黨刊上引用得最多的是曲解國父遺教中的兩段話。一段是中山先生在『民權主義』演講中反對『一片散沙』的『自由』，引用者的意思是要藉此表現人民爭取憲法上的自由是不應該的，也就是表示憲政運動是無意義的。但是中山先生所反對的是『一片散沙』的『自由』，而並非根本反對人民在憲法上應有的自由。還有二件事可以證明，一件事是中山先生曾經不滿意臨時約法，說因爲它一沒有規定具體的民權，因此他鄭重聲明：只有『中華民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那一條，是兄弟所主張的，其餘各條都不是兄弟的意思，兄弟不負那個責任。』（見五權憲法演講。）還有一件事是中山先生所手訂的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的『對內政策』，明白規定『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可見要想曲解中山先生反對『一片散沙』的『自由』來反對人民爭取憲法上的自由，實在是很可笑的。

黨報黨刊上最喜引用的還有一段是中山先生在孫文學說一書中說及我國國內革命戰爭（在當時指

的是打倒北洋軍閥的戰爭，）不宜『於開戰之初即施行憲政，』並提及上次世界大戰參戰的國家有『停止憲政行軍政』的話。引用者沒有或不願想到當時全國除廣州一隅外，都爲北洋軍閥及其代理人所盤據，非先『用兵力掃除國內之障礙』不可，否則無異贊成北洋軍閥的統治，現在是要在國民政府統轄的廣大區域實行憲政，形勢完全不同。而且只有像日本帝國主義者那樣從事侵略戰爭，才用得着剝奪人民的民主權利，以壓制人民反戰。中國是反抗侵略的國家，人民一致擁護抗戰。實行民主政治，只有更加強國力，鞏固團結，這也是很顯然的。可是在斷章取義利用中山先生的話來反對憲政的，却不願想到這種種的異點，只看到『停止憲政』四個字，不管三七二十一，便樂不可支了！

還有一件事的爭執也足以表現『進步』和『退後』的兩種傾向，那就是關於國民大會和憲法草案問題。所謂召集國民大會是另來一個眞能代表民意的國民大會呢？還是仍然捨不得二三年前（就當時說；就現在說已是四五年前了）『穢德彰聞』的國民大會呢？（已有不少的代表參加了傀儡組織。）民間輿論主張前者，黨報黨刊主張後者。最初還許稍稍批評，後來說是有關政府法令，連討論都一概不許，凡有討論這件事的文章一概被審查老爺扣留。其實，那個『穢德彰聞』的『老會』雖是曾經政府用法令召集的，但政府也未嘗不可根據輿情再用法令來一個『新會』，這對於政府的威信並無絲毫妨礙的。那個『五五憲草』是民國二十五年公佈的，抗戰二年多了（亦就當時說，）一切情形變化了許多，『舊草』已不能適合新的要求，實在應該廢除，至少要加以很大的修改。民間輿論這樣主張，而黨報黨刊却極力反對。

中山先生的遺敎是充滿着進步的成份，但是有人一定要替他開倒車。中國是向着進步的大道前進，但是

有人一定要拉她向後轉！這不是太令人痛心的事情嗎！

『必要』和『不必要的爭執，『要』和『不要』的爭執，『進步』和『退後』的爭執；形式雖有差異，本質卻是相同。這是當前中國政治意識的兩種傾向。（我本想用『政治思潮』四字，已寫了下來，轉念『退後』有什麼『潮』之可言，還是改寫『政治意識』算了罷。）

五一　對憲政的最後掙扎

國民參政會本來是每三個月開會一次，開會期十天。依「請客」條例第五條的規定，要「國民政府認爲有必要時，」「得延長其會期，」但向來都在十天內趕完，沒有一次「延長」過。自第四次大會起，把三個月開會一次改爲六個月開會一次。當這個消息公佈的時候，在野各抗日黨派的「來賓」們有一次在聚會中曾對此事有所商議，大家感覺到國事在很緊張急迫的情況中，有許多問題亟待大家商決，把三個月改爲六個月似乎不很適當。討論結果，覺得我們既是由「主人」請來的「來賓，」現在「主人」認爲沒有三個月請一次客的必要，倘若「來賓」們一定要「主人」非三個月請一次客不可，似乎不好意思，衹好隨「主人」的便罷。

但是大家一方面看到憲政運動走上苦命的途程，一方面看到國共及黨派團結問題日趨嚴重，物價問題亦日趨嚴重，不免憂慮。鑒於鞏固團結及救濟經濟，在在都與政治的改革，即民主政治的實現，發生密切的關係，所以在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一日召集的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大家對於實施憲政又努力來一次推動。由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提出「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五五憲草）修正草案。」這個修正案根據三個重要的參考材料：一個是教授派的「來賓」提出的「五五憲草修正草案，」一個是救國會派的「來賓」提出的「對於五五憲草的意見，」還有一個是共產黨的「來賓」提出的關於國民大會組織法、選舉法及五五憲草的意見。於此可見大家雖在憲政運動走上苦命的途程中，仍不消極，仍對民主政治作最後的掙扎。

我在這裏不想詳細討論這個修正案的整個內容，一則因爲篇幅不許，二則因爲詳細討論需要另寫一本書。但是我要把這次大會辯論最激烈的一點指出，就是該修正案中採用了教授派『來賓』所建議的，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需要設立一個常設機構，名叫『國民議政會』。依草案規定國民大會每三年才由總統召集一次，會期只一個月，故修正案建議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設國民大會議政會，人數較少，開會較易，每六個月得集會一次。這是教授派『來賓』的建議。其他在野的各抗日黨派的『來賓』，只感覺到國民大會既須每三年才開會一次，在閉會期間必有不少重要國事需要民意機關處理，故有一個常設機關或常務委員會之類的機構之必要，至於名稱及職權如何規定，倒沒有什麼一定的成見，儘可由大家從長計議。可是這件事卻引起了『陪客』們的激烈反對，於是又掀起一番大舌戰。有一位『陪客』起來破口大罵，在實際上簡直等於表示憲政是不必要的，他的一頓大罵，不但使在野各抗日黨派的『來賓』聽了爲之寒心，即國民黨中的賢明份子曾經參加旁聽席的，也爲之搖頭歎息，事後告訴記者的一位朋友，表示憤慨。

這位『陪客』對憲政的破口大罵，就他個人說，大家並不重視，但是因爲他是『陪客』，『陪客』在國民參政會中是受『黨團』（即國民黨在參政會中的黨的小組）指揮的，大家把他看作國民黨在參政會中的代言人，看到他的失態，聽到他的胡說八道，那就不得不對憲政前途冷了半截。

而且還餘下未冷的半截，也還保不住！上述的憲草修正案，是在這次大會第五日提出討論的，當時因在傍晚，即將休會，只將憲草修正案全文逐條宣讀，並由憲政期成會召集人張君勱先生出席說明修正案要點後，即由蔣議長宣告當日休會時間已到，本案於第二日大會再行詳細討論，並鄭重聲明，只有大家自由發表意見，才

能得到圓滿的結果，希望第二日大家多多自由發表意見。不料第二日祇有八九人對『議政會』應否設立的一點發言之後（某『陪客』的破口大罵也包括在內）尚未得到結論，其他各點更未有一句話討論到，宣告休息十分鐘後，再行開會，祕書長王世杰忽然恭恭敬敬雙手捧着議長的字條，十分嚴肅地踱着方步由主席台走到報告台（在主席台前面略低）宣讀一遍，即算決議。內容如下：

（一）本會憲政期成會草擬之中華民國憲法草案修正案，暨其附帶建議及反對設置國民大會議政會之意見，併送政府。

前項反對意見，由祕書處徵詢發言人意見後，予以整理。

（二）參政員對於憲政期成會修正案其他部分持異議者，如有四十人以上之連署，并於五月十五日以前（按閉會的那一天爲二十九年四月六日，）送本會祕書處，應由祕書處移送政府。

憲草修正案原爲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最中心的議案，也是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的唯一結晶品，這樣乾脆地結束，在『陪客』們也許以省事爲無量幸福，在『來賓』們却好像冷水澆背，不勝寒心。其實寒心大可不必，即令眞由『大家自由發表意見』『得到圓滿的結果』到如今還不是留在紙上嗎？

五二 虛文與實行

『來賓』們在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中，對於憲政的最後掙扎，昨天已報告過。除正面的提案如憲草修正案之類的以外，還有有關憲政的側面的提案值得注意的，不可不一談。說起憲政運動，大家很容易祇想到國民大會的召集，憲法的製定與頒佈，而忽視當前的最低限度民權的保障。其實當前僅有的保障人民權利的法律如不能切實執行，將來的憲法即令能適合人民的要求，也不過是等於廢紙罷了。這一點的重要性，國民參政會的『來賓』們也深刻地感覺到。關於這方面有三個提案：一個是光昇先生所提的『請政府從速建立民治及法治信條以爲施行憲政準備案』一個是張申府先生所提的『請政府在實施憲政之前，切實執行訓政時期約法抗戰建國綱領及本會第四次大會決議之人民政治地位與集中各方人才兩條治標辦法案』還有一個是記者所提的『嚴禁違法拘捕，迅速實行提審法，以保障人民身體自由案』

請先談第一案。該案在『理由』方面指出：『自政府宣佈定期召集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國內人士羣起公開討論，大抵皆關於制憲程序問題，至於憲法公佈後，如何使之見諸實行，似乎尚少注及。蓋憲政者包含兩種要素而成，一即民治，一即法治。民治者對於官治之謂，法治者對於人治之謂。中國承人治官治之後，施行憲政，寫在紙片上之一篇憲法，不是新年桃符，一貼上就可以萬事大吉。公佈後還要人民能夠運用，政府能夠遵守。運用與遵守，須有民治及法治兩種信條，是爲施行憲政之基本條件。』

該案提出『建立民治信條之辦法』三項：甲、確實建設基層民主組織，以奠定民治基礎。乙、基層組織之民權行使，必須名實相符，使人民得到運用政治之實驗。丙、基層政治之設施，必使人民積極參預，以增加民治運用之興趣及信念。該提案在說明中并指出目前所實行的鄉鎮新制，設立鄉公所及開鄉民大會，只是舊有的保甲的改頭換面，『本未選舉而曰依法投票，本未召集而曰依法開會，記事錄、決議錄，無一不可以意爲之！』主張須『使官吏對於人民負責，……辦理違法，人民有拒絕選舉之權，政府不專據官吏一方報告。而基層政治之設施，與人民關係密切，必使教養衞及其財務收支諸事皆由人民積極參加，不任官吏上下其手，庶可引起羣衆注意政治，增加其興趣及信念。』民衆必須有組織地參加政治，然後『官吏至上』『官官相護』的惡劣作風才有改善的希望。民主政治的眞正實現與政治的改革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原因也就在此。

該案并提出『建立法治信條之辦法』三項：甲、政府特頒命令，以確定法治宣告全國，樹立法治。乙、嚴除妨礙法治之權制，嚴禁官吏一切非法處置。丙、使監察及司法機關，切實行使職權，以增强法治保證。該案在說明中指出應該『嚴禁官吏非法侵害人民生命財產自由，以使法律一元化，而政治法律化。』并指出『今有監察機關，所察不過例行輕微案件，有司法機關，所司不出普通民刑訴訟，其關於行政上之風紀有特須彈劾檢舉者，率皆熟視無睹，莫與過問。罔法者習爲固然，被害者無所控告。』

第二案的題目特長，該案的注重點，看了題目就已明瞭，關於人民的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的合法保障，訓政時期約法及抗戰建國綱領都有明文規定，但在實際上都成了具文。參政會第四次大會所決議的兩條治標辦法，也在舊紙堆裏永遠睡覺，所以該案特再作『切實執行』的呼籲。

以上二案經大會的決議，都是『送請政府切實注意。』直到現在，究竟『切實注意』了沒有，這是大家看到眼前的事實所能自下判斷的。

這些提案都是經過審查委員會審查，並經大會通過的。看了這些提案的內容，便知道中國政治病在徒有虛文而不切實執行。『表面與骨子脫節，』已成爲稍稍留意中國政治者的一般的認識了。

五三　嚴禁違法拘捕的建議

在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中，除了上次所談過的光昇和張申府二位先生所提的提案有關憲政的基本條件外，還有一個是記者所提的『嚴禁違法拘捕，迅速實行提審法以保障人民身體自由案』

建立法治精神，是民主政治的一個主要的特徵（參看拙著憲政與民主一文，載理論與現實第三期，現收入憲政運動論文選集一書。）依各國民主運動史看來，尤其主要的是人民的身體自由在法律上及實際上須有切實的保障，非依法律不得逮捕囚禁。在英國便有所謂『身體保護狀』(Habeas Corpus)的規定，嚴禁違法逮捕的行爲。人民的身體自由如得不到法律上實際上切實的保障，什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都談不到！曾經參加『五五憲草』起草的立法委員吳經熊黃公覺二先生在他們所著的中國制憲史一書中，論及民權時，曾引證伍朝樞先生致孫哲生先生論北洋軍閥蹂躪人民一信中語：『軍閥專橫，官吏恣肆，對於人民身體自由，任意蹂躪，往往無故加以拘禁。拘時固不經法定手續，拘後則審訊無期，又不開釋，致令久禁囹圄，呼籲無門。即有親友營救，除請託及賄賂外，更無途徑可尋。其結果有不宣佈理由而逕行釋放者，甚至擅處私刑者。似此黑暗情狀，計惟有吾國歷史所謂亂世及歐洲中古時代始有之。』這一段話說得多麼沉痛！這種『黑暗情狀』便是民主政治的仇敵。歐洲人民百餘年來所以拚死力爭，努力於憲政運動的，就是要替自已免除這種沉痛的現象。現在我們是有着三民主義的政府，我絕對無意把它比作『北洋軍閥』，但是因爲政治尚未改善，『特務』橫行，

違法拘捕囚禁的慘劇屢見疊出，却是無可諱言的事實。

在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以前，我已參加了四次大會，我很沉痛地感覺到我所提出的提案，乃至許多其他「來賓」的提案儘管經大會通過，在事實上凡是比較重要的提案都只是等於廢紙。尤其明顯的是關於實施憲政的要案，無論「治本辦法」也好，「治標辦法」也好，有那一點「切實執行」過？但是在第五次開會時，我仍抱着一線的希望，提出「嚴禁違法拘捕」的提案，作最後的嘗試。

這提案在「理由」方面指出：「關於人民身體自由之保障，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第八條原有如下的規定：「人民非依法律不得逮捕拘禁審問處罰，人民因犯罪嫌疑被逮捕拘禁者，其執行逮捕或拘禁之機關，至遲應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審判機關，本人或他人並得依法請求於二十四小時內提審。」又按刑事訴訟法之規定，除現行犯外，（例如强盜或替敵人放警號的漢奸，必須當場拘捕，不能等待。——記者註）拘捕時必須有法院所出之拘票，執行時必須以拘票示被告，但在事實上全國各省並未完全切實遵行。無逮捕人民職權之機關，往往越權，雖有逮捕人民職權之機關，亦往往濫用職權。……」

在『辦法』方面，該提案建議：「除請政府督飭全國各機關，須嚴格執行約法及刑事訴訟法所規定，違者應嚴加懲處外，須迅速限期實行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一日國民政府公佈而尚未確定施行日期之提審法。」提審法對於保障人民身體自由爲什麼有相當重要的意義呢？這不得不略述該法的大概內容。例如依所公佈的提審法，人民被法院以外的任何機關非法逮捕拘禁時，本人或其親屬得向地方法院或其所隸屬的高等法院聲請提審（見該法第一條。）人民逮捕拘禁時，其執行機關應即將逮捕拘禁的原因，以書面示知本人及其

最近親屬，至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見該法第二條。）法院接受聲請後，得摘錄聲請要旨通，知逮捕拘禁機關限期具覆（見該法第四條。）地方法院如對聲請之裁定不公，人民得抗告於上級法院（見該法第五條。）法院接受聲請書狀或逮捕拘禁機關覆文後，對於提審之聲請認爲有理由者，應於二十四小時內向逮捕拘禁機關發提審票（見該法第六條。）該提案認爲已經政府公布而尚未實行的提審法雖未盡完善，但如能切實執行，對人民身體自由之保障，顯然可得進一步的保證。

這個提案經大會決議：『送請政府切實執行』。後來『送請政府』之後，結果怎樣呢？結果等到憲法公佈實行之後再說！於是『切實執行』尚保留在紙面上！

五四 「筆桿暴動」

抗戰爆發以後，全國對於實現民主政治的要求，其目標在鞏固團結，改善政治，動員民力，加強抗戰的新生力量，加速抗戰最後勝利的到來。在實際上和協助政府貫徹抗戰國策只有裨益而無妨害。但是很不幸的是自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通過實施憲政案（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以後，至第五次大會對憲政作最後的掙扎（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在這七個月的時期，憲政運動由蓬勃氣象走上苦命的途程。自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至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今年三月），在這十二個月的時期，憲政運動完全消沉，政治逆流愈趨愈烈。在這種逆流之下，發生了不少出乎意料之外的事情，我現在要談的第一件事是關於毫無事實根據的「筆桿暴動」的「謠言攻勢」。

這「謠言攻勢」的經過大概如此：在去年五月初旬，參謀總長兼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在國防最高會議中報告（那次是孔院長主席），說據「情報」沙千里沈鈞儒及我將於去年「七七」在重慶領導暴動，如不成，將於去年雙十再暴動！當場即有二三位比較明白的黨國要人起來糾正，說這幾個人絕對不會幹這樣的事情，必然是有人故意挑撥離間，企圖破壞抗戰份子的精誠團結。但當場也有陳果夫先生起來認爲這事有而能！我們聽到這個消息之後，詫爲奇聞，最初一笑置之，認爲無辯明的價值，但是後來聽說各軍警機關及下級黨部都得到關於此事的密令，囑嚴密防範。我和沈沙二先生覺得此事顯然是有組織的「謠言攻勢」，便三人同往軍

事委員會訪問何應欽氏，詳詢這件事的原委。何氏親自出來接見。他承認確有此報告，並叫某參謀拿出書面報告來，講給我們聽，大意說是根據政治部幹訓團的兩個自首學生的報告，說我們三人定於『七七』領導暴動，沙千里主持沙坪壩（這是一個學校區，有不少大學中學）一帶的暴動，我和沈先生主持重慶城裏的暴動，總指揮已委定某某（何說時曾舉出姓名，我現在已記不起來）我還有一個管理軍械的重要任務，自首的兩個學生中有一個姓胡的，（何說時也舉出名字，係單名，我現在亦記不起）曾經來看過我，說我軍械已佈置好，只要用時到我那裏領取就行。暴動日期定在『七七』，如不成功，則改到『雙十』節！

我們聽完這段奇聞，都感覺到太有趣了！我問何氏那兩個自首的學生現在在那裏，可否叫出來對質，他說黨部方面為安全計，已把他們好好地藏在別處去了。我們說陪都軍警森嚴，特務密布，軍械不是小東西，究竟有無，不難查明，而且我們平日擁護抗戰國策的言行，光明磊落，一切公開，暴動是否我們幹的事情，顯然易見，何總長竟然相信此種無稽謠言，報告於國防最高會議，實屬不可思議！何氏很客氣地說：『我相信諸位先生絕不會幹這樣的事情，這個報告恐怕是漢奸有意挑撥，企圖使政府把諸位先生一抓，便可在後方引起很大的騷亂，我是不相信這個情報的，請諸位先生不必介意。』他這樣表示，我們也沒有話說，以為這件事可以告一段落了。

說起來真是天曉得！我在重慶所住的地方，就在陳果夫先生的公館一個大門內的另一座屋子，我因出不起大的租費，只在那座屋子樓下租了一個房間，全家在內，除一妻外，三個小孩由學校回來也擠在一起，真是濟濟一室。現在很流行的川語，指筆和書報為『筆槍紙彈』，在我這個狹小的濟濟一室裏面，幾枝『筆槍』和幾架『紙彈』是有的，軍械實在放不下，而且搬出搬進，要經過陳公館的傳達室，也瞞不住我的貴鄰居。

但是事實雖如此，而『密令』仍然繼續地發出，有好些朋友親眼看見這個『密令，』紛紛又來告訴我們，到了去年『七七』的前一天，我因爲白天專心致志多造了一些『紙彈』（請注意不是子彈！）疲頓不堪，忘記了第二日就是我應該『領導暴動』的重要日期，晚飯後八點鐘就躺睡，像死人似的一睡直睡到天亮，剛從牀上滾起來，我的妻就現着十分詫異的神氣，說前一夜裏及當天早晨，我們的門口，沿馬路的右邊（竹籬隔開）以及後門，都有好幾位持槍實彈的武裝同志防守着，不知道爲的什麼事情？我初聽的時候也摸不着頭腦，抓抓頭深思遠慮一下，才恍然大悟這一天是我應該起來『領導暴動』的日期，幾位武裝同志大概是來保護『軍械』的！我把這個意思告訴了我那詫異萬分的妻，彼此都不免大笑了一番。不但我們禁不住大笑，後來遇着我們的許多的朋友談到這幕『喜劇』他們也都禁不住大笑。

『七七』平靜地過去了，不久將來到雙十，又有朋友紛紛來說，各軍警機關及各級黨部又接到『密令，』說我們幾個人又要在雙十那一天『領導暴動』了，仍然督促他們要格外小心防範！我們寫信去質問何應欽氏，他在前次談話中既鄭重聲明不相信那無稽的『情報，』爲什麼仍然發生這樣的怪劇，他回信說，查無其事。當面鄭重聲明是一件事，暗中的『密令』又是一件事，當前的政治奧妙就在此，××××××××××××。

五五 「筆桿暴動」與青年慘劇

昨天和諸位談過「筆桿暴動」的奇論，最令人慘然者，是有一大羣的無辜青年，竟因此奇論而受到慘酷的遭遇。

在四川綦江有政治部幹訓團，學生千餘人，忽有青年被誣，說他們也將由沙先生和我「筆桿暴動」所「領導」，即由該團加以拘捕，由該團教官加以刑訊，拷打成供，由一二人株連到數十人，由數十人株連到一二百人，加以「暴動」的罪名還不夠，又用刑訊（據說是吊起來酷打）逼出一二人承認是「漢奸」，由被逼供的一二人又株連至數十人，又由數十人株連至一二百人，於是總數達四五百人之多！結果打死了十幾人，重傷了數十人。後來不知怎樣鬧到中央，知道，特由中央提審，因人數過多，分由三個機關審問：一個是憲兵第三團，一個是調查統計局（即屬中央黨部系統的特務總機關），一個是軍政部的軍法處。

軍法處用的雖是「軍法」，但究竟還講一些「法」，承審的軍法官們迭次審問，覺各人口供的差異甚多，同一案件各人口供太不一致，頗生疑竇，但在審問時，幹訓團派有教官旁聽，被誣的青年不敢明說，仍然忍痛承認。後來軍法官審至深夜不退出席旁聽的教官聽得疲倦先去睡覺，軍法官乘此機會，再三詢問被誣的青年，說「你們的口供屬於一件事，爲什麼有許多不同的地方，應從實招來。」青年們其先還支吾不敢直說，經軍法官再三詢問，他們淚如雨下，嗚咽着說：「我們在綦江受審時，實在忍受不住酷刑，所以造出這樣的口供，以免暫時

的痛苦。」

在這些無辜的青年裏面，可以舉出兩個人的口供內容做例子。一個是在綦江受刑不能再忍，說他用無線電收音機與外面通消息，但是教官聽了這話還不滿意，一定要迫他拿出證據來。他因受刑太酷，又只得自己想法找證據，便偷到勤務兵的一個錶，把外殼取下丟掉，把內部齒輪等物取下，下次受審時即拿出來當作無線電收音機的零件，這樣就定了他的罪狀！軍法官聽到了這種情形之後，就問他錶殼丟在什麼地方，他說丟在綦江幹訓團所在地的糞坑裏。軍法官爲證實起見，第二日即派妥實人員到綦江該地去掏糞坑，總算這位無辜青年的萬幸，這錶殼居然尚在糞坑裏，被掏了出來，他的寃抑才得了伸雪。

還有一個青年被教官判定爲「漢奸」，唯一的根據是他寫給他的姑母請求匯款接濟的一封信（大概是未發被檢的。）他受刑難堪，就說信內所稱姑母是日本人的代名詞，這樣也就定了他的罪狀！軍法官問他究竟有沒有姑母，現在是否仍在湖南某處（是否湖南我已經記不清——記者註）他說確有姑母，仍在湖南某處。軍法官特照地址打電報叫他的姑母趕來，結果眞是有一個姑母，並非日本人！這個青年的寃抑也得到了伸雪。

這個寃案一部分經軍法處這樣平反之後，死的酌給卹金，傷者送醫院醫治，但聽說還有十幾人仍在調查統計局裏面，迄未釋放。軍法處認爲幹訓團當局這樣摧殘無辜青年，太不成話，再三建議於何部長，認爲必須秉公懲辦幾個，結果捕到四個教官，但也有一部分人極力袒護他們，現在究竟辦了沒有，則不得而知。但無論如何，慘死者不得復生，重傷者不免殘廢，眞是人生至此，天道寧論！談到這裏，人權保障運動，安得不引起人們的深切

的同情！

以上所述的情形，是有親加審問這個案件裏面的人認得褚輔成先生和沈鈞儒先生，（褚先生是國民黨老黨員，國民參政員。）親口告訴他們的，我所記下也許有遺漏或不詳之處，但是這個事實是完全正確的。因爲我自己連同沈沙二先生也曾經受到這同樣的誣衊，所以我聽到那樣多的無辜的青年遭受那樣慘的無妄之災，使我悲憤之情，格外深刻，慘悽印象，永不絕於我心。××××××××××××××××××××××××××××××！

五六　萬方感念的馬寅初先生

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九日舉行的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決議案所引起的憲政運動走上了苦命途程，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一日舉行的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對憲政雖作了最後的掙扎，結果自從那時以後，憲政運動完全消沉，黨派摩擦變本加厲，政治逆流繼長增高。前昨兩日所談到的故事都是在這逆流漩渦中洶湧着的波濤。今天要談的是被這逆流所侵襲的萬方感念的馬寅初先生。

馬寅初先生桃李滿天下，是全國聞名的經濟學者，是中國經濟學社的社長，是立法院委員及該院財務委員會的委員長，是重慶大學商學院院長，是中國銀行顧問，聽說國民政府從前尙在南京的時候，蔣委員長還請他教過經濟學，年齡已有六十歲了。他自己老實說，以他的境遇，足夠溫飽，有妻子，有子女，家庭融和愉樂，但是他爲愛國心所推動，對國事不得不說話。現在那些反民主論者，一聽到言論自由，便加上爲個人謀自由的罪名，馬先生所爭取的言論自由可以證明絕對不是爲個人謀自由，完全是爲着國家民族的利益。要明白這一點，須略述馬先生對于戰時的經濟的主張。

關於戰時經濟的主張，馬先生曾在時事類編上發表過二篇文章，後來又曾在重慶大學及中華職教社星期講座演講過。他痛恨不顧國家民族利益的大發國難財的權貴巨官，他主張開辦臨時財產稅。他在時事類編上所發表的文章，記者手邊雖沒有，但他去年十月六日在香港工商日報上所發表的西南經濟建設與繼續抗

戰之先決條件一文，及去年十二月八日在香港大公報所發表的戰後的經濟問題一文，對此事也曾經提及，可見一斑。在前一文裏有這樣的幾句話：『現在前方抗戰百十萬之將士犧牲頭顱熱血，幾千萬之人民流離顛沛，無家可歸，而後方之達官資本家，不但於政府無所貢獻，且趁火打刼大發橫財，忍心害理，孰甚於此！徵收半數之資本稅，豈尙有所顧惜耶？中國今日發國難財者，除商人外，尙有利用政治力量而發財者。此種行爲本非官吏所應有，故欲實行資本稅，必須先自發國難財之大官始。……此事固屬財政部所應爲者，惟恐力量不足，難以勝任，不能不期望於全國一致擁護之蔣委員長毅然施行，其裨益於抗戰前途者正不下於前方戰士之忠勇也！』在後一文裏有這樣的幾句話：『中國的「大貪汚」，其誤國之罪，遠在奸商漢奸之上。吾人以千數百萬同胞之死傷，數百萬萬財產之損失，希冀獲得勝利，以求民族之快快復興，決不願以如是巨大之犧牲來交換幾個大財神，將吾人經濟命脈，操在手中，此豈抗戰之用意乎？……全國智識階級應從速一致團結，要求政府對發國難財者從速開辦臨時財產稅，將其所獲得的不義之財全部提出，貢獻於國家，以爲其餘發國難財者倡。』

充滿正義感的馬老先生，苦口婆心，爲大衆呼籲，言人所欲言，言人所不敢言，但竟因此而遭受無妄之災。先有『特務』去恫嚇他，當面對他說，如他再這樣『攻擊』『要人』，要他吃手槍。馬先生說他的話都是有實據的，他非說不可。去年十二月他被憲兵一連到重慶大學裏捕去，第二天又被憲兵押回學校，迫令辭去商學院院長職，再押出去，重慶大學的同學揮淚相送，雖在新聞封鎖之下，震動了整個陪都。後來官方的消息是『遣送前方調查經濟』。有幾個重慶大學的學生自動地來看我，含淚要求主持公道，救救他們的老師，我受到深深的感動，嘗試寫了一篇短評，用極和婉的言辭，略述馬先生的戰時經濟主張實出於愛國熱誠，以經濟專家『遣送前

方調査經濟，』原也是一件好事，但希望二點：一是馬先生的行蹤，能公開讓社會知道；一是馬先生所調査的材料，能公開讓社會知道。審査老爺駁斥不許發表，老爺的『批示』說把馬先生的主張和到前方調査放在一起，而且表示對馬先生的行蹤不信任，不妥，免登！天呀！主張和調査放在一起犯了什麼錯誤？馬先生的『行蹤，』我們根本不知道，『信任』不『信任』從何說起呢？這眞是『不妥』到了萬分！但是老爺『要怎麽辦就怎麽辦，』我只得對不住那幾位含淚爲無辜老師哀求的學生了。

最近（三月三十日）重慶大學商學院同學爲他們所敬愛的『馬院長』遙祝六十壽辰，籌備在這天開個紀念會，聊表尊師敬道之意！但是學校當局貼出了『奉教部令緩開』的佈告，同學們也只得忍痛發出『奉令停止舉行』的通知。但是人心未死，正義難抑，終於因爲遠道來賓來了不少，不得不臨時就課堂佈置一個壽堂，舉行一個茶會，除了該院三四百男女同學外，加上不少來賓，頗極一時之盛。據說馬先生自從『遣送前方調査經濟』之後，沒有過一個字給他的家屬和朋友，那天他的女兒淒涼地說：『我們給爸爸去信由侍從室第二科轉，收到沒有就不知道了！』

那天同學們爲他們所敬愛的老師懸着『明師永壽』四個大金字，除陳列馬先生的著作外，并有謄寫精細的『馬師語錄，』其中有幾句話『我是忠實的國民黨黨員，所以我關心着國民黨的進步。……』馬先生沒有料到正因爲『關心着國民黨的進步，』他才有今天！如果他肯追隨『倒退，』摧殘『進步，』早已『安富尊榮』了！

五七　郭先生的和尚妙喻

在政治逆流中艱苦支撐着的郭沫若先生，說出了一段和尚妙喻，在陪都文化界中曾傳誦一時。

張治中氏担任政治部部長之後，設立了一個文化工作委員會，請郭沫若先生擔任主任委員，並延攬了十幾個文化知名之士擔任委員，在最初階段，工作很積極，例如他們在重慶國泰影戲院所舉行的文藝演講會，到者數千人，擠得水洩不通，盛極一時，只在前一天報上登有寥寥數行的簡單消息，沙坪壩學校區的青年因第二天晨八時即開會，臨時趕進城恐怕來不及，特於前一晚成羣結隊進城歇宿一夜，擠滿了旅館和親戚人家，空前的熱烈情況，幾於轟動了全城。他們也開過較大規模的國際問題座談會。但是他們的工作雖在短時期內得到相當的開展，終於受到逆流的影響，很快地消沉下去。

有一天張部長特到該會向全體委員演講至三小時之久，他舉出二點：（一）政治部中其他的部分認爲文化工作委員會是『租界』，因爲這裏面有的是左翼作家，都是黨外人，即不是國民黨的黨員；（二）他主張取消『租界』，即請大家都加入國民黨。此外他費了很多的時間說明新四軍事件完全是軍紀軍令問題，內戰已成爲歷史上的東西，其實如果完全是軍紀軍令問題，那只是一件極簡單的事情，與政治無關，與文化更無關，大可不必費許多時間在所謂文化工作委員會裏說明的。

大家傾聽了張部長三小時之久的演說後，由主任委員郭先生起來答覆，他對於內戰當成爲歷史上的名

詞，致誠摯的希望，他說現在全國同胞不要內戰，同情中國抗戰的友邦不要中國有內戰，領袖也表示不要內戰，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如有人仍發動內戰，那是必要受到全國的制裁，郭先生的慷慨陳詞，說出了全國愛國同胞心坎中所要說的話。

對于取消「租界」及全體入黨的問題，怎樣答覆呢？郭先生很坦白而誠懇地說，加入國民黨本來不成問題，他自己以前也做過國民黨的黨員，不過爲三民主義而奮鬥，重在行動上實際上執行三民主義，形式上的加入不加入並不是重要的問題。他接着說相信佛教的不一定做和尚，做和尚的不一定都是相信佛教的，所以不一定要加入。

這個譬喻是很扼要而有趣的。和尚廟裏的和尚領袖們希望多收些和尚徒弟，這一點，我們不但不反對，而且是相當同情的，但是有二點很値得注意：第一點，是要出於人們的自動，不要強迫，不要亂拉，因被強迫飲泣吞聲而做和尚或由亂拉而增加了不少的和尚，不但於和尚廟毫無益處，而且要在社會上引起很大的糾紛，如果南無阿彌陀佛在天有靈，一定也是不以爲然的。第二點，是先要注意把和尚廟內部以及已有的和尚整頓整頓。倘若一黨的總裁可以比作一廟的方丈，「方丈」就曾經很賢明指出有「許多同志因循怠忽，忘却了當前的艱難和危險」（我們當然不否認這個廟裏也有信仰佛教的好和尚。）還有人很坦白地指出「那些信徒至少有百分之五十個直是「吃教」的騙子」（見香港國民黨報國民日報三月十二日社論。和尚廟裏有着這樣多的「吃教騙子」不守清規的野和尚，實在有迅速「清廟」的必要，其重要性和急迫性實在超過多拉幾個新和尚。

關於「租界」云云，郭先生也有幾句警語。他說各委員受寵若驚，被稱爲「左翼作家」，左翼作家是馬克思主義者。但在另一方面又被加上「開闢租界」的罪名，一變而爲帝國主義者！他說他已感到幹不了，就來請部長「收回租界」罷。

張部長表示他要「取消租界，」不要「收回租界。」但是聽說「租界」雖未即「收回，」實際工作已難發展。

國父曾主張「以主義治國，不是以黨員治國，」這意思當然不是說不要黨員，但至少承認黨員之外還有國民的存在，全國國民要信仰三民主義，但全國國民都做黨員，不但不可能，也無此必要；因爲假使那樣，個個國民須做黨員，即是整個的中華民國，何必再稱什麼國民黨呢？明白了這一點，便知道把黨外人，看作「租界」是不合理的。這於黨無益，於國有害，是很顯然的。

五八　故事的象徵

這幾天我和諸位朋友所談的幾個故事，都是政治逆流中的幾個象徵。我們所要注意的不只是幾個分散着的個別的故事，而是要注意這些故事所象徵的政治上的傾向。這一點非常重要。我要重提一句老話，就是不要只見樹木而不見森林。我最近告訴諸位的幾個故事，只是撮述比較可以公佈的幾個故事。（至於多少有關國防，有關軍事，有關外交的故事，那都是不便公佈的。）這幾個故事的內容，已成過去，含寃的寃沉海底，遭難的呼籲無門，並不是說公佈之後就有挽回或伸雪的希望。而所須特別注意的是這些故事所象徵的政治傾向，由此加強政治改革的要求和運動，喚起國人對於政治改革的重要性和急迫性的認識，羣策羣力，從積極方面對政治改革加緊努力，政治能上軌道，民主政治能眞正實現，由政治逆流所產生的種種不合理的現象，才有消除或不再出現的可能。這是我們應該集中注意的焦點，也是記者忍痛追述幾個故事的動機所在。

國父中山先生曾經說過：『如果政治不良，在國家裏頭無論什麼問題，都不能解決。』這個遺訓，在今日看來，尤其是令人感到親切有味。在今日，政治的改革，和抗戰必勝建國必成是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

在我談到『逆流中的一個文化堡壘』之前，所以要首先提出這一點——要注意故事所象徵的政治上的傾向——是因爲有些人故意掩蔽政治上的逆流，隱藏政治逆流所產生的罪惡，把摧殘進步文化事業的嚴重事實，輕輕說是『區區幾家商店的封閉』，企圖由此欺騙社會，聊以遮羞。他們不敢說『書店』而扭扭捏捏

地說『商店』已十足表現他們『做賊心虛』『書店』一望而知與文化事業有關，如今想以一手掩盡天下耳目(？)把『書店』改爲『商店』那範圍便廣泛得多老爺要『封閉』小百姓開的『區區幾家商店』實在是無足輕重，算不了一回事！

其實即在老爺想盡辦法，使『店』和『書』脫離關係之後，放胆『封閉』『區區幾家商店』在老爺們認爲『區區』無足措意，在我們小百姓看來，這件『區區』一事的象徵，在政治上的意義仍然是相當嚴重的。因爲人民的生命財產及謀生自由，無論小百姓怎樣『區區』也是應該得到國家的合法保障的。幾家商店，在腰纏萬貫的老爺們看來只是『區區』在小百姓方面却是很重要的。但是在眞正『國家至上』的原則下，構成國家基礎的每一個小百姓都是被重視的，都是要依法保障的，在『官吏至上』或『黨官至上』的情況下，小百姓的『商店』儘管在小百姓看得重要，在老爺們的心目只有『區區』的微細的地位，要『封閉』就『封閉』完全是不應該叫一聲寃的『區區』小事！但是一個小百姓可以被老爺任意蹂躪千百個小百姓也何嘗不可以被老爺任意蹂躪？『幾家商店』可以任意『封閉』，視爲『區區』更大的人民合法權利，何嘗不可以被老爺任意蹂躪呢？所以我們對於『區區幾家商店的封閉』這一件事，也要看到它所象徵的政治上的意義。

根據老爺們的這種看法，氏權確是沒有保障的必要！例如這兩天所談的『筆桿暴動』及『青年慘劇』在老爺們看來只是『區區幾個小百姓的被誣』『區區幾個無辜青年的被打死』都不過是『區區』的無足重輕的小到用顯微鏡看不見的小事情，何足掛齒呢！這樣一來，小百姓們所遭受的禍害，都只是歸在『區區』一類，在『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的帽子之下，應該俯首帖耳，絕對縱任老爺們的爲非作歹蹂躪人權，敢喊一聲

寃枉，便是『顧不了以國家民族前途爲重』！這樣一來，爲非作歹的老爺們便可以高枕無憂，在『國家至上、民族至上』帽子之下，繼續實行其一貫的『區區』政策，實行其『官吏至上』『黨官至上』主義，政治永遠走不上民主的道路，永遠走不上清明的道路，『國家民族前途』可以完全讓老爺們摧殘得淨盡，這在眞爲『國家民族前途』設想的立場看來，不是一個很大的危機，有待於我們共同來克服的嗎？

在這個原則之下，我要接着和諸位談談『逆流中的一個文化堡壘』。

五九　逆流中的一個文化堡壘

我昨天和諸位談過了『故事的象徵』現在要在這一個觀點之下來談逆流中的一個文化堡壘。在逆流中被摧殘的文化堡壘，有書店、報館、通信社、及其他文化團體。我現在所要談的只是許多被摧殘的文化堡壘中的一個，這一則因了它可供作一個代表型的例子，二則因為對於這個文化堡壘，我也是親自參加的一份子，它被摧殘的整個過程，是我所完全熟悉的。

我們要說的這個文化堡壘，就是具有十六年光輝歷史的生活書店。關於生活書店，在我所著的事業管理與職業修養一書中可以詳細知道，該書中的附錄生活史話，對於該店的歷史尤有詳盡的敘述，所以我在這裏對於該店的歷史不必有所贅述。我所要扼要提及的只是關於這幾點：(一)生活書店的精神何在？(二)生活書店在抗戰期間貢獻了什麼？(三)生活書店被摧殘的經過；(四)摧殘生活書店究竟用了什麼藉口？(五)援救無效的經過。

生活書店是有着苦幹的精神──為文化事業而艱苦奮鬥的精神，這種精神是全體三百左右的工作幹部所同具的，是十六年來始終一貫的。由這集團的苦幹精神和長時期的苦幹，才產生了中國文化界一枝偉大的生力軍。生活書店不是任何個人藉以牟利的私產，是全體同事以勞作所得共同投資的文化事業機關，全體同事自理事會主席、總經理至練習生，都是以勞作換得薪水，自食其力，沒有一個人於勞作換得的薪水之外，有

任何不勞而獲的享受。十六年來，所有贏餘都滾存加入事業費，連些微的股息都分不到。經濟完全公開，每年都有會計師查帳證明。由這種完全爲文化事業苦幹而沒有任何個人藉以圖謀私利，所以能由極小的規模極微的資金，純由自力更生的力量，由上海一隅之地，逐漸擴充到分支店共達五十五處之多，遍及於十四省。經濟完全公開及爲事業而苦幹的精神，使每一個同事都把文化事業作爲唯一的對象而不怕艱苦，不辭辛勞，只求對中國的文化有所貢獻。我們內部長時期的含辛茹苦，只有自己深切知道，有非外人所能盡悉的。例如國軍自淞滬撤退之後，我們的大部份幹部有疏散到內地各據點繼續工作之必要，但是有限資金幾全爲存貨，同事盤費無着，焦灼萬狀，幸虧臨時做了一筆紙生意，賺得三千元，才於萬分急迫中勉强疏散。往內地建立工作據點的同事，號稱『經理』實際上等於流亡。因交通擁擠，曾有同事乘船被擠得落下水去，勉强獲救，得全生命。有同事因經濟苦窘，登岸後即在碼頭上露宿一宵，然後努力建立新的工作據點，執行『經理』職務。他們所以能有這樣苦幹的精神，是深刻明瞭他們的勤苦不是爲任何少數人謀利，而是爲中國的文化事業奮鬥。

生活書店有着合作的精神，這種精神之所由來，是由於該店管理採用了民主集中的原則。我們主張民主政治，在我們所努力的文化事業中也盡可能採用了民主集中的優點。該店領導整個事業的最高機構是由全體同事選舉出來的理事會，處理人事的最高機構是由全體同事選舉出來的人事委員會。整個事業的大政方針，重要原則，以及處理人事的規章，都是由代表全體公意的領導機構議決後，交由有關的負責人切實執行。任何一個同事有意見，都有貢獻的機會，對於公共的決議，都有服從的義務，對於執行的情形及結果，都有督促及詢問的權利。由此造成集體的管理，民主的紀律，使每一個同事都把店務視爲自已的事情，都對店的事業關切。

當前年『五三』『五四』陪都遭到敵機慘酷轟炸的時候，我們的店已近火線，當時雖出重資僱工搬移，亦無人受僱，全體同事自動搬移公物及貨物至安全地點，使店沒有受到一點損失，這種共患難同甘苦的精神，就是出自集體管理及民主紀律之賜。

『生活精神』可在生活史話中得知其詳，我在本文只撮舉最重要的二點：即苦幹和合作的精神，並說明這兩種精神之所由來。但是出人意外的是後來生活書店的遭難，這兩種精神却成爲被人造謠陷害的根源。這是後話，且聽下回分解。

六〇 『生活』在抗戰期間貢獻了什麼?

生活書店在抗戰爆發以前，在它所辦的刊物上曾經熱烈擁護過國民黨領導下國民革命軍北伐的偉業，曾經熱烈參加過全國精誠團結，一致對外，以建立抗戰基本條件的偉大運動，這都是國內外千萬讀者所熟知的。自抗戰爆發以來，在極艱苦的環境中，對於抗戰國策的宣傳與前後方精神食糧的供給，只有擴大工作範圍，加强工作效率，竭盡心力，不敢懈怠。所設分支店深入戰區及游擊區，英勇忠貞的同事冒戰地危險而努力服務，屢次有同事押運大量書籍，出入敵人封鎖線，將數十箱書籍正在怱促運抵岸上時候，就聽到敵人的兵船在後追蹤而來，在時間上如略有延誤，生命即不免遭受慘禍。我每接到他們的工作報告，未嘗不驚歎他們拚性命，冒萬險，爲抗戰文化而英勇奮鬥，眞不愧『文化戰士』之稱。有一位同事因忠於職務，在空襲時原已離開工作據點，臨時趕回有所佈置，不幸慘遭敵機炸斃，屍體分飛，不見蹤跡，爲抗戰文化而犧牲，只留下了一塊職員徽章，給與家人及全體工作伙伴以無限的慘痛紀念。在抗戰期間，還有幾位同事，因力疾辦公，在各工作據點奔波辛苦，不辭勞瘁，竟以身殉。

在出版方面，除陸續出版雜誌八種，書籍近千種外，曾爲一般民衆編行戰時讀本及大衆讀物。前者，內容以深入淺出的寫法，灌輸一般民衆關於抗戰建國的知識，印數達百餘萬册，後者爲宣傳抗戰的通俗小册，印數共達三百餘萬册：這兩種宣傳抗戰國策及建國偉業的通俗書籍，共計總在五百萬册以上。加以本店發行網佈滿

前後方，同事服務的切實認眞，辦事效率的進步，對於抗戰宣傳的任務，在一個資力薄弱，全靠營業以維持自身生存的文化出版機關，自問實在已盡了最大的努力。此外如廣印蔣委員長抗戰言論集，已接連發行了好幾版；又號召廣大讀者捐款，特爲前方將士編行全民抗戰週刊戰地版，分贈各戰區的戰士閱覽，很得到他們的熱烈歡迎，紛紛來信要求增加數量，由於我們人力資力的有限，不能盡量滿足他們的要求，感到深深的歉疚。總之凡遇與抗戰有裨的文化事業，雖在印刷紙張及運輸極艱難的情況中，我們無不全力奔赴。

本店所努力的文化事業既以抗戰建國爲目標，不但在出版方面竭盡心力，努力奮鬥，凡遇黨政當局對抗戰建國積極方面有所號召，亦無不竭誠響應，不敢後人。試舉幾個最顯著的事實：例如在戰時首都，本店在整個首都中第一家奮起響應對於義賣的號召，在結束的時候，並請到黨政特派代表蒞場監視義賣所得的結算，全數貢獻於國家。又例如在前年五六月間，本店已開始被摧殘，分店無辜被封的事實已開始出現，但本店對於當時黨政五大機關五十萬慰勞信的偉大運動，全體同人熱烈動員，由本店單獨徵得慰勞信十三萬餘封。此事詳情，我曾在全民抗戰週刊上報告，想讀者諸君還能記得。我看到全體同人於辛勞辦公之餘，用實際的行動來響應政府對於加强士氣鼓勵作戰的號召，幾於廢寢忘食，樂此不疲，不禁發生深深的感動。他們不但本身努力埋頭大寫慰勞信，他們的妻子兒女兄弟姊妹乃至鄰居親友都被他們動員起來大寫慰勞信。他們不但熱烈推動他們周圍的人們，而且組織小隊到各商店推動店員大寫慰勞信。當時以全國爲範圍的慰勞信預定的總數不過五十萬封，而本店以一個小小文化出版機關，能在短短一二個月的時期內徵得十三萬餘封，這在本店全體同人，在被誣被寃被摧殘的慘酷情況下，仍然奮發踔厲，不斷爲抗戰文化而忍痛努力，雖愧貢獻微薄，自問尚可

告無罪於國家民族。

以上所述的情形，都是根據具體的事實與準確的數字。參加各種有裨抗戰的運動，爲全國共見共聞的公開事實，出版各種有裨抗戰刊物的數量，亦有帳册及會計師的證明可查。本店同人共同努力於這一個文化堡壘，常以貢獻微薄爲憾，絕對不敢自滿，也絕對無意表功。不過以數百共患難同甘苦的工作同志，經十六年的慘淡經營，流血流汗，艱苦備嘗，由此所辛勤培成的一個文化堡壘，××××××××××，不得不於萬分沉痛之中，略舉事實，公告同胞。一個文化堡壘被摧殘的事小，由此事實所象徵的政治逆流中的文化逆流事大，所以不得不喚起國人的注意，以強有力的輿論挽救政治上的逆流，由此挽救文化上的逆流。記者之意，固不僅爲一國文化堡壘有所痛惜。

六一　『生活』是怎樣被摧殘的？

生活書店在抗戰以前及抗戰期間，對於文化事業及抗戰宣傳的貢獻，昨日已和諸位談過大概。現在要略談『生活』是怎樣被摧殘的？

『生活』的被摧殘，可分爲二個時期：第一個時期是自民國二十八年二月起至二十九年六月止，在這一年零三個月的短短日期中，『生活』經十六年的艱苦經營所建立的佈滿各地的五十五個分支店，除其中有五處係因戰局關係而撤退者外，其餘被摧殘而毀滅者達四十四處之多。至二十九年六月，僅剩六個分店。以六與五十之比，其慘遭摧殘的情形可以概見。第二個時期是自民國三十年（即本年）二月起，不及半個月，僅存的六個分店，又接連遭難，被查封與迫令停業者達四個之多。這兩個時期中『生活』被違法摧殘的詳細情形，可著成一厚册的書，現在只能略述概況，以作研究的參考材料。關於第一個時期，有如左的扼要的事實：

（一）浙江天目山臨時營業處：該處於廿八年三月八日被浙江省行署無故迫令停業，停業後於十一日由警察等四人將臨時營業處封閉，並將職員袁潤胡蘇二人强迫押送出境，所有個人行李及公家財貨，都被封存。

（二）陝西西安分店：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晚，第×戰區政治部、陝西省黨部會同警察局，到西安分店搜查，被取去已經內政部審查註册准予發售的書刊一千八百六十册，並將經理周名寰拘捕，一面派警看守。强迫停止營業。至同月廿七日，又來店將全體同事驅逐，不准攜帶行李。所有帳册及現款四百元亦不准攜出。至同年

五月底，陝西省會警察局將西安分店的全部貨物生財約計四千元，連同現款四百元，及所有帳冊，全部沒收，並『代』向房東取回店屋押金數百元亦予沒收，一切行李桌椅書櫥等等，用大輛卡車轟轟烈烈滿載而去！同時工友苟志漢於五月廿四日被『特務』在途中拘捕，所攜價值四百元的非禁書籍（世界文庫等）亦無故被沒收。苟君被押三日，最後追寫『伏辯』才得釋放。經理周名寰內患肺病，外患瘰癧，屢經醫生證明，依法請求保釋不許，扣押迄今已逾二年，最近已被送入集中營備受慘苦。所有被掠奪的西安分店的生財用具，最近知道已陳列在中國文化服務社西安分社應用！

（三）陝西南鄭分店：二十八年四月三十日縣黨部會同警察局搜查南鄭分店，被任意取去本外版書籍四五百册，及私人信件等物。五月四日即遭封閉，並拘押經理賀承先。黨部檢查私人信件及日記結果，認為賀君是一個純潔有爲的青年，勸他入黨（沒有達到目的。）所有存貨及生財用具（連棧房在內，）全被沒收。

（四）甘肅天水支店：天水支店自二十八年四月至五月屢遭搜查，並無所獲，但被强迫遷入陋巷，營業無法維持，已在辦理結束。不料至五月卅一日又被縣黨部搜查，雖仍無所獲，但職員閻振業在車站候車，突遭拘捕；經理薛天鵬正在甘谷收賬，亦被逮捕入獄。閻君被拘押七十四日，至八月十三日以『無罪』釋放。薛君在獄七月餘，至二十九年一月上旬亦以『毫無罪狀』而恢復自由，惟立即限令出境。

（五）湖南沅陵分店：二十八年六月九日深夜，由縣黨部會同警備司令部及所謂學生抗敵後援會，到沅陵分店搜查，至十日中午又作一次搜查，前後取去本外版書籍，五百餘册（也都不是禁書，）並將代理經理諸侃拘捕。諸君於當日保釋，十一日起繼續恢復營業，至十三日縣政府無故命令限於三天內收歇，自十六日起遵令

收歇。

（六）浙江金華分店：二十八年六月十四日，浙江省黨部會同警察憲兵等搜查金華分店，被搜去書刊千餘冊（其中並無禁書且有八百餘冊曾經金華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的書刊，）並將職員阮賢道拘押，判處徒刑六個月。同年七月一日又到店强迫同人於十分鐘內遷出將店與棧房同時封閉。至七月卅日才准予啓封，但呈請復業不准，迫令自動收歇。同年九月十一日，阮君以『無罪』出獄。

（七）江西吉安分店：二十八年六月十五日省會警察總隊執行省黨部命令，搜查吉安分店及棧房，結果一無所獲。至同月二十三日又被縣黨部等搜去非禁書數冊，省會警察總隊即勒令停業，於停業後又於同月廿九日遭封閉。

（八）江西贛州分店：二十八年六月十五日，由縣黨部等到贛州分店搜查，被取去代售的非禁書數冊，至十六日被無故勒令停業。

（九）湖北宜昌分店：二十八年六月十七日，湖北省黨部會同警備司令部、警察局、及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等，同到宜昌分店搜查，被取去書刊一千四百廿三冊（其中除本版已經內政部註冊准予發售者外，外版書中亦並無禁書，）其餘均被無故封起，且迫令停業，並將職員楊罕人拘捕。楊君初入本店不久，被押七日，最後黨部以三倍多的薪水職業相誘，並加以判罪威脅，被迫於六月二十三日在當地武漢日報登刊『悔過』啓事（事後楊君無顏再回本店，又沒有得到『三倍多的薪水職業』，懺悔萬狀）至同年七月二十三日准予啓封存貨，被勒令自動停歇。

(十)浙江麗水支店二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縣黨部會同警察局搜查麗水支店，取去非禁書數十種，聲言將重予密查，而同時即將貨棧查封，門市亦被迫停業。

(十一)安徽屯溪支店二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屯溪支店未經搜查，即由縣政府無故勒令收歇。

(十二)廣東曲江分店廿八年七月八日晚十時，由武裝警長一人，帶領便衣探員十餘人到曲江分店搜查，當即取去非禁書數册，並將店封閉。

(十三)福建南平分店二十八年十月廿三日中午由當地警察所長『邀請』負責人(經理顧一凡)到縣長處談話，談話終了，並無罪狀可言，即派人與顧君同行返店，將帳册銀錢及私人行李搬出，然後在店門加上封條，顧一凡亦即被押。他們就所有書籍，各檢出樣書二本，說要加以『複審』，顧君至二十九年四月十三日才以『無罪』釋放，前後被囚禁共達半年。書籍經一再『複審』至二十九年五月六日，認爲無違法之處，才被發還，但不准復業！

(十四)陝西宜川臨時營業處二十九年二月三日，深夜十二點鐘，突然有十多位『武裝同志』打門闖進，藉調查戶口爲名，將負責人(經理)周軍職員王海瑞林震東等三人，用繩索綑綁後，解到縣政府看守所。至四日下午，經過一番審問後，王林二人即行釋放，周軍依然還押。延至同月七日，周君才以『無罪』釋放。

(十五)湖南衡陽分店二十九年二月五日下午六點半，衡陽警備司令部會同警察局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到衡陽分店搜查，搜查到深夜十二點，並未檢出任何一册禁書，而結果仍然將店封閉，並將職員十一人全體逮捕，拘押於警備司令部。後來幾經交涉與疏解，結果十一人在鋃鐺中押解到耒陽，經過軍法執監大堂之

審問後，認爲『毫無罪狀』才於三月十八日准予交保釋放，幾經請求復業無效。

（十六）安徽立煌分店：立煌因地處敵後，交通運輸本極困難，加以當局凡遇生活書店的郵包，概行無故扣留沒收，因此立煌分店已於二十九年三月底開始趕辦結束，不料至四月五日因鄰居失火而誣本店同事方鈞嚴永明二人爲縱火者，雖毫無根據，結果仍被拘押至警備司令部，且傳至軍法庭審訊，問題由『失火』事而牽涉至所謂『政治問題』，於是在輾轉押解與候訊的複雜情形下，方嚴二人一直被囚押至五月廿二日才被認爲『無罪』而准予交保釋放。

上面撮述的十六個分店，都是在第一個時期中直接受到摧殘與打擊而被毀滅的，其餘在第一個時期中被摧殘的都是由於各地當局秉承黨部意旨，加以種種壓迫而無法繼續營業。（例如無故沒收非禁書刊，或扣留沒收不問內容如何的印刷品郵包等等。）

這是第一個時期中的大概情形。

六二　有什麼藉口？

昨日我告訴了諸位：『生活』是怎樣被摧殘的諸位知道了『生活』怎麼被摧殘之後，接着發生的問題也許是：摧殘者方面有什麼藉口呢？這不但是讀者諸友所要提出的問題，也是『生活』被摧殘之後，我和全體同事所要追究的問題。我們自己最初也莫名其妙，後來經過直接間接得到中央黨部及各地黨部的意見，以及所聽到的種種謠言，不外下面的幾點：

（一）說本店售賣違禁書刊。其實本店自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份起，即隨同出版界同業依照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對於一般書業的辦法實行，即在二十九年四月以前出版的書籍，除有通令禁止者，已遵令停售外，餘均依法售賣；在同年四月以後出版的書籍須一律將原稿送審。本店都隨同出版界同業遵令辦理，且都有事實案據足以證明。即就本店所有之出版物而論，除所出雜誌都在送審後始行出版，至所出書籍，共達九百六十餘種，其中被列入禁書者僅有二十六種，而在此廿六種中，尙有廿四種已經審查會審查通過及早經內政部審查註冊的，即此佔全部九百餘種書籍中百分之二的絕對少量的禁書，事實上亦已遵令停止發賣。但是雖在這種情況之下，『售賣禁書』的誣陷，仍源源而來。

（二）說本店以那樣少的資本（民國廿四年十二月廿八日向實業部商號註冊資本十五萬元，領有執照設字第八七六〇號，）而能辦這樣大規模的事業，認爲這就可以作爲本店必然受了共產黨津貼的鐵證！這樣

誣陷本店的話，完全抹煞了本店十六年艱苦奮鬥日積月累的歷史，一方面他們抹煞了本店歷年所辦刊物得到廣大讀者訂戶鉅量資金（訂費）的幫助，全體同事省吃省用極力撙節所漸積的資力，一方面他們抹煞了本店歷年所得贏餘都滾存歸入事業資金，完全作爲擴充文化事業之用，沒有一個人得到什麼利潤。他們放出謠言，說共產黨每月津貼本店十萬元。民國廿八年六月間，重慶市黨部會同重慶市政府及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派員三人親到本店總管理處審查賬册，特別注意經濟的來蹤去跡，但經二日查核的結果，毫無弊病可言。當時分店被摧殘已達十處之多，可是經過這樣嚴密查賬證明毫無弊病之後，誣陷的謠言仍不停止，所餘的各分店仍繼續不斷地被摧殘着。

（三）說本店在管理上採用了民主集中制，含有『政治作用』，指本店同人自治會的分組（分有衞生、娛樂、及自我教育等組，自我教育組並設立讀書會，鼓勵同人業餘看書，並作集體討論）是『政治活動』的證明。此外各分店每二週舉行店務會議，由同事參加工作檢討及商決有關營業上的種種問題，也被視爲含有『政治活動』的嫌疑。其實本店自創業以至現在的十六年中，所以能在極省極儉極艱苦的情況下，得到全體同人諒解與支持，精誠團結，共同奮鬥，就靠這樣集思廣益，有事大家商量的民主精神，不料竟有人誣爲『祕密組織』或『祕密會議』！我曾舉出事實親向當時的中宣部長葉楚傖先生及副部長潘公展先生詳細說明，他們聽後當面表示諒解，在實際上他們也舉不出什麼具體事實來證明我們有什麼違法的所謂『祕密組織』或『祕密會議』。但是儘管這樣，已被封閉分店沒有一處被允許啓封或復業，所餘的各分店仍繼續不斷地被摧殘着。

（四）說本店同事中有人的書信內容被官方檢查，發現有與延安通消息的嫌疑，這種誣陷不及上述三種

誣陷的普遍，專指西安分店而言。葉潘二先生曾以西安省黨部有此報告，當面告訴我，我說本店並不爲同人設立郵電檢查所，私人的來往信件向不檢查，亦無權檢查，而且他們裏面有可能有親友在延安就學，即有通信，我們亦無權禁止，當局如發現個人書信內容有違法之處，儘可依法辦理，不應不分個人和機關的界限。如當局發現這是本店的計劃，不是個人的行爲，請拿出證據來，本店自當負責，受法律的制裁。葉潘二先生答應再令西安省黨部具體查復，但具體查復始終未見，而書店的各分店則仍然繼續不斷地被摧殘着。

六三　又來幾個故事

談故事，不要忘却『故事的象徵，』否則談故事便沒有意義了。我曾爲此點寫了一篇專文加以解釋，現在又來幾個故事，故事在開場之際，特再提醒這一點。

上次談過幾點『籍口』我已根據事實乃至統計數字，說明其不能成立。『生活』在第一時期被摧殘的過程中，有幾個故事雖沈痛而却有趣，不妨讓記者報告一些。

我在以前曾經說過，『生活』是苦幹出身的，全體同人都從苦幹中鍛鍊出來的。我們在天水（甘肅）設的支店，只有『經理』一人，練習生一人。整個的支店，就祇由他們兩位包辦一切，連一個工役都沒有，其苦幹可知。我所以在『經理』這個銜頭上加個引號，是要說這裏所謂『經理』不像別的地方的闊哉闊哉的經理，而是幹着苦工的。但是這樣的苦幹的精神却引起了當地黨部的懷疑。他們說從來沒有看見過『區區』兩個人可以辦起一個書店，這一定是共產黨的作風！因此他們便毅然斷定這必然是『共產黨！』從此和我們纏擾不清，威脅房東收回我們在市面所租的店屋，我們不得不在種種壓迫之下，忍痛搬到一個弄子裏面去，和營業上必需的市面永訣！這還不夠，在『陋巷』中營業無法勉強維持，正在辦理收歇，經理薛君往甘谷收賬，着手關門大吉，終於不免捉將官裏去。

他被解到天水，關在縣政府的牢獄裏，毫無罪證，但却關着不放。湊巧薛君能畫，那個牢獄的典獄長是一位

愛好美術的先生，對於他的畫備及贊賞，彼此感情不壞，薛君在遭難中仍堅守着他的文化崗位，由於典獄長對於他的感情，得有機會教獄中其他犯人識字，深得全獄犯人的敬愛，連派往看守該獄的五個警察都受到感動，說他這樣好的人爲什麽要關起來，自動連名向縣長老爺作保，請求釋放薛君。這引起了黨部和縣長老爺的憂慮，說這個人留在獄裏大大地不妥。後來薛君無故被拘禁七個月後，尙得勉强被釋，也靠着這一點點的「憂慮」作用！

在南鄭（陝西）的生活分店無故被封時，正在遷移中，縣黨部會同警察局，索性把兩處店址同時封閉！據說這是依據省黨部的密令辦理的，省黨部的密令有云「將所有（這一個字重要——記者）生活書店查封，」因此該縣有一家尋常的商店叫做「生活商店，」也無故被封，唯一的原故，是因爲在招牌上有「生活」二字，也被歸入「所有」之列！黨老爺這樣橫行無忌，老百姓眞無噍類矣！有人說黨報上對於壓迫進步文化事業不是曾經很鄙視地說過「區區幾家商店的封閉」嗎？南鄭的那家「生活商店」既叫「生活」又稱「商店，」被「封閉」不也是活該的麽？

在南平（福建）的生活書店分店，由當地警察所長「邀請」負責人（經理顧君）到縣長處談話之後，無故被押，店亦被封。當局只是宣言就所有書籍各檢樣書二册複審，並未發現任何禁書，爲什麽在「複審」之中即將店門封閉，經理拘捕，這在顧君當然莫名其妙，所以再三向縣長等詢問眞實原因，縣長不便說，後來縣長左右有一人對顧君說，因爲中國文化服務社要在該處設立分社，所以把生活分店封閉。顧君說，既然如此，他情願將店收歇，卽行退出，請求釋放，以便照辦。那位朋友說既已拘來，沒有任何名義而隨便釋放，於黨政方面的威

信有損！於是顧君在毫無罪狀之下，一關就關了半年，後來還是由於我在中學時代的一個教師。在福建省政府任事，承他接受我的請托，轉懇省主席向黨部方面說項疏通，斡旋久之，才於二十九年四月十三日『無罪』釋放，但『無罪』的書店（『複審』的結果也認爲無違法之處，故曰『無罪』）却不准許復業。小百姓的一條『區區』生命得保全，無故被關半年還得『無罪』釋放，已是萬幸的了。

最後還有一則故事可以一談。廿八年六月間，重慶市黨部會同重慶市政府社會局及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派員三人到本店總管理處查帳，帶了四個盒子炮武裝同志光臨，其中二人查帳，一人對我大問而特問，二日都由下午一二點鐘一直問到五六點鐘，雖然承他口口聲聲叫我做『參政員』，但我却恍然好像重入蘇州看守所裏面對那位官架十足的翁檢察官。他們來的時候，我要他們出示公文，他們偷偷摸摸地將公文給我看，不許我鈔個底子，即匆匆收回，不肯再拿出來。我只看見其中所說的『罪狀』是『生活書店自稱公司』云云，我們一向聲明是『商號註册』從來沒有對任何人『自稱公司』，聽了眞是摸不着頭腦！還有幾句話也頗奇怪，他說：『如果政府在法令以外叫你做什麼，你做不做？』我說：『我不能想像政府要在法令以外叫我做什麼，我相信政府叫國民做的事情一定是光明磊落的，爲什麼不可見於法令呢？』他默然久之，才又嚕嚕囌囌地問到別的許多話。他們要叫每一個同事分別問話，被我拒絕，我說我是負總責的人，關於本店的一切我可以負責答復，如個別的同事在個人方面有犯法行爲，應由法院審問，我不能允許他們越權。他們又要把帳册搬運出去審查，也被我拒絕，我說要審查可在本店審查，不能搬運出去。據做律師的朋友告訴我，只有法院可以審查民間商業機關的帳册，他們已是冒昧而來，如被搬運出去，更不知他們要任意栽什麼贓，所以我堅持到底，不肯通

融，同時我望望那四位雄糾糾的盒子砲武裝同志，準備他們動手，我就鄉鐺入獄。但是他們看我態度堅決，抗議的理由充分，也許還加上一些「參政員」的面子，雖悻悻然，還未曾動手。

六四　黨老爺的「政治哲學」

民主之所以異於專制，法治精神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依法律手續，商業機關或個人有犯法行爲，應由主管機關根據事實控告於法院，由法院依法審問判罪執行。依我國已頒佈實行的出版法規而論，如書店發售違法書刊，主管機關須先通知該店停售或送審，倘不遵照辦理，應依法先予警告，如警告無效，可將事實經過訴於法院，由法院依法審問判罪。現在實際的情形，中央和地方雖各有其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在表面上雖有公布的審查標準，但是有若干書刊，中央通過地方加以查禁，地方通過而中央加以查禁。在同一中央政府統轄之下的機關，經內政部審查通過准予註册發行的書籍，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得任意加以查禁，至於檢查機關，不論憲兵、警察、黨部、三民主義青年團、審查會、郵檢所等，都可以不經法律手續，不問書刊內容，不說明理由，無故扣留沒收，私自取去。拘捕工作的人員全不經法律手續，有的無故被禁閉數月而不加審訊的，有的被囚禁二三年之久而尚未知道犯了什麼罪，甚至移送集中營長期禁錮，有的鋃鐺入獄，而又倏忽無罪釋放。還有先封書店，先捕人員，然後審查書刊內容，找尋證據，證據找尋不得，人仍拘押，店仍封閉！凡此種種，都是被壓迫被摧殘的文化事業機關所親歷的苦痛經驗，並不限於在「生活」。我所報告的只是無數事件中的一小部份而已。這種種經驗的背後所包含的嚴重意義，是在責任上應該爲民服務的「公僕」視法律爲無物，視民命如兒戲：其實這個流行病不限于對付文化界的一個方面。

我們從黨報上或黨刊上所載黨老爺們的意見，常可聽到『我們正在爲整個民族整個國家爭解放自由的今日，個人當犧牲一切自由』的話，作爲黨老爺們壓迫人民摧殘文化的掩飾我們要鄭重指出的是：眞爲國家民族爭解放自由的工作而犧牲一切自由，是每一個中華民國國民所願意的，整千整萬在前方爲國犧牲的戰士，整千整萬在大後方忍苦工作的同胞，都是抱着這個態度。但爲國家民族爭解放自由的工作而犧牲一切自由是一件事，爲違法橫行的黨老爺們的壓迫摧殘而犧牲一切的自由是另一件事。前者的犧牲是有意義的，因爲它能加强國力爭取抗戰勝利。後者的犧牲不但是毫無意義的，而且要削弱國力，延緩抗戰的勝利。違法橫行的老爺們，把自己的違法橫行的行爲，把自己的壓迫人民摧殘文化的罪行，統統寫在『爲整個民族整個國家爭解放自由』的帳上，籍以遮羞掩醜，籍以欺騙社會，這是我們做中華民國國民的人所絕對不能承認的。試問，違法橫行的黨老爺們之壓迫人民摧殘文化，和『爲整個民族整個國家爭解放自由』有什麼相干？

但是在民主政治未建立以前，黨老爺們把『官吏至上』『黨官至上』和『國家至上』『民族至上』混爲一談。他們自己的『違法自由』、『壓迫自由』、『摧殘自由，』就等於『整個國家整個民族的解放自由！』誰敢站在國家主人翁的地位起來反對這班喪失天良的『公僕』的『違法自由』『壓迫自由』、『摧殘自由』就被認爲是在反對『整個國家整個民族的解放自由！』

這是違法橫行的黨老爺們的『政治哲學』，但却不是中華民國國民的政治哲學！

黨老爺們根據他們自己的這樣的『政治哲學』，發出種種『政治理論』。例如他們在政治逆流中摧殘了不少文化保壘，如書店、報館、通信社、及其他文化團體等等，他們却只要在黨報上輕輕地說一句：『區區幾家

商店的封閉」你看這是多麼簡單容易！「區區幾家商店」算什麼！你還是讓他們繼續違法橫行罷！

他們又根據自己的「政治哲學」，聽到有人批評他們違法橫行，憤然大發雷霆地說：「你是在不顧國家民族的利益，撩起衣裳，把自己的肚皮和私處給人透視個痛快」（見黨報）

他們把他們自己的潰爛的肚皮和生毒的私處看作中華民國全體人民的肚皮和私處，由此把他們自己的潰爛的肚皮和生毒的私處和「國家民族的利益」連在一起，視為一物！根據他們的「政治理論」，中華民國國民儘管有着健康的肚皮和私處，可是如要擁護「國家的民族的利益」便須同時擁護他們的（黨老爺們的）潰爛的「肚皮和私處！」這種「政治理論」是中華民國國民所能接受的嗎？

六五　與中央黨部交涉的經過

「生活」被摧殘的初期，西安南鄭天水等處分店被封閉，工作人員被拘捕的時候，我們當時尚以爲是地方黨部的胡鬧，沒有想到這是中央黨部已定的對「生活」作全國性的摧殘的計劃，是自上而下的發動，並不是什麼地方事件。因此我每次都把無故被摧殘的事實親往中宣部面告部長葉楚傖先生和副部長潘公展先生，請求他們主持公道，賜予援助。我並向他們提出本店所當堅守的原則，即『服從法令，接受糾正』八個大字。我說明我們自問並沒有不服從法令，也沒有不接受糾正的事實，但是如果中央黨部指出我們對於這二點尚有疏忽的事實，請具體相告，我們當根據『服從法令，接受糾正』的原則，努力改正。葉潘二先生說這是地方黨部的行爲，他們不知道，要命令有關的地方黨部查明具報，才能決定辦法。這話說得很堂皇，我們只得靜候『查明具報』，但是中國雖大，官方電信交通未斷絕，『查明具報』音信杳然，而各地封店捕人的事實却繼續不斷地如暴風雨之來臨，自二十八年三月至六月間，短短三個月，被封閉或被勒令停業的分店已達十一個之多。我們到了這個時候才深切地感到中宣部負責人儘管推託這是『地方黨部的行爲』，在實際上已是國民黨所已內定的整個摧殘進步文化事業的做法，同時我們也得到朋友們談起從中央黨部傳出的消息，說中央黨部已決定先封閉「生活」的各分店，然後進而封閉我們在重慶的總店，他們而且看到這種密令。此外我們也得到熱心朋友的報告，有些地方（如桂林昆明等處）雖早已接到中央黨部的這種密令，因黨部中尚有一二良

心未盡黑的人士，覺得毫無罪名而加以摧殘，未免說不過去，把密令暫時延擱起來，於是我們不再請求也不再盼望中央黨部『命令有關的地方黨部查明具報』仍根據『服從法令，接受糾正』的原則，向中央宣傳部作整個原則的交涉。葉潘二先生答應考慮，並面允『在交涉期間停止封店捕人』（在事實上各處封店捕人仍繼續，此點並未做到。）

我們對中宣部的請求是加强原則上的領導，而葉潘二先生表示黨部對於原則上的領導還不能放心，要我們和正中書局及獨立出版社聯合，在三機關上組織一個總管理處，或成立一個董事會，主持一切，並可增加經費，仍由我主持。他們說這樣一則可使黨部放心，二則可由競爭而增加效率，三則可免各地方當局對本店爲難，得到依法保障的保證等等利益。我對葉潘二先生誠懇說明這種辦法很不妥當，因爲此類組織在事實上等於合併，民辦商業機關必須與黨辦機關合併，在法令上並無根據可言，且此種合併與所提種種利益都無因果關係。黨部以後放心與否，可以本店在事實上所表現者爲根據，例如以後對於黨部所通告的禁書是否再售，所出版的書籍原稿是否送審，都有事實可據。講到競爭，現在即可在工作上事業上競爭，不必在合併後才可競爭。講到各地方當局對合法的文化事業本應予以依法保障，與合併與否亦無關係，

老實說，民辦的文化事業機關如『生活』，它不無相當的成績，就靠它的艱苦奮鬥的精神與民主紀律的作風，這是否一般黨老爺們所能習慣，實在令人不能無疑，所以我們所感覺嚴重的倒不是合併，而是在合併後要使十六年來辛苦培成的文化事業被破壞，未免可惜。可是這些話當然不便對葉潘二先生說明，只得抑壓在心頭，不勝悲痛之至。

我很誠懇地再三對葉潘二先生解釋：書店事業不外出版書籍，本店所出版的書籍，請中央重行審查，如認爲尙有局部不妥當者即照修改，如認爲全部不妥者當即停止發行，至於以後本店在出版計劃方面，當儘量與中宣部取得更密切的連絡，贊助中央擴大宣傳抗戰建國工作，如本店過去已出版蔣委員長講演的抗戰到底，蔣委員長抗戰言論集，首先響應中央黨部號召正在趕印中的總理遺教全集（本店對此事的熱烈響應，在任何國民黨黨辦的出版機關之先，我們曾聽到黨部方面良心未盡黑的人士對此事亦曾說過幾句公道話）本店所辦各雜誌首先響應中央黨部號召（這裏的「首先」也須大書特書，因爲也在國民黨所辦的一切刊物之先）聯合特輯國民精神總動員專號等等，都爲本店已往與中宣部誠意合作的事實表現，以後當照中央指示，繼續努力。此外並對葉潘二先生誠懇表示，中央黨部旣關懷本店職員的修養方面，每月當由本店召集同人月會一次（本來是出外參加黨部所領導的文化界月會，）由中宣部派員主講三民主義及抗戰建國綱領等問題。

上述的意思，我除當面對葉潘二先生誠懇說明外，並於七月十日（民國二十八年，在同月八日，曲江分店又被封閉，繼續不斷被無故摧殘的「生活」分店，此時由十一加至十二，但我們仍忍痛送出下述的呈文，）繕成呈文送達中宣部靜候批示。但批示永不見來，而所餘的各分店仍繼續不斷地被摧殘着。

我在那幾個月的生活回想起來是辛酸的，每隔幾日即有一個分店的「報喪」電報呈在眼前，尤使我哀痛欲絕的是艱苦忠貞於抗建文化事業的青年幹部一個又一個的被拘捕。我曾經憤然對中宣部負責人提出抗議，說我是本店總負責人（全體同事選舉出來的理事會主席，）如本店有犯罪證據，應該捕我，絕不卸責，何

必摧殘許多無辜青年呢！但是這種抗議不發生絲毫的效力。

所餘的分店繼續不斷地被摧殘着，至二十九年六月間，五十五個分支店，僅剩六個。在這階段中，我也曾經請求過國民黨中賢明的前輩援助，他們雖同情，無能爲力，最後我只得直接寫信給蔣委員長，請他主持公道。

六六　廣大讀者愛護支持的文化堡壘

自民國二十八年三月至二十九年六月間，僅僅一年零三個月，「生活」原來在全國各地滿佈着的五十五個分支店，爲全國文化事業最積極最努力的一個堅强的堡壘，一個又一個地被摧殘着，最後只剩下了六個分店。這第一個時期的摧殘經過情形，我已大概地奉告了。

由於「生活」十六年來對於文化事業的努力，它得到國內外最廣大讀者的愛護與支持，在任何據點的「生活」分店，它都有一個一看就知道的象徵，那就是每天從早到晚，門市部都源源不絕的擁滿着熱心的讀者和購買書報的人們。黄任之先生在抗戰期間，廣遊各地，看到這種情形，由各地回到陪都後，屢次對我談起，說他每到一地，凡是有「生活」的地方，總是看到門市部這樣的熱鬧情形，使他受到很深的感動。白健生先生（白崇禧將軍）有一位祕書對我談起，說有一天他陪着白先生在桂林乘着汽車經過一條街，瞥見有一家店的門口擁滿着許多出出入入的人，白先生順口問他的這位祕書什麼事，他回答說是「生活書店」的門口，擁擠着的是買書看書的人，白先生不禁驚歎，說抗戰期間的文化確是有了很大的進步。曾與記者在英國倫敦大學同學過的鄭震宇先生回國之後也被聘任爲國民參政員，他在各地跑過之後，也將這同樣的情形，用很驚奇的神情，告訴了我。

「生活」爲什麼能得到國內外廣大讀者的這樣愛護和支持呢？說來也很簡單，它內部的基礎建立在苦

幹的精神和民主的紀律，它外部的基礎，除了書刊有着正確豐富的內容外，最重要的是自從生活週刊社成立以來的傳統的對於讀者竭盡心力的服務精神。（關於這一點，我在所著的事業管理與職業修養一書中，曾有較詳的敍述，可供參閱。）因此有許多讀者簡直把「生活」當作他們的「家」，每到一個地方，只須知道那個地方有「生活」分店，他們往往總要想到「生活」。人地生疏想起「生活」，往那裏跑認不得路，想起「生活」，往那裏跑。找不到旅館，想起「生活」，往那裏跑，請代找一個。買不到車票或船票，想起「生活」，也往那裏跑，請幫忙代買一張。住址一時不能確定，也想起「生活」，也往那裏跑，請有信暫爲留下轉交，以便自己來取。

「生活」的全體同事都是從苦幹中鍛鍊出來的，也是從社會服務中鍛鍊出來的。他們對於任何讀者委託的事情，只須他們能力辦得到的，沒有不看作如同自己的事情。不怕麻煩，不厭嚕囌，以十分誠懇的同情心，十分嚴重的責任心，乃至十分濃厚的興趣心，竭忠盡智，務必爲讀者辦到，然後於心始安。「生活」所以能夠「空手起家」，所以能在十二三年內由三個半人的工作者增加到三百人的堅強而勇敢的工作幹部，所以能在十二三年中由上海一隅的一家小小的店舖增加到有佈滿全國五十五個的分支店，這不是偶然的，是由於全體同事在這十幾年中流血汗、絞腦汁、勞瘁心力、忍飢耐寒，對於國內外讀者竭誠服務的一片丹心赤忱，凝結而成的！

但是這樣凝結而成的一個文化堡壘，竟遭受國民黨中一部份人的嫉視，加以慘酷的摧殘。讀者諸友看到我昨日所報告的「與中央黨部交涉的經過」，便知摧殘者的傷心害理，便知道「生活」是在「服從法令接受糾正」之下怎樣被摧殘着。所出書刊經政府設立的機關審查通過，數年的賬册經黨部派人仔細審查過，證

明無他，它究竟犯了什麽滔天大罪，受到這樣慘酷的摧殘呢？我曾經爲着這件事往訪陳布雷先生。陳先生在上海時事新報主筆時，我適在該報担任祕書主任之職，我們的私人友誼很厚，我很誠懇地把事實講給他聽，他的答語中有幾句特別使我受到很深的感觸，他說：『韜奮兄！黨裏有些同志認爲你們所辦的文化事業的發展，妨礙了他們所辦的文化事業的發展。』我很沉痛地對陳先生說，事業發展有其本身積極努力的因素，應該在工作努力上比賽，不應憑藉政治力量給予對方以壓迫和摧殘，這樣的作風，在實際上絕對不能促進『黨裏有些同志』『所辦的文化事業。』

陳先生是我所敬重的一位前輩，我在上海新聞界工作的時候，承蒙他給予不少的指導與愛護，他對我個人始終是有着深厚的友誼，但是在政治逆流澎湃中，陳先生的『愛莫能助，』我是很知道諒解他的。

我曾屢次說明過，我絕對不是僅僅爲着一個『生活書店』的被摧殘而作抗議，雖則這個文化堡壘本身上有它應該存在的價值。我們知道『生活』的被無理摧殘只是許多被摧殘的文化堡壘中的一個，只是人民的民主權利被摧殘的許多象徵中的一個，只是政治逆流中許多象徵中的一個，只是在文化上開倒車的許多象徵中的一個。我所以不憚煩地報告『許多象徵中的一個，』是希望由此可以喚起國人對於整個政治改革的注意與努力，而不是拘拘於一個事業機關本身的得失。這一點意思，我在本文中也許已暗示過，但因爲特別重要，所以不憚煩地又在這裏鄭重提它一下。

六七　與黨部「特務」首領的談話

諸位也許已經知道，中國的「特務」有二大系統：一個是軍事委員會的特務，由戴雨農先生主持其事，還有一個是屬於國民黨中央黨部的特務，由徐恩曾先生主持其事。後一系統的特務工作，和我們這一班所謂「文化人」更有着密切的關係。（「文化人」這個名詞有人覺得不恰當，以「文化工作者」這個名詞較妥，但因為大家說得順口，就用用罷。）所以我在「生活」被摧殘的第一個時期中，曾經和黨部的「特務」首領有過幾次誠懇的談話。

黨部的特務總機關，掛的招牌是「調查統計局。」這看上去好像是一個什麼經濟學專家如馬寅初先生之類的埋頭研究之所，應該屬於中央研究院似的，但在實際上所調查統計的是另一個部門的事情，單有招牌是難明眞相的。它在陪都的地址是川東師範，那是一個大規模的山地，樹林茂盛，山徑曲折，很有×××「××」的味兒，具有特殊功用的有名的幾個「防空洞，」就在那裏面！

事頗湊巧，我和這個「××」上的首領徐恩曾先生私誼不薄。我們以前在上海的南洋大學做過同學，從中學到大學的電機科是同班的同學。後來我轉文科，他仍繼續讀他的「電機，」他在國內畢業後，曾到美國留學，讀的也是「電機。」照他所學，應該是一位電機工程師，但是他回國後，尙在內戰時代，就鑽到「特務」這一部門方面去了。他是CC的親戚（CC是國內對於二陳的通稱，二陳即陳立夫陳果夫二先生，）聽說有表弟

兄的關係，這也許是他改業的契機。我們彼此間的私人友誼就建立在同班同學的關係上。

徐先生的儀表和他所担任的職務，似乎完全不配合，他的表面上看來是一位溫文爾雅的白面書生，他無論穿西裝或中裝都漂亮整潔，在學校時，他的房間布置得最整潔講究，爲同學們所贊美。我在陪都和他幾次晤談，有一次無意中問他「你學的是電機科，應該做一個電機工程師才是，現在却幹着××××××，眞是出人意料之外！」他微笑着說「我有什麼辦法？總裁一定要我担任這個職務，只有等到革命成功之後，再去幹我的工程師罷！我現在已經幹了，只有幹下去！」

我們有過幾次晤談，有時在他的那個「××」上，有時在他的寓所裏（他住在國府路，離開我的寓所學田灣很近。）我們談時還是老同學的樣子，彼此都沒有什麼拘束。

他對於共產黨當然是破口大駡。這是在他的地位有着必然性，諸位是可以想像得到的。但是我不是共產黨黨員，我沒有代表共產黨和他辯論的義務，我所要和他說明的是國民黨摧殘進步文化事業的不合理。我問他：「依我們老同學的友誼，彼此都可以說老實話，你是主持特務的，依你所得的材料，我究竟是不是共產黨？」他微笑着說：「我「跟」了你七年之久，未能證明你是共產黨。」我說：「既然如此，你何必對我說了許多關於共產黨的話？」他很直率地說：「到了現在的時候，不做國民黨就是共產黨，其間沒有中立的餘地，無所謂民衆的立場！你們這班文化人不加入國民黨就是替共產黨工作！」我說：「我的工作是完全公開的，無論是出書或出刊物，無論是寫書或寫文章在刊物上發表，都經過政府所設立的審查機關的審查，審查通過的文章不能再歸罪於我罷？如果我們做的工作是爲共產黨工作，審查機關是國民黨的機關，爲什麼通過呢？」他說：「有許多

事情不能見於法令，與審查的通過不相干，要你自己明白其意而爲之。』這句話我無法了解，我只沈痛地感到做今日的中華民國的國民，即在遵守法令的範圍內也不一定能夠得到合法的保障。

所謂『明白其意而爲之，』大概是『仰承意旨』的意思罷，我老實對他說：『做一個光明磊落的國民，只能做有益國家民族的光明磊落的事情，遵守國家法令就是光明磊落的事情，我不能於國家法令之外，做任何私人或私黨的走狗，「仰承意志」的玩意兒是我這副硬骨頭所幹不來的！』

我們雖然是可以無話不談的老同學，但是談到這裏，至少對於這一點，似乎無法再談下去了。

關於我個人，他希望我加入國民黨，並多研究三民主義。他說：『有許多人看不起三民主義，其實三民主義是全世界上獨一無二的好主義，愈讀愈有味，愈讀愈能發現眞理。』我說：『三民主義已爲全國人民所接受，只須在實際上實行起來，沒有不受全國人民所歡迎的，至於我自己，也曾經讀過好幾遍，你要我再讀，我當然「臨安承教」的。不過要我加入國民黨，也不妨事前和我商量商量，現在無緣無故在短時期內把幾十家書店封閉，把無辜的工作人員拘捕在這樣無理壓迫下，要我入黨，無異叫我屈膝。中國讀書人是最講氣節的，這也是民族氣節的一個根源，即使我屈膝，你們得到這樣一個無人格的黨員有何益處？』（這裏所謂『無人格』是指如果『屈膝』以後，我始終不屈膝，所以我的人格仍在，並非『無人格』，黨老爺們不要曲解，特此聲明。）

他忽然怒形於色，說我把加入國民黨視爲屈膝，是在侮辱國民黨。我說我正是尊重國民黨，所以希望它能尊重每一個中華民國國民的人格。

關於『生活，』他說中宣部主張和黨辦的正中書局等合併，是表示國民黨看得起『生活，』眞該趕緊接

受！我雖感謝老同學的好意，但却無法「仰承意旨，」不勝歉然！

六八　又是幾個故事

在『生活』被黨老爺摧殘的第一個時期中（指民國二十八年三月起至二十九年六月止，至於第二時期被摧殘的情形，當再另文敍述）有若干故事，可以反映中國政治的現實，可以證明我們必須努力中國政治的改革，否則任何進步的事業都沒有存在的餘地。關於這類的故事，我已略有報告過。現在還有幾個故事要補充一下。

我在以前曾經說過，中央黨部於前年三月前後，即有密令叫各地當局無故封閉生活書店，但是因為各地黨部的作惡程度有着不平衡的發展，有的地方黨部有些『同志』的良心尚未黑盡，覺得無故封閉太不成話，把密令暫時擱置了起來，例如廣西省黨部在這第一個時期中接到中央黨部這種違法密令之後，某委員就公開宣言中央黨部自己尚允許重慶的生活書店存在，卻先叫廣西做惡人，這種事情是他們不願幹的。這樣一來，密令就被延擱了不少時候，受黨老爺違法摧殘而冤死無法伸訴的小百姓，得到這位賢明的『同志』的良心所給與的暫時的保障，雖屬暫時，我們至今感謝不盡。（聽說後來廣西省黨部被中央黨部設法改組，這位良心尚有的某先生被排除，這使我們於不勝感謝之餘，更不勝其抱歉。）有的地方的黨部或當局真正想到了『禮義廉恥』，接到這種違法摧殘民間合法事業的密令，覺得進退兩難：要執行罷，似乎在良心上說不過去，不免外慚清議，內疚神明；不執行罷，似乎又犯了違背『政令』的滔天大罪。於是再三考慮之後，想到一個折衷的辦法，

即不用封條貼上店門，只特派專使口頭囑令自己關門，也就是所謂「勒令停業。」這比較封閉，物質上可以少受一些損失，但從此關門大吉，總的命運仍然相同。平心而論，這種比較「文明」的違法行爲，比西安的省黨部那樣大幫卡車自由地把一切貨物椅桌乃至職員的私人行李鋪蓋等等滿載而去，行同盜刼，那是進步得多了，做「阿斗」的我們實在已經感覺到不勝感激之至，應該歌功頌德一番。

有的地方因軍政當局的賢明，對黨老爺的橫行無忌也有着相當的制裁力，在這種情況下，遭受無理壓迫的「阿斗」在暫時尙可得到苟延殘喘的機會。前年六月間曲江生活分店所遇到的情形，便是一個例子。當時曲江的省黨部偷偷摸摸地用一張沒有蓋印的封條把曲江的「生活」封閉，既而他們不知怎樣又想了一下，覺得不妥當，又偷偷摸摸地把貼上的封條取下收回，只用口頭對店的負責人（經理）說要他「自動地」把店門關上，並說省黨部對此事當負全責云云。「阿斗」在這種威勢壓迫之下，無可如何，只得飲泣吞聲，乖乖地用自己的手把自己的店門「自動地」關上，含寃莫白，於無望之中，仍作最後掙扎，向軍事當局呼寃。這不是亂呼的，因爲當時有抗戰堅決素負令譽的司令長官張發奎先生和參謀長蔣光鼐先生。張司令長官適因公往南雄，蔣參謀長知道實情後，即自己立刻用電話找省黨部的黨老爺說話，他說「你們不是執行的機關，不應這樣目無法紀，胡作亂爲，趕緊把生活書店啓封」黨老爺在賢明守法的軍政當局嚴厲制裁之下，只得勉强唯唯諾諾，「阿斗」辦的文化事業機關才得由棺材裏扶了起來。當蔣參謀長打這個電話的時候，李章達先生適在旁聽到。（李先生即被國父中山先生派往俄國調查之一人，同時被派的有廖仲凱朱執信及蔣介石諸先生，詳見何香凝先生所著改組國民黨的前後回憶一文。）這段話的大意是李先生最近親口告訴我的。

但是『阿斗』雖幸而遇着賢明守法的軍政長官，不久以後，又遭受一次的无妄之災。事實倒很簡單明瞭！有一天，有幾位穿黑長衫的不速之客，浩浩蕩蕩跑進曲江的生活分店，既無公文，也無命令，也看不見沒有蓋章的封條，立刻把店內的全體同人趕出門外，然後把店門鎖上，逍遙揚長而去！衣服舖蓋一物不能帶出的一羣『阿斗』沒有辦法，只有再向各方呼冤，當時司令長官張發奎先生已回到曲江，聽到這件事，立刻要查明是什麼機關幹的。問省黨部，省黨部否認。問警備司令部，警備司令部否認。問省政府，省政府也否認。張司令長官倒也乾脆，他說既然沒有一個機關承認是它幹的，你們儘管開門復業好了。『阿斗』們得到了這幾句話的合法保障，才又把已被鎖住的門重開起來，又得苟延殘喘了一些時候。

在衡陽也演了一幕趣劇。由省黨部備一呈文，大意說生活書店售賣違禁書刊，懇請賜予封閉云云，派人持往各公團及各書業機關，叫它們一個個在這呈文上面蓋個圖章，各該機關見是省黨部派來的人（省黨部在耒陽，離衡陽很近）不敢不遵命，只得依法泡製，一一蓋印，省黨部把這個呈文收回之後，即作為各該機關的共同呈文，在該呈文上加上批語，大意說既經該機關等呈文籲請准予照辦云云！他們以為這樣一來，就可以把違法摧殘文化事業的罪行加在別人身上！這是執行上峯『密令』的又一巧妙辦法，可謂煞費苦心了。

從『故事的象徵』方面說，違法橫行，處處令人對法治和民主憂慮，但在封條上不敢蓋印，封了又偷偷摸摸地收回，改用口頭私囑自動關門，用黑長衫不速之客掩人耳目，以及揑造呈文等等，這種種忸怩之態，雖是做賊心虛，但從好的方面看，可以說是多少尚有一些羞惡之心，人性尚未盡失，這一點却是可以樂觀的。

六九　「諸葛亮」和「阿斗」搏鬥

自二十八年三月至二十九年六月間，「生活」的五十五個分支店，因受酷烈的摧殘，僅剩下了六個。我把這一年零三個月叫做「生活」被摧殘的第一個時期，在這一個時期中，我和「生活」總管理處的幾個重要負責同事每隔幾天或一二星期就「鐵定」看到又一個分店的「報喪」電報，同時繼續不斷地奔走呼籲，商洽營救無辜被捕的同事（前後陸續被捕的約四五十人）。對於我們的「頂頭上司」（中央黨部宣傳部）也以極誠懇的態度，商量挽救這一個文化堡壘的辦法。在這一個時期中，我們收到海內外無數熱心讀者來信的詢問和安慰，得到各方面人士的同情和援助（包括國民黨中的賢明的要人及各地方的賢明的軍政長官），不勝感奮。即在直接執行中央黨部密令摧殘文化事業的各地方黨部，有的有意延擱，有的改囑停業，有的尚能顧及「禮義廉恥」，煞費苦心，用着種種掩醜遮羞的辦法，使我們深切感到公道自在人心，人生尚非盡屬鬼蜮。但是因為我們始終只能限於「服從法令接受糾正」，在原則上接受黨部的領導，而在中央黨部方面則堅持非由黨老爺插足不可，具體的策略是要「生活」和黨老爺辦的書業機關及出版機關「合併」。無論請任何人出來講理，我們的立場和辦法既合情理，又合法律，中央黨部的態度和辦法既不合情理，也不合法律（因為根據法律以及國民政府所頒佈的任何法令，黨老爺絕對無權强迫任何民辦的商業機關和黨老爺辦的機關合併。）我們看過不少的例子，凡是民辦的有成績的事業機關或團體，一被黨老爺插足進來，沒有不糟，所以我

們始終堅持，在法令範圍內在原則上接受領導則可，如果黨老爺一定要插足進來破壞我們原有的苦幹精神和民主的紀律，那就等於毀滅我們十六年來所辛勤培成的文化堡壘，是我們所要抵抗到底絕對不能屈服的。爲着這兩方面的見解有着這樣的根本的差異，所以雖經屢次的商談，在黨部方面只是敷衍搪塞，一方面憑藉他們的政治地位，對於無辜的『阿斗』作更酷烈的壓迫與摧殘，雖口頭答應在談判期間不再續封書店，不再拘捕工作人員，但在事實上則各地『生活』仍接連不斷地被封閉，工作人員仍接連不斷地被拘捕。中國有句老話，叫做『秀才碰着兵，有理講不清。』舊時代的兵不像今天爲國家民族努力奮鬥的光榮戰士，而是憑着暴力欺凌老百姓的傢伙。黨老爺有權在手，誠心誠意願受『諸葛亮』領導的『阿斗，』遭受奇冤，也無可如何。英國的拉斯基教授在他所著的現代國家中的自由一書中，曾說『大權所在，如果沒有適當的監督機構，終難免橫行無忌的。』在今日民主政治的實現之所以重要，原因也就在此。試問黨老爺藉『諸葛亮』的地位對『阿斗』壓迫摧殘，無惡不作，嘴上敷衍敷衍，暗中無法無天，你能拿它怎樣？

蔣委員長宵旰勤勞，一日萬幾，對於黨老爺們『幾家區區商店的封閉』（借用黨報的說法，）當然顧不了許多，但是因爲『生活』在全中國文化界的地位還不算十分的『區區，』所以蔣委員長漸漸也不無所聞，但是黨老爺們在這種地方卻頗具機智，設法放出更有趣的謠言，說共產黨每月津貼『生活』十萬元。我在以前曾經報告過，黨部曾特派專員到『生活』總管理處仔細查過帳，對於經濟的來蹤去跡，一絲一毫不放鬆，結果證明『生活』確是靠營業收入來維持生存，完全是自食其力，不像黨老爺們辦的事業一來就有樂哉樂哉的津貼。但是那時他們就已在實際上認真實行了『造謠重於宣傳』的『政策，』儘管事實早已明顯，造謠仍不

可少，他們不但造謠傳播於一般社會中，並且把這個謠傳到蔣委員長的耳朵裏面去，××××××××××（××××××××××，）××××××××××××××××（×××××，×××××××××，）××××××，××××××××××××××××××。×××××××××××，×××××××××。我得到這個消息之後，深切感到黨老爺的神通廣大，妙法無窮。我明知黨老爺自己所辦的文化事業不易發展，不自反省癥結所在，僅對「生活」垂涎三尺，在這樣「弱肉强食」的情況下，「生活」是終於不易保全的，但是我們對於這個無數作家及數百幹部血汗所凝成千百萬讀者的愛護所支持的文化堡壘，仍不得不作最後的掙扎，姑作萬一的希望，於是我決定寫一封長信給蔣委員長。結果如何，且待下回分解。

七〇 一位『大員』的話

我於民國二十九年六月間寫了一封信給蔣委員長，為聽說黨老爺對『生活』落井下石，把共產黨每月津貼十萬元的謠言傳到蔣委員長的耳朵裏去。信的內容注重說明二點：一點是用出版物的統計數字證明咎貸違禁刊物的不確，還有一點是舉出黨部派人到『生活』查帳的事實證明津貼十萬元的不確。關於這二點，我在本文裏曾經詳細敘述過，在這裏用不着重複，在這裏所要指出的是我在寫給蔣委員長的這封信裏是用鐵一般的事實粉碎了黨老爺的誣陷陰謀。平常寫給蔣委員長的信，不一定能夠直達到他的面前，我們這封信是用國民參政員寫給議長的名義，請國民參政會祕書長直接面交議長。

不久得到確息，蔣委員長看到這封信後，叫葉楚傖先生去（葉先生當時為中央黨部祕書長，）大意對他說生活書店在社會上有着它的信譽，不可弄得太利害，免引起社會的反感（大意如此，詞句也許不無出入。）這寥寥幾句話，蔣委員長說了之後，自民國二十九年七月起至三十年一月止，在這半年間，黨部方面對於所僅剩下的六個分店（原有五十多個分支店）暫時停止了封店捕人的事情。

二十九年七月中旬，中央黨部方面派了一位『大員』做非正式的代表到『生活』總管理處來看我。這位『大員』在國民參政會中和我有『來賓』和『陪客』之雅，私人友誼很好。他來看我的時候，說是出於私人的友誼，同時也是非正式地代表葉楚傖先生來和我談談。他個人的態度是非常誠懇和婉的；但是他的使命，

仍然是站在黨老爺的立場。

他不知道我們已得到蔣委員長說出了上面幾句話的消息，所以在最初一小時餘的時間內，仍然强調非與正中書局等合併即繼續封店捕人的恫嚇。他問我究竟想不想保全『生活』，如想保全的話，非接受這個條件不可，否則蔣委員長已決定把『生活』全部消滅。

我心裏明明知道蔣委員長說出了上面幾句話，這裏大概是中央黨部的托詞，但我當然不便當面說穿，我只說明爲着中國的文化，爲着『生活』對中國文化有着它的貢獻，我們當然想保全『生活』不願它『全部消滅』，可是我們所要保全的是精神和實際，而不是驅殼和形式。我直率地指出，『生活』有它固有的苦幹精神和民主紀律，有它的種種優點。這種精神和優點是它的事業所以發展的原因，如强迫和黨辦的機關合併，這種精神和優點必保全不住，『生活』也就等於被毀滅。我對此事看得清清楚楚，所以對於合併於黨辦機關的建議，始終不敢接受。

大概這位『大員』在來時以前就已打算好二個步驟：第一步驟是對於『合併』的辦法再作一次恐嚇的嘗試，如恐嚇不了，再進而嘗試第二個步驟，即下面所謂派黨代表監督。這位『大員』花了一小時餘的寶貴時間，用『不接受即須全部消滅』的恫嚇，反覆對我開導。後來見我態度堅決，絲毫不爲之動搖，他覺得第一個步驟只得宣告破產，立刻作了一個一百八十度的轉灣，很天眞地說道：『我這次和你商量與正中等合併的原議可以取消，不過據中央黨部的意思，你無論如何，必須接受另一種辦法，否則即須全部消滅無疑。』什麼另一種辦法呢？他接着表示中央黨部要派黨代表經常駐店監督一切，他再三鄭重聲明，如果這個辦法仍不接受，那

就非全部消滅不可。

我說我們只能受中央黨部原則上的領導，如發現我們有違法之處，甘受處分，但派黨部代表經常駐店監督，出版界無此先例，萬難接受。我並說明：辦文化事業機關和辦百貨商店不同，辦百貨商店只須有資本就行，老板只須腰包有錢，接收幾個百貨商店，生意仍可興隆，文化事業機關則不同，須寶貴平日在廣大讀者間所建立的信譽，倘接受上述辦法，勢必喪失其信譽，與其喪失信譽而等於消滅，毋寧保全信譽而遭受封閉。

談到這裏，這位『大員』也很天真地表示黨代表監督的辦法確有困難。他說如果叫他來担任這樣的黨代表，天天坐在書店受着全體同事的『另眼』看待，把他看作一個敵人，使他坐立不安，終日沒精打彩，也是幹不了的。我聽了這位『大員』的這些話，暗中敬佩他的忠厚。如果是別位黨老爺，有什麼幹不了，正是厚臉黑心的作威作福良好機會！

結果，『大員』的第二步驟也宣告破產。

最後『大員』和我談到哲學。他說最成問題的還是唯物論和唯物辯證法！必須使這個勞什子絕跡於中國，然後才能根本鏟除未來的禍患。我說唯心論和唯物論是世界數千年來哲學上爭論的問題，加以研究則可，『絕跡』似乎不可能，即中山先生的主義和遺教也不禁人研究哲學上的問題。『生活』出書千餘種，關於哲學問題的書不過寥寥幾種，此點並不成問題，惟國民黨對於學術思想的研究態度，實有重加考慮的必要。

『阿斗』恭送了『大員』之後，雖感謝他光臨的一番好意，但對於中國文化前途的苦難，不勝悵惘者久之。

七一　文化封鎖

我們讀國際新聞，常看到有所謂經濟封鎖，例如在這次歐戰中，英對德實行經濟封鎖，德也對英實行經濟封鎖。在中國，花樣翻新，黨老爺對無辜『阿斗』實行文化封鎖！

我昨天曾經說過，自從蔣委員長於二十九年六月底看到我寫給他的一封信，叫葉楚傖先生去囑咐幾句話之後，自二十九年七月至三十年一月的半年間，對於五十五個分支店中僅剩下的六個『生活』分店，算是暫時停頓了封店捕人的悲喜劇。這在『阿斗』方面似乎已是意外的幸運，但是黨老爺對於『阿斗』『不合併即須全部消滅』的『政策』，在實際上却並沒有絲毫放鬆過，他們在這半年中雖暫時不再用封店捕人的方式來直接摧殘『生活』，却拚命用文化封鎖的方式來間接摧殘『生活』。扼要說來，有左列的種種妙法：

第一，查禁已經審查通過的書籍。這種例子多至不可勝舉，如開出詳單來，佔完本文的篇幅還不夠，諸君也沒有時間來看，爲表示鐵的事實起見，隨便撮舉幾個例子罷。例如長篇文藝創作新生代，已經廣西省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領有桂審字第十四號審查證，中央審查委員會却命令查禁。又例如兒童故事鷹和牠的奴隸們及翻譯小說蘇聯作家七人集，都已經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前者領有渝圖字第六七八號審查證，後者領有渝圖字第九五九號審查證，但先後都遭中央審查委員會查禁。又例如已經內政部審查通過准予註册發行的書籍多種，如中國不亡論（領有註册執照警字第九七三八號）給初學寫作者的一封

信（警字第九八四二號）抗戰歌曲第一集（警字第九八七一號）中國外交史（警字第九九七二號）救亡手冊（警字第九八〇三號）等等，都被查禁。由政府所設立的審查機關，以同一審查標準審查通過的書籍仍遭查禁，審查者不負任何責任，已受審查通過者毫無法律保障可言。在黨老爺通過一下，仍查禁一下，似乎是一件『區區』的小事，但是在遵守法令的『阿斗』，按出版地點遵令送審通過的書籍，只須黨老爺高興起來，發出一紙禁令，各地存書被沒收的一來就是數千冊，被檢查扣留的一來又是數千冊，這種因遵守法令被摧殘的損失在『阿斗』方面却不是『區區』，是可以想見的。有人說你未免說傻話，黨老爺所以要這樣幹，就是要你受到嚴重的損失，你儘管遵守法令送審而又通過，有什麼相干呢？

第二，由各地駐郵局的檢查員、三民主義青年團、憲兵團等等，隨意扣留『生活』的掛號郵包（內係郵寄審查通過的書刊）隨意扣留用任何方法運輸的『生活』出版的已被審查通過的書刊。這第二種辦法較第一種辦法更進步，因爲明令查禁已審查通過的書籍，我們的總管理處和中央審查會在同一地點，可以就近辦交涉，他們雖可以故意延挨，究竟不無麻煩，至於由各地檢查員或什麼團隨意將審查通過的書刊扣留，你如根據事實呈請中央糾正，他們復你一個『等候查明辦理』，便可一了百了，永遠不『查』，永遠不『明』，你拿他們怎樣（『心心相應，』原來就用不着查明，只是搪塞而已。）關於掛號郵包，郵局向例有通知說明被某處郵局內的檢查員扣留，我們函請示明什麼機關的檢查員，以便向有關機關交涉，他們的回信說檢查員的來源甚多，且郵局受囑不許說明，故無從答覆，合併聲明云云。這不是更妙的文化封鎖辦法嗎？

第三，縱令各地學校乃至黨老爺控制得利害的其他機關，禁止閱看『生活』出版的已被審查通過的書

刊。這種『密令』有由中央黨部發出，有由各地黨部發出，有由教育部發出，我們的廣大的熱心讀者廣布在各方面，他們往往把這樣的『密令』鈔寄給我們，有的就把原件寄給我們看。上述機關的『密令』不止發出一次，大概視爲一種『常課』，像發瘧疾，每隔幾時發作一次，我們每隔幾時也承蒙熱心讀者抄示一次。有一次接到熱心讀者寄示的是教育部『密令』各省教育廳轉飭各學校禁止學生閱讀全民抗戰，說該刊是宣傳共產主義的刊物！其實全民抗戰每期都經過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的，頗有審查證清清楚楚地印在刊上，圖書雜誌審查會是在中央黨部領導下的，教育部不是在打中央黨部的嘴巴嗎？其實你在全民抗戰中找不到『共產主義』這四個字，那裏宣傳過什麼共產主義？該刊廣布海內外的讀者可作證人。但是黨老爺寫在『密令』上，以爲我們看不見，所以儘可昧着良心含血噴人。其實全民抗戰果有違法之處，儘管明令禁止，何必偷偷摸摸幹嗎？每期都經過審查會的審查通過，這是全民抗戰絕對沒有違法的鐵證，所以摧殘者不得不『密』它一下。（我在教育部中熟友不少，曾拜託調查，才知道是由部長的機要秘書秘密發出，眞可謂之『密』之又『密』的了！）

他們在這樣偷偷摸摸地『密』一下，還不夠，各地憲兵看見有人看全民抗戰竟公開干涉，說這個刊物看不得！有一位文藝作家在成都車站拿着一份全民抗戰看，就爲憲兵干涉，他深爲詫異，一到重慶，就把這件事見告。其他讀者舉以相告的亦不少。一面予以合法的審查通過，一面無孔不入地暗中摧殘，未免太不光明罷！不過我們不勝抱歉之至者，即在如此無法無天的情況下，全民抗戰在內地的週刊中，銷數仍居第一位。

但是黨老爺大棒在手，用『海陸空』全力（海運陸運乃至航寄書刊紙版都受到搗亂）實行文化封鎖，

對於『區區』的『阿斗』當然能給與嚴重的打擊，所以在暫停封店捕人半年中，『生活』這一個文化堡壘仍在極艱苦的環境中掙扎着。

七二　今年二月後

自民國廿九年七月至三十年一月止，爲「文化封鎖」時期，大概情形，昨天已略有報告，「生活」雖因此在物質上受到嚴重的打擊，但因爲「生活」有着十六年來長期得到的廣大的熱心讀者之愛護支持，同時國民黨中的賢明的份子也有不少暗中給與深切的同情和間接的愛護支持，故「密令」雖多，封鎖雖酷，「漏網」仍不無可能。而在「生活」內部，由於十六年來長期中所建立的傳統的苦幹精神和民主紀律，在極艱苦的環境中尙能共患難，同甘苦，雖在物價高漲而薪水却須大打折扣的苦況下，仍能埋頭苦幹，毫無怨言。由於這種種因素，「文化封鎖」時期雖爲「生活」非常艱苦的時期，但是在全體同事努力奮鬥之下，這個文化堡壘仍能勉强維持生存，繼續它的文化事業，一息尙存，不敢懈怠。

今年一月間皖南事變發生後，全國震驚，政府認爲是軍令軍紀問題，我以爲此事與軍事有關，固無疑問，但同時除軍事的意義之外，顯然還含有政治的意義，我們要解決實際問題，必須面對事實，然後才能得到眞正的合理的解決。這雖是我根據事實和運用理智所下的判斷，但因爲當時陪都言論封鎖得利害，我對此點也就沈默下來，沒有發表過什麼意見。這至少表示我沒有使「生活」出版的刊物捲入當前任何政治或黨派問題論爭的漩渦中，讓它在勉維生存的情況下，繼續進行它的通常的文化工作。但是當局在表面上雖强調只是軍令軍紀的問題，而在事實上的發展却對於進步的發達的文化事業作更進一步的摧殘，於是本已停止的封店捕

人的作風又死灰復燃。從今年二月八日起至二十一日止，不到半個月，又無故將成都昆明二分店先後查封，桂林分店被勒令限期停業，貴陽分店則在遭封後，並將全體員工拘捕（連練習生、茶房、廚子都一同請君入甕）家具現金搬運一空，形同搶刼！同時在二月下旬，我們聽到熱心友人從重慶衛戍司令部內部得到消息，知道他們已接到封閉重慶『生活』的『密令，』惟應該採用怎樣的具體步驟，由該機關斟酌處理。

這是『生活』被摧殘的第二個時期。第一個時期有一年零三個月，第二個時期只是短短半個月，這一部分是因為剩下的『生活』分店已是寥寥，一部分也因為進行得更為迅速。在第一個時期還找一些掩飾的辦法，如拿出若干已經審查通過的書去『複審』或備好呈文派人叫各公團蓋印等等，在第二個時期便乾脆得多，由黨部所控制的各地審查會會同三民主義青年團，帶同幾個憲兵或警察把『區區幾個商店封閉就算』事。

在這幾幕悲喜劇裏，貴陽演得最毒辣，但演的是『獨幕劇』，於二月二十日深夜二時，由當地審查會帶幾個憲警，封店捕人，搬運所有生財存貨及銀錢，幹得一乾二淨，辦事效率極高，很有『閃擊戰』的優點！

但是演得最熱鬧和繁複的要推桂林。本年二月十日，桂林當局接到『中央』查封『生活』桂林分店的命令（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團部及中央黨部宣傳部的命令，）即約桂林『生活』的負責人（經理）談話，限令於三日內辦理結束。至十二日晚七時多點鐘，桂林分店門市部正當顧客十分擁擠的時候，忽有一個穿軍服及二個穿便服的，不聲不響地私將數十本並非禁書的純文藝的書籍夾着就走，當時門市部職員認為這無疑是在偷書，即挺身而出，和他們交涉，他們三人才出示名片二張，上書『軍委會少校諜務員』及『桂林警備司令部特務連長』。但是既非禁書，當然不得任意帶走，職員再三解釋，吃了幾個耳光，終被自由拿去。事隔半小

時，該連長與警備司令部官長多人又重臨門市部，進門即大聲辱罵本店營業旺盛的景況爲『毫無秩序，』並喝令顧客不准將所買的書帶走。一會兒又對所有顧客職員的及門市部的情形，分別攝取照相，並迫令讀者簽名及寫明職業住址後方准陸續離去。隨後又擁進警察四名，憲兵六名，以及省黨部人員三名，將本店職員四人拘去押在警備司令部，店內留住警察二人及憲兵一人。被拘押的職員四人於當晚十二時釋放（因爲廣西尙有賢明的軍政長官，大概發現演得太不像話，從中阻止，所以這幕戲有這樣的曲折。）事後發現會計課貯藏現鈔的抽屜鎖被毀，現款六百元及各項單據已不翼而飛，收發課短少郵票百餘元，同人消費合作社所有的肥皂、襪子、牙膏，以及所有的日用品及私人信件，亦都取去。經交涉後，信件『承蒙』發還。大概也是由於賢明的軍政長官的糾正罷，司令部某君不敢將上述的照片向上報銷，特與桂林『生活』的負責人情商，說這幾張照片『生活』取回可留作紀念，照相費五十元還是由『生活』出罷，這位負責人是一個好好先生，爲『息事寧人』計，照相費照付，把『紀念的』幾張照片留了下來。總的結果，『區區』的這家『商店』當然還是被勒令停業了。

關於重慶『生活，』確息未實現，聽說陪都爲觀瞻所繫，寇里來後，又要開國民參政會，有人建議等國民參政會開後再說。在我離渝之後，蔣委員長對『生活』頗關懷，更下手令有所囑諭（這是出於蔣委員長的好意，詳情見後文。）所以至今尙在苟延殘喘中。

七三　最後的商談

自今年二月八日起，不到半個月，『生活』分店又接連着被摧殘了四個，這是『生活』被摧殘的第二個時期。到了這個時候，所剩下的只是重慶衞戍司令部已接到『密令』相機封閉的一個重慶分店，和黨部的××所不及的海外的一個，經十六年的慘淡經營備嘗艱苦所培成的五十五個分支店，可謂被摧殘殆盡，『不合併即須全部消滅』的『政策，』在忍心害理，無視法律，不知羞恥，摧殘文化事業的文化×××方面，可以算躊躇滿志了。

人究竟應該是有若干人性的動物罷，這種忍心害理，無視法律，不知羞恥的行爲，我在整個事實完全過去之後，才完全相信應有若干人性的動物竟也有幹出這樣不要臉的勾當來，但是在二月初旬先後又將成都和昆明的二個分店無故封閉的時候，我仍沒有完全絕望，仍以爲也許有商談挽回的可能，我特往訪中宣部部長王世杰先生，他同時是國民參政會秘書長，原是熟人。我把黨部方面無理取鬧的事實告訴他，他說中宣部只管書報內容是否錯誤，至於書店不是中宣部所管的，封閉書店是軍警的事情，更是中宣部所管不到，他冷着面孔推得一乾二淨。其實我們得到的確息，摧殘『生活』的勾當，全是由中央黨部密令幹的，我後來到桂林後，就地親自切實調查，即桂林的軍政長官亦不諱言，王先生身爲負責部長，竟當面推得這樣乾淨，並極力表示中宣部絕無此種命令發出，而且也絕無此意。大概是黨部內定的整個『政策，』他也無可如何。我所注意的是國民黨

黨部領導文化事業的整個態度，對於個人原不願有所苛責。

我聽說王先生的事務很忙，中宣部的事情多由副部長潘公展先生主持其事，在訪問王部長不得要領之後，幾次訪問潘副部長都沒有遇到，却見到了中宣部祕書主任許孝炎先生二次。許先生也是國民參政員，所以也是熟友，承他很客氣地接談。他的口氣和王先生口氣差不多，也是首先替中宣部推得乾乾淨淨，說封閉是軍警幹的，與中央黨部無涉，接着也說中央黨部絕無此種命令發出，而且也絕無此意，部長和祕書主任說得這樣不謀而合，事後想來，使我感到他們大概是經過『集體』商量決定的應付辦法。我當時眞太傻，還和他辯論，說軍警和中央黨部儘管是不同的機關，但政府是整個的，國民黨是整個的，出版事業既在中宣部管轄之下，應該負起責任，不該如此推諉，他對此點雖表示同情，但仍說這不是中宣部一個機關的事情！結果是摸不着一個負責的機關！實際上我們明明知道『密令』是中宣部發出的，他們矢口不承認，推得乾乾淨淨，你奈他何！

許先生究竟是熟友，承他一面表示對於此事完全不知道，一面從袋子裏抽出袖珍筆記簿子，把我們所說的成都昆明的何日被封的事實寫了一些下來，自告奮勇地說要替我去查一查。

後來桂林貴陽二處分店相繼被摧殘，我第二次再去訪問許先生（同時訪問潘先生，他又不在），一則問問他查到了什麼，二則再探探他有無最後商談挽回的餘地。他說去查了，還沒有得獲。我說幾處『生活』分店的被摧殘，爲事尙小，値得考慮的是黨部領導文化事業的整個態度問題。我問黨部是否已經內定，凡不是黨部或黨員所辦的文化事業機關統統非關閉不可。他否認。我說那末民間所辦的文化事業機關，既然『服從法令接受糾正』，在原則上接受黨部的領導，爲什麼還不許存在？他沒有什麼理由可以答覆這個問句，只說黨裏有

些同志不了解『生活』，並承他稱贊我所著的事業管理與職業修養一書，說那裏面所提及的『生活』的內部管理法極好，他已决定叫某些黨辦的機關採用。我一面謝謝他的好意，一面說既然如此，『生活』更無可疑，可否設法保全？他答應俟與王潘諸先生商談辦法後，再行通知，但是這通知就永遠沒有來，我知道最後的商談是毫無希望的了。

七四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的前夜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大會定於本年三月一日起在重慶舉行。國民參政會的效果和它的職權很有關係，所以大家對於第二屆國民參政會的職權頗爲注意。第二屆的職權，於原有的聽取權（聽取政府施政報告、）詢問權、和建議權之外，加了所謂調查權，而且還只能調查政府交與調查的事情。其實在第一屆國民參政會中，如川康視察團之類，就已做過調查的工作。因此，關於職權方面可以說是加而不加。人數雖由二百名加到二百四十名，但是『陪客』的成份較前增加得多，『來賓』的力量當然愈縮愈小。嘗過第一屆參政員滋味的『來賓』們，鑒於已往的重要決議多是決而不行，或至多僅在『等因奉此』中兜圈兒，加上新的客觀條件只有比舊的更差，所以都看得很淡，鼓不起勁兒。據羅隆基先生於將開會前由昆明到渝後的報告，在昆明的幾位教授參政員，也多感覺到僅僅粉飾場面，實在沒有意思，簡直懶得再來到會。但是一般的情緒雖不免這樣的低落，大家爲顧全『團結』的『形式』計，在二月二十日前後，『來賓』們乃陸續到渝，在野各抗日黨派的『來賓』們有多次的聚會傾談，我每次都參加。大家都深深地感覺到政治的『逆流』的可憂，公決在開會前即有聯名寫一封信給蔣委員長的必要，內容是對於鞏固團結及改善政治，在具體辦法方面有所建議，經大家多次的商討，於二月廿四日下午作最後的決定，參加簽名者十六人，除國共二黨的『來賓』不在內外，其他在野的各抗日黨派的『來賓』都在內，記者亦簽了名（當時中共的『來賓』已決定不出席，故未參加；國民黨方面雖有

幾位富正義感的前輩參加，但在實際上不是代表『陪客。』）

我在這幾天的心境是苦痛得利害，一方面國民參政會就要開會，我正追隨着各位前輩努力於支持『團結』的『形式，』參加應該主持正義的所謂過渡的『民意機關，』一方面却眼巴巴地望着碩果僅存的幾個『生活』分店被暴風雨似地摧殘着，不但違法背理！大封其店，而且違法背理大捕其人！『團結』作何解釋？『正義』作何解釋？『民意』又作何解釋？有人說你何妨把這件違法背理的事情，在『民意機關』裏力求伸訴，但是諸君如不健忘我在以前所報告的參政會中的提案在實際上的效力等於零，便知道這個好意的建議是在開着玩笑！

我一方面仍打算出席第二屆國民參政會，連着幾天追隨諸前輩共商大計，一方面忙着請求中央黨部予以最後商談的機會，勿欺凌太甚，勿逼迫太甚。但是我儘管再三聲明『服從法令，接受糾正』的原則，他們却一味敷衍，一味搪塞，毫無誠意，旣不能指出我們違背法令之處何在，也不能指出我們應受糾正之處何在，只是一面發出密令作酷烈的摧殘，一面滿口推諉責任，說他們一點不知道，充滿正義感的黃任之先生曾親自詢問過潘公展先生，潘先生仍再三聲明中央黨部絕無封閉『生活』分店之意，完全出於地方上的誤會，誤會消除，即可無事！黃先生欣然相告，反而覺得我是在庸人自擾似的！

但是書店一個個又被封閉是事實，忠誠於文化事業的青年幹部一個個又鋃鐺入獄也是事實，我又怎能昧着良心裝作癡聾呢？我那幾天眞是忍耐又忍耐，萬分的忍耐着。我有一二天實在覺得忍耐不住，我想×××××××××中，粉飾場面實在是莫大的罪惡！我向重慶衞戍司令部的稽查處塡寫表格，請求准許購飛機

票（這是在陪都購飛機票必經的手續，）以繼母在港有病爲辭。事後沈老先生勸我還是等到參政會開完了會再說，我又强把出走的意念抑制了下去。我的妻有着穩健的性格，不贊成我在開會前出走，也極力勸我不要過於氣憤，我也接受了她的好意。我再忍耐又忍耐，千萬分的耐着。

但是暴風雨似的摧殘來勢越來越兇！貴陽『生活』分店在二月二十日深夜即被封閉，而且全體職工無故被捕，而因爲郵電均被封鎖，直至二月二十三日接到貴陽的熱心讀者出於義憤的自動的告急信，才知道此事的殘酷經過。被迫到這樣的田地，我傷心慘目想到爲抗戰文化而艱苦奮鬥的青年幹部遭受到這樣冤抑慘遇而無法援救，任何稍稍有心肝的人沒有還能抑制其憤怒的。我憤怒得目瞪口呆，眠食俱廢！我不自禁地又想到在這種地獄似的悽慘環境中，再粉飾場面實在是莫大的罪惡！我的穩健的妻看到這種情形，她也知道再留不住我，沈老先生看到這種情形，也知道再留不住我了。

這是二月二十三日的情形，我直至二十三日傍晚才決定辭去國民參政員，不能參加這次的會議。

我的動機絕對不是出於什麼洩憤的觀念。我十分痛心於違法背理的現象，願以光明磊落的辭職行動，喚起國人對於政治改革的深刻注意與推進。就這一點說，我的辭職和出走，不是消極而仍是積極的。

七五　臨行的一封信

第二屆國民參政會定於今年三月一日開幕，國民參政員須於二月二十四日報到。我於二月二十三日傍晚決定辭去國民參政員，飛機票既不可能，決定乘商車行，為便於出走起見，二月二十四日仍到國民參政會報到，領到一大張冠冕堂皇由國府主席及各院院長署名蓋章的聘請狀，領到一個新製的參政員徽章，抽籤抽着了第二十號的議席，還被一位拿好一架大照相機的中央通訊社特派的攝影員堅邀着拍了一張半身照片，他拍後還很客氣地追問一句：『鄒參政員最近到不到別的地方去？』在他也許是無意中問起，也許是知道了我曾經向重慶衛戍司令部稽查處要求購飛機票，我聽了只有笑着對他搖頭。

我踏出了國民參政會的大門，忽忽回到家中，已經中午，忽忽吃過午飯，又忽忽出去參加在野各抗日黨派的會議，因為那天下午要共同最後決定聯名寫給蔣委員長的那封重要信。商量定後，依年齡長幼簽名，擁有長鬍子的大概都簽在前面，我也參加了簽名。簽後當日送出，我回家時已經萬家燈火了。

第二日一早有車在南岸出發，我須於當夜（廿四日）四點鐘過江趕往南岸，故這一天可說是忙得不可開交。我於會議完畢回家後，即料理行前應該辦的一些事情，我擬就了一個辭去國民參政員的電稿（已見前文）並寫了一封信留致在野各抗日黨派的領袖們，內容如下：

『衡山先生並轉任之問漁禦秋君勱努生舜生幼椿伯鈞漱溟表方士觀慧僧申府諸先生惠鑒：韜奮

追隨諸先生之後，曾於二三年來在國民參政會中，勉竭駑鈍，原冀對於民主政治有所推進，俾於國家民族有所貢獻，但二三年來之實際經驗，深覺提議等於廢紙，會議徒具形式，精神上時感深刻之痛苦，但以顧全大局，希望有徐圖挽救之機會，故未忍遽爾言去耳。惟就韜奮參加工作之生活書店言，自前年三四月後所受之無理壓迫，實已至忍無可忍之地步。本會上屆第一次大會通過公佈之抗戰建國綱領，明載在抗建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當予合法之充分保障。此種最低限度之民權，必須在實際上得到合法保障，始有推進政治之可言。生活書店努力抗戰建國文化，現在所出雜誌八種及書籍千餘種，均經政府機關審查通過，毫無違法行爲。乃最近又於二月八日至廿一日，不及半個月，成都桂林昆明貴陽等處分店，均無故被封，或勒令停業，十六年之慘淡經營，五十餘處分店，至此已全部被毀。貴陽不僅封店，全體同事均無辜被捕。雖屢向中央及地方有關之黨政各機關請求糾正，毫無結果。一部份文化事業被違法摧殘之事小，民權毫無保障之事大。在此種慘酷壓迫之情況下，法治無存，是非不論，韜奮苟猶列身議席，無異自侮。即在會外欲勉守文化崗位，有所努力，亦爲事實所不許。故決計遠離，暫以盡心於譯著，自藏愚拙。臨行匆促，未能盡所欲言。最後所願奉告者，韜奮當仍以國民一份子資格，擁護抗戰國策，爲民族自由解放而努力奮鬥。苟有以造謠毀謗相誣者，敬懇諸先生根據事實，代爲辯正，而免於政治壓迫之餘，復遭莫須有之冤抑。忝在愛末，用敢披瀝上陳，諸希鑒察爲幸。諸先生爲前輩先進，對國家民族尤具無上熱誠，必能爲全國同胞積極謀福利，再接再厲也。臨穎悵惘，無任神馳，敬頌公安！

鄒韜奮倚裝敬啓　　三十，二，廿五晚。

我把這封信匆匆寫完之後，於當晚十點鐘往訪黃任之先生，和他告別，並說明我不得不走的理由。回家後已一點鐘，匆匆略睡一二小時，四點鐘即動身。

蔣委員長於三月四日知道我已離渝，囑王世杰秘書長用主席團名義電桂林挽留，聽說該電五日下午到桂林，我於當日下午二點鐘由桂林起飛，相距大概一二小時（該電原文我至今未見到。）我當然感謝領袖的好意，但我個人進退的事小，而政治作風的改革事大，後一點尤其值得政府的考慮。聽說還承蒙領袖下過手令，說生活書店對國家有貢獻，叫黨部把它恢復起來。（這是確息，但手令原文我亦未見到。）這手令發下之後，至今被擱置，原因未詳，但重慶的「生活」分店至今尚得苟延殘喘，附近陪都的成都「生活」分店門上的封條被黨部會同警察扯下，（但店在實際上仍被封閉着，不許開門營業！）也許還是間接受到領袖的這個手令之賜。

最近有朋友自陪都來，據說在重慶平日被派着監視我的二三位「特務，」因事前未能發覺我已離渝，被拘押起來，至今未被釋放，這卻是使我感到非常抱歉的一件事。其實怪不得他們，我在陪都時平日光明磊落，事事公開，既無「暴動」陰謀，又無任何其他秘密行動，他們覺得監無可監，視無可視，所以不免鬆懈了下來。就是我的出走，也是被逼到最後，至二月廿三日傍晚才決定（廿四日深夜四點鐘就動身，）事出倉卒，我自己也是臨時才知道，實在不能怪這幾位「特務」仁兄未能事前發覺。所以關於這件事，他們是和我同樣受到無妄之災的！我希望這幾位「特務」仁兄早獲自由，重見天日，不過同時希望他們出來之後，會把工作改換方向，用來對付敵偽，××××××××××！不勝馨香禱祝之至！

七六　關於態度和主張的補充說明

這是抗戰以來這一連載長文最後的一篇。我在這一連載長文裏面，根據我四年來參加實際政治活動所得的經驗和觀察，指出這四年來抗戰過程中的優點和缺憾，希望由此喚起全國同胞的注意，共同努力於發揚優點而補救缺點，達到政治改革的目的，以作解決抗戰期間各種困難問題的先決條件，以加速抗戰最後勝利的到來。

這是公開發表的文章，指出優點，固無問題，指出缺憾，似乎有些人感覺到是否要被敵偽利用，其實這一點是不足慮的，因爲我對於有關國防及外交祕密的問題，並沒有提出公開討論。所提出的只是關於政治上的某些缺憾，這在各民主國家是可以允許的。缺憾指出之後，能加以改善，正可以加强國力，加速抗戰最後勝利的到來，何所懼於敵偽？諱疾忌醫，養癰貽患，正是於敵偽有利，於中國何益？試舉一二例子以資參證：正在與德國激戰中的英國，當內政部長安德生對於防空洞的建築與管理太壞的時候，英國輿論界不但加以嚴厲的公開批評，甚至加以嚴厲的公開抨擊，後來英政府鑒於輿論沸騰，毅然改換內政部長，防空洞的建築和管理得到空前的進步，一般人民因此得到安全的保障。試問他們的這種作風予德國的打擊大呢？還是諱疾忌醫，養癰貽患，造成如我國的大隧道的窒息慘案，給與敵人的打擊大呢？×××××××××××，曾搜索蘇聯內部自我批評所表露的種種缺憾，印成專書，以表示蘇聯的弱點，但蘇聯卻因公開自我批評而力謀改善與進步，終成世

界上最強盛的一個國家，反蘇出版家能損害它的毫末嗎？在實際上，一切還是要看我們自己怎樣幹。其實對於政治的批評，正是民主政治下國民應有的權利和義務，這事的本身就是民主政治的一個重要因素。某些人慄慄懼怕關於政治的批評，正足以反證政治批評的效力。

有些人認為你有所批評有所建議，儘可寫信給有關的政治當局，何必公開發表呢？我們承認少數人寫信在某種場合固有其可能的效用，我也曾屢次追隨參政會中諸前輩聯名寫信給蔣委員長，但同時卻不能抹煞輿論的效用。例如美國國民寫信給總統，動輒數萬或數十萬人上書總統，但同時不見美國的無數報館或刊物就因此關門大吉，取消其輿論的動作。尤其是關於政治文化的運動，不是少數人寫信所能奏效，必須喚起輿論的力量，形成多數人所認為必要的主張，然後由於羣策羣力，共同努力，才能達到政治改革的目的。

有些人認為一切等到抗戰勝利以後再說。他們根本沒有認識中國抗戰是半殖民地的解放戰爭，是持久戰，爭取最後勝利是要靠着抗戰過程中的繼續不斷的新生力量，因此，政治改革——一切改革的核心——是與抗戰最後勝利有不可分離的密切關係。

關於本文的措辭，也許有人覺得太直率一些，甚至覺得太激烈一些。我自問所根據的都是確鑿的事實，我自問我的動機是要藉此推進政治的改革，是積極的而不是消極的，但是心直口快，生性戇直，確是我生平的缺點，我平日易得朋友的諒解者以此，我平日易於得罪朋友者也在此。我在本文中所最注意的是政治改革的推進，並無意於開罪任何個人，如有因為敍述事實以示「象徵」，筆鋒所及，不免開罪任何個人之處，那是不勝歉然的。

除了上面解釋的幾點外，關於我對於國事的態度和主張，已編入本書附錄。我最近曾與幾位朋友發表了一篇我們對於國事的態度和主張，那集體的態度和主張，也包括着我個人的態度和主張，在此用不着再有所複述，所以我在這裏祇想略加補充的說明而已。

第一點要補充說明的是我對於執政的國民黨責備特嚴則有之，但我並不反對整個的國民黨，我只是嚴厲批評國民黨中黑暗的一部分。我曾經在本文中屢次提起國民黨中有着賢明的份子，所以我在本文中所指摘的『黨老爺』顯然不是指整個國民黨的全體黨員，而只是指國民黨中一部分的『吃教騙子』。（這個名詞是黨報自我批評時用過的，我對這種坦白的自我批評，願表示欽佩之意。）我對國民黨中『吃教騙子』所表現的違法背理的作風，曾加以毫不客氣的揭露，正是重視國民黨，正是希望國民黨改善與進步，因爲我深信國民黨的改善與進步，對於中國政治的改善與進步，有着很大的影響。

第二點要補充說明的是我爲着中國政治的改革，對於政府和領袖存着忠言直諫的態度則有之，但我並不反對領導抗戰的政府和領袖（即有些人所謂推翻政治中心。）我的這種態度，本文即是證明。我只是強調政治改革的必要，並沒有說過一句用非法手段來推翻政府或推翻領袖的話。誠然，我曾經反對以奴才的態度擁護領袖（見領袖與工具一篇，）也許要引起某些人的不快，但是我始終認爲這種反對是正確的，而且我深信國民黨的賢明份子也必有同感。

第三點要補充說明的是我對於抗日各黨派都一律敬重（國民黨中的賢明份子當然也包括在內。）這理由很簡單，因爲我深信『中國的抗戰建國是要由全國各階層共同努力達到成功的，不是任何一個階級所

能包辦的，政黨既是爲着其所代表的階層努力奮鬥（爭取民族自由及建立眞正的共和國家這在各階層是共同利益）所以中國的民主政治當然是出於多黨的方式而不是出於任何一黨的專政。』（見拙著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一文）我在國民參政會中曾有機會與在野各抗日黨派的領袖們多所接觸，我深深敬重他們公忠爲國，比之各民主國的賢明政治家，有過之無不及。我深信各抗日黨派的精誠團結，攜手奮鬥，對於中國政治的前途，必有偉大的貢獻。

第四點我要補充說明的，是我對於國家民族的光明前途，對於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光明前途，有着堅強的信念，雖則我同時並不諱言，在我們共同努力奮鬥的過程中，我們有許多困難須要克服，有不少危機須要警覺。我的這種堅強的信念並不是幻想，而是有其事實上的根據，如我在這連載長文中所指出的『驚動寰宇的民族戰士，』『自動奮發的千萬青年，』『淪陷區同胞的艱苦奮鬥，』『熱烈愛國的僑胞，』抗日各黨派對於民主政治運動的再接再厲等等，都是事實上的根據。

關於政治改革的具體主張，除請參看我們對於國事的態度和主張一文外，拙著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原刊於世界知識第十二卷第四期）及張友漁先生所著我們需要怎樣的民主政治（原刊於大衆生活新四號，）都可供參考，特一併編入於附錄內。

我在前面已經說過，這是抗戰以來這一連載長文最後的一篇。我這一長文引起了許多朋友深切的關懷和善意的批評，在這裏結束的時候，我要竭誠表示誠懇的謝意，並祝讀者諸友健康，爲國努力！

附錄

我們對於國事的態度和主張

我全民族英勇抗戰已近四年，賴前線數百萬民族戰士及全國同胞的艱苦奮鬥，已經奠定了最後勝利的基礎。然而敵寇漢奸，民族敗類，正出其全力，作最後的掙扎，以圖挽救他們潰敗的命運。所以勝利雖已在望，但是毋庸諱言，抗戰已進入更艱苦的階段，面臨着更嚴重的危機。

日本帝國主義者近正集中全力，以求結束『中國事變』而鞏固亞洲大陸根據地，解除南進絆脚石的迷夢，並進而實行參加再分割世界的第二次大戰，這表現在軍事方面的特徵是：各戰場配合發動攻勢，加緊『掃蕩』，尋我主力，企圖給予致命的打擊，動搖我全國軍民的抗戰意志。這表現在政治方面的特徵是：一方面表示積極扶植傀儡政權，誘致妥協份子及失敗主義者，加速投降的步伐；另一方面則散佈各種煙幕，採取一切手段，促成中國內部的分裂。這表現在外交方面的特徵是：以蘇日中立協定為煙幕，企圖勾結我民族敗類，煽起反蘇空氣，而破壞抗戰以來中蘇間的親切友誼，以暫緩南進為香餌，企圖離間英美在遠東的平行行動，而改變其援華政策。這表現在經濟方面的特徵是：擴大封鎖，流竄掠奪，瘋狂轟炸，企圖由此遮斷我國際輸給線，耗竭我物資，並窒息我工業生產機能，從而使我經濟無法支持，日本帝國主義者這些陰謀和策動，自將多少增加我

抗戰的困難，實不容忽視的。

然而今天祖國抗戰所遭逢的危機，不僅在於日本帝國主義者要集中全力以結束「中國事變」，而尤在於國內根本的政治問題始終未曾獲得合理的澈底解決。四年來的事實昭示我們，要爭取抗戰最後勝利，必須團結和動員全民族的力量，而要團結和動員全民族的力量，主要的條件是實現民主政治。這是全國人民和各抗日黨派一致的要求，不幸這一要求顯然並未獲得積極的反應。由於政治的不進步，民族統一戰線祗具形式，沒有內容，不僅未能逐漸鞏固，反而每況愈下，糾紛時起，黨派摩擦事件層見疊出。由於政治的不進步，培養反攻的新生力量既受到極大的限制，而在若干抗日部隊間，復强分畛域，以致抗戰力量，蒙受牽制，甚至互相抵消。由於政治的不進步，戰時經濟政策無從確立，因而影響到戰費的籌措，影響到一般人民大衆的生活。總之，由於政治的不進步，一方面未能使全民族的每一分力量組織到抗戰中去，而予侵略者以最有效的打擊；另一方面則妥協份子及失敗主義者，隨着抗戰的更趨艱苦，而大施其破壞團結，挑撥內戰的伎倆，與日汪的陰謀遙相呼應。目前正是祖國抗戰能否迅速取得最後勝利，而且是能否繼續抗戰的重要關頭。

民族解放戰爭是一個偉大而又艱苦的事業。在抗戰過程中，必然會不斷遭遇新的困難，產生新的危機，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但抗戰必須獲得勝利，而且是一定能夠獲得勝利的，因爲祇要有決心，有熱情，有誠意，發揮全民力量，糾正種種缺陷，則困難必然可以克服，危機也必然可以解除。四年來全國成千成萬的文化工作者都抱着這樣堅定的信念，各就自己的崗位，在前線，在敵後，在大後方，不顧任何艱難，不辭任何犧牲，爲祖國的自由與獨立而戰鬥。文化工作者，對於督促政治進步，宣揚抗戰國策，加强內部團結及激勵軍民抗戰情緒，曾盡其最

大的努力，這也是不容湮沒的。

然而在這四年來，曾不斷發生痛心的現象，至最近而愈烈。他們在工作上受到種種阻礙、嫉視、壓迫和摧殘，行動失去自由，生命遭遇危險。過去在南北各戰場艱苦工作，鼓勵士氣，團結軍民的政工隊，服務團，演劇隊，宣傳隊等，或被無故解散，或被勒令改組，或奉命停止活動，既不考驗功過，也不宣佈罪狀，服務於各學校機關，各社團的公正人士與優秀青年，一舉一動，都受「特務」的監視，根據片面的報告，就有名列「黑單」的危險，擁護團結，堅持抗戰，力爭進步的書店、報紙、雜誌、通訊社及其他文化團體，則封閉的封閉，封鎖的封鎖，甚至無故拘捕工作人員，囚繫經年累月，不經公開審訊。在蘭州西安洛陽綦江曲江等地，則竟有所謂「集中營」和「勞動營」成爲傷害青年身心的修羅場，無數純潔的青年男女，因同情於進步光明，不滿於倒退腐化，即被認爲大逆不道。新四軍事件發生以後，政治上的逆流，更有急轉直下之勢。即以中外觀瞻所繫的陪都重慶而言，就有許多無辜而告「失蹤」的青年，被送入「防空洞」。而且不僅智識青年的自由安全毫無保障，甚至年高望重爲中外人士所敬佩的經濟學家馬寅初先生，也因暴露發國難財者的罪惡，堅持「有錢出錢」的戰時經濟政策，而被「遣送前方考察經濟」。馬先生的下落迄今音訊杳然。其它可悲可駭的事情，仍不勝枚舉，但我們不忍盡言！我們所以不得不舉出上述幾點，無非要使吾同胞明白國內政治環境的一斑，而羣策羣力，共圖挽救。

我們都是手無寸鐵的文化工作者。在這樣的政治逆流之前，在這樣的倒退情形之下，向來在海外爲祖國抗戰文化而努力的，固已竭盡智力，貢其棉薄；而在於後方堅守自身崗位的，則對於最近的痛心現象，緘默於心不安，工作於勢不能，得已不忍痛出走，寄身海外，而耿耿此心，始終未忘爲祖國之光明而奮鬥。我們對於祖國抗

戰的前途，一點也不消極，一點也不悲觀。因爲從四年來參加的實際工作中，我們深切瞭解全國軍民的進步，民族意識的覺醒，已使中國成爲不可征服的力量。只要能夠堅持抗戰，只要能夠切實執行抗戰建國綱領，只要能夠在政治上力求進步，以保障團結的鞏固，我們相信今天的局勢雖屬萬分危急，然而憑着中國民族得天獨厚的潛勢力與抗戰以來已有的進步，必然能夠渡過此最艱苦的階段。這是毫無疑義的。

今天令人痛心的另一現象，是國內的政治逆流，逐漸向海外僑胞中間擴大其影響。對於身居海外擁護抗戰的文化工作者，對於堅持團結抗戰，要求實現民主政治的忠貞愛國人士，或稱爲『異黨份子』，或竟誣爲『漢奸』與『第五縱隊』，混淆黑白，顚倒是非，企圖由此掩飾國內政治上的倒退黑暗現象，隱蔽抗戰危機的嚴重性，諱疾忌醫，杜塞進步之路，而對於潛藏在抗戰陣營中的汪逆殘餘，以及佩戴各種面具的主張妥協份子反熟視無睹，任其混跡市朝，危害國家。對於這種現象，各黨各派明達公正之士，固已屢上諍言，即文化界同人亦曾一再呼籲，冀蒙採納。然而效果未覩，逆流反熾，蒿目時艱，痛心已極，而又不敢自棄國民天職，所以不得不大聲疾呼，希望喚起輿論，督促政府，共謀匡救。

爲了克服當前的困難，爲了保證抗戰勝利，我們提出下列幾項原則，作爲我們對於改革政治的最低限度的主張：

第一，堅持抗戰國策，求其更須激底。抗戰雖已四年，國土淪喪已五分之二，將士人民捐軀死難的不可勝數，然而和平傳說，妥協空氣，有如定期的瘧疾，年必數至。我們固深信政府抗戰之決心，然而我們亦不得不忍痛以告同胞，迄今抗戰陣營中尙潛伏若干妥協主和份子，道路指目，當非空穴來風。故要激底堅持抗戰，必須肅淸此

等份子，而示天下以大信。

第二，團結須更具誠意。今日口頭上無人敢言分裂，無人不籲求團結，然而事實昭示我們，欲求團結之牢固，必先除去阻礙團結的障礙。舉其原則言之，一為必須取締一切助長分裂的宣傳與行動，二為遵循民主方式，開誠布公，以謀抗日各黨各派間的精誠團結。

第三，民主政治須即實施。儘速成立戰時真正民意機關，集全國優秀人才，共主國家大計。「選賢與能，天下為公。」黨員包辦及用人先問其是否黨員的作風，必須迅加糾正。關於人民基本民主權利的言論出版集會結社自由，應予以切實充分的保障。

第四，確定獨立自主的外交原則。一國的外交，須以民族利益為絕對的前提，不應追隨人後，供作尾巴。我國今當全民抗戰之時，固當爭取一切外援，以增強我抗戰的實力，但是對於助我獨多的國家，更當力謀增進彼此間的友善關係。最近一般別有用心之徒，抓住蘇日中立協定，而以各種方式煽動反蘇宣傳，其處心積慮，正要使我與援我最力的蘇聯關係疏遠，而遂敵人的狡謀。是故確定獨立自主外交原則，在今日已為迫切之舉。

第五，嚴懲貪污，整飭官常。貪污橫行，官常敗壞，在今日已為公開的祕密。民怨沸騰，半由於此。今大多數的小民，不得一飽，而發國難財者多則十餘萬萬，少亦數十萬，道路指目，人心離棄。過去政府雖有所懲治，然僅竊鈎者誅耳，神姦巨猾，未損毫末，今宜昭示大公，嚴懲著名貪污份子，沒收其財產，以裕抗戰軍費。

第六，對改善民生，宜迅作有效的處置。戰時社會經濟，應以國防需要及軍民生活為前提，應切實執行有錢出錢的原則，防止惡性通貨膨脹，澈底實行平抑物價，安定民生，絕對制止私人壟斷，囤積居奇，權貴巨官，有恃無

恐,尤須嚴懲,以平民憤。

第七,解除抗戰文化的壓迫與封鎖。應即啟封無故被封的書店、報館、通訊社等文化團體,解放無故被捕的工作人員,廢除摧殘青年的集中營,使數萬有為青年重新擔任抗戰工作。取消教育特務化的惡劣辦法,以保障講學研究之自由,保全青年之純潔人格。

第八,特務工作必須改變方向。特務工作應用以對付敵偽,不能用以統治人民。人民人權應受法律的保障,人民如有犯罪,應依法審判,不能以特務機關代替法庭,而開宵小假公濟私作惡之門。

第九,應切實保障僑胞回國投資,及回國參加抗建工作的安全,保證僑胞捐款的合理運用,制止達官貴人在海外豪奢之生活,以慰節衣縮食踴躍輸將的愛國僑胞。

以上諸端,我們認為當務之急,由之則全國團結必能加強,軍心民心,必能鞏固,抗戰必得最後勝利。國事至此,萬不能再事因循,深望領導抗戰之領袖與政府,以大勇大公之心,毅然決然,當機立斷。但使政治進步有望,則我們不但對目前之流離與誹謗,視為無物,即令粉身碎骨,亦甘之如飴。至對於陰謀出賣國家,破壞抗戰之惡勢力,則一息尚存,誓當與之奮鬥到底。我們無時不準備重返祖國,今雖身在海外,亦不願自安於明哲保身,願始終堅守文化崗位,追隨海內外同胞之後,力爭祖國之進步與光明!

韜奮　茅盾　金仲華

惲逸羣　長江　于毅夫

沈志遠　沈茲九　韓幽桐

民國三十年五月二十九日

我對於民主政治的信念

韜奮

一　世界潮流與中國

「世界潮流的趨勢，好比長江黃河的流水一樣，水流的方向或者有許多曲折，向北流或向南流的，但是流到最後一定是向東的，無論怎麼樣阻止不住的。所以世界的潮流由神權流到君權，由君權流到民權，便沒有方法可以抵抗。如果反抗潮流，就是有很大的力量像袁世凱，很蠻悍的軍閥像張勳，都是終歸失敗的。」

這是國父中山先生在民權主義演講中說過的一段似乎是常理而却是異常重要的話，尤其是在全中國人民迫切希望民主政治積極開展的今日。民主政治原是歷史的產物，在不同的歷史階段，各有其不同類型的民主政治。壟斷以前資本主義時代有着它的幾個類型的民主政治；帝國主義時代有着它的幾個類型的民主政治；在不同的歷史階段中，民主政治也都有着它的頑固反動的障礙物。例如在帝國主義時代，法西斯的摧殘民權，便是民主政治的最頑固反動的障礙物。但是世界政治史的總的發展，總是向着更高階段的民主政治方面邁進，儘管在前進的過程中可能有着某些黑暗時期，可能有着某些相當嚴重的打擊，掩蔽了某些人的理智，動搖了某些人的意志。歷史的鉅輪在長期中總是向前推進的，硬開倒車的人終究是心勞日拙，徒勞無功！

去年六月間法國對德屈降之後，有某些人心血來潮，乘機大發揮其『民主政治無用論，』其實法國在準備對敵妥協的以前長時期中，已逐步接近法西斯化，後來到了緊要關頭，爲着鎭壓國內的革命危機，更不得不『竭力剷除或消滅議會制度和有產者對民主政治的最後一些殘餘，因爲議會制度和有產者羣民主政治的最後一些殘餘，是能夠被勞動大衆利用去反對壓迫者的。』（一位著名的革命者語）到了現在，事實已非常明顯，法國的崩潰不是由於民主政治的無用，而是由於民主政治的不用；不是由於民主政治的向前發展，而是由於民主政治的加速沒落。即以尙在掙扎中的英帝國而論，他們的人民的呼籲和政治學者及輿論界的倡導，也認爲『在戰爭中，武器只不過聽命於策略，而策略則必須有一個偉大的觀念作爲出發點。民主政治的策略背後，其偉大的觀念莫過於決定利用戰爭中所產生的心情，去加深並擴大民主政治的領域。』（見去年十月二十日紐約時報所載英國拉斯基教授著英國政治改革與勝利的聯繫一文，並參證今春在英國舉行的盛極一時以擴大民主爲目標的全英人民會議。）至於美國，羅斯福總統口口聲聲喊着『援助民主國家，』口口聲聲主張要使美國成爲『民主國家的兵工廠，』已爲國人所熟聞；雖在主觀上的實際動機是另一問題，但在客觀上對於法西斯國家的打擊，則爲無可否認的事實。講到蘇聯，今日在實際上已達到全國人民共享的民主政治，對於反民主是絕對不會同情的，對於各國人民推進民主運動是要加以熱烈的同情與贊助，那更是不待言的了。

由於俄國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的成功，爲民主政治運動劃一新時代新型的民主固然是在擴展它的光明的前途（所謂新型的民主不僅指社會主義國家所已建立的全體人民共享的民主，並包括已成爲新的世界

革命的一部份的廣泛民主政治運動，）即舊型的民主（指資本主義國家的民主，）由於各國人民繼續努力，要求「加深並擴大民主政治的領域」也要逐漸變化它的內容往更高的階段前進。

爭取民主或加强民主已　爲當前世界政治的中心問題。中國是世界的一環，當然不能自外於世界，在這「世界潮流」中，除非自暴自棄情願加入「違抗潮流」「終歸失敗」的反動陣營中去，也必然要「順乎世界潮流，非用民權不可。」（亦國父中山先生語）這是中國唯一的出路，「無論怎麼樣阻止不住的，」是全中國人民的實際需要所絕對不許「阻止的」！

我們要認淸世界潮流與中國所處的地位！

二　實際的需要

國父中山先生在民權主義中曾一再指出：「要人民眞正有直接管理政府之權，」「要人民有充分的政權，可以直接去管理國事。」他又在同胞都要奉行三民主義演詞中說：「民權主義，就是要拿本國的政治弄成大家在政治上有一個平等地位。以民爲主，拿來治國家。」他又在民權主義演詞中說：「今日我們主張民權，是要把政權放在人民掌握之中……凡事都應該由人民作主的，所以現在的政治又可以叫做民主政治。」毫無疑問地，民主政治在國父遺敎中實佔着極重要的地位。

就國人所擁護的三民主義原則說，我們固然確信「中國非民主不可」（亦國父語，）即就中國在當前所亟待解決的幾個實際的問題——有關整個國家民族的幾個實際的問題——除了眞正實行民主政治外，

也沒有其他基本解決的辦法。現在全國同胞所最須集中努力的是爭取抗戰的最後勝利，全國同胞所迫切希望的也是要保證抗戰最後勝利的必可得到，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在這個總的目標之下，國人所最關心而在實際上也是最主要的，有三個大問題亟待得到完善的解決：第一是鞏固團結問題，第二是加强動員問題，第三是穩定經濟問題。而這三個問題的先決問題，是整個政治的改善問題，也就是民主政治是否眞能切實施行的問題。

試就第一個問題說，我們想到鞏固全國團結，一致對外，必然要連帶想到國內政治上各黨派團結的問題，尤其要連帶想到國共團結的問題，這種現實的重要問題，如得不到相當的解決，儘作空論是無補實際的。筆者因在過去二三年間曾參加國民參政會，在會內外與各黨派的領袖們（當然是指擁護抗戰國策的各黨派）多有接觸的機會，對於促進黨派團結這件事，也曾經追隨諸先輩竭其棉薄，深知他們一致認爲民主政治的推進，實爲黨派團結的基礎。關於國共問題，從一方面說是軍令軍政的統一問題；從另一方面說也必須在整個政治加强民主化的情況下，軍令軍政才更能收到實際的功效。在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四次大會中，各黨派及無黨派的參政員曾經針對這個問題，通過了這樣的一個要案：『（甲）治本辦法：一、請政府明令定期召開國民大會，製定憲法，實行憲政；二、請議長指定參政員若干，組織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協助政府，促成憲政。（乙）治標辦法：一、請政府明令宣布全國人民除漢奸外在法律上其政治地位一律平等。二、爲應戰時需要，政府機構應加充實並改進，藉以集中全國各方人才，從事抗戰建國工作，爭取最後勝利。』關於治標的二點，因有關於最當前的政治，在實際上包括容納各黨派的賢智之士，共同參加具有實權實效的政治，故在議場上曾經過空前

的熱烈辯論。這個決議案現在固然只是一張廢紙，但是鞏固團結和民主政治的實行有着不可分離的關係，這個原則却是略知中國政治內幕者所公認的。

其次就是第二個問題，自抗戰開始以來，軍民的動員固有相當的成績，但在今日抗戰路上更艱苦的階段，對反攻日人以盡全功，需要更廣大的動員。在民衆動員方面是否已盡量發揮其自動的精神，盡量貢獻其組織上工作上的偉力？在役政方面是否已能切實貫澈政府所規定的辦法，減少人民不必要的苦痛？這都是明瞭實際狀況者所認爲必須力加檢討，速謀進一步的改善的。而這些方面的改善，都不是僅由一紙政令所能奏效，必須通過民主政治的實施，動員人民的協助與監督的偉大力量，才能收到充分效果的。

再講到第三個問題，有人認爲中國抗戰了三四年，人民在生活上才感到物價增高，生計不易，這是中國地大物博，得天獨厚，所深可自慰的。但是目前的經濟問題却不因過去的聊可自慰而消滅！一方面上層份子的發國難財，窮奢極欲，揮金如土；另一方面薪水階級的入不敷出，往往盡一月薪俸所得，尙不足作全家買米之用，其他生活上必需費用，更無從說起。就人民生活方面說，這種現象已有不可久拖而必須設法補救的形勢。就國家戰時財政說，尤有通盤籌劃，積極改善的必要。其實，據經濟專家所談，這都不是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問題却在有了辦法之後是否能夠切實執行，這便與政治的改善發生着連帶關係，也與民意對於政治的有效督察發生着連帶的關係了。經濟問題分析到最後，還是政治問題！

三　問題的癥結所在

關於中國民主政治的推進，有二個基本認識非常重要：一個是中國民主政治的特點；還有一個是民主政治的實際執行。

當前世界上有資產階級專政的民主，有無產階級專政的民主，有資產階級專政的反民主（納粹與法西斯。）中國依實際的需要和國父遺教的指示，都不該走上反民主的道路，這是無人可以否認的，所以隨着的結論是中國不該採用德義式的一黨專政制度。在另一方面，中國也不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這也是無可否認的事實，所以隨着的結論是中國也不能採用蘇聯式的一黨政治制度。中國的抗戰建國是要由全國各階層共同努力達到成功的，不是任何一個階級所能包辦的。政黨既是爲着其所代表的階層而努力奮鬥的，（在爭取民族自由及建立眞正的共和國家，這在各階層是共同的利益。）所以中國的民主政治當然是出於多黨的方式，而不是出於任何一黨的專政，其爲多黨制，與資產階級在實際上專政的民主顯然也不是相同的。蔣委員長於去年十月間會面告到渝視察的上海大美晚報主筆高爾德說，中國要採用的是多黨民主制（見去年十月十一日香港大公報專電，）這個卓識是完全根據中國的實際情形，是完全正確的。中國政治的光明前途，必然是建立於全國各階層共同參加努力的眞正全民的民主政治。

其次，所謂民主政治的實施，固然需要促成眞能反映民意保障民權的憲法和各級眞能反映民意保障民權的民意機關，但是尤其重要的，是要全國注意民權保障之眞實執行，否則將來即令有了完善的憲法和選出的民意機關，憲法也只是具文，民意機關也徒具形式罷了！明白了這一點，我們便須不僅注意未來的憲法與民意機關問題，同時必須注意當前的民權保障及政治改善的問題。例如民國二十五年公佈施行現在仍應有效

的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第八條明明規定：『人民非依法律不得逮捕，拘禁，審問，處罰。』並載明：『人民因犯罪嫌疑被逮捕拘禁者，其執行逮捕或拘禁之機關，至遲應於二十四小時內移送審判機關審問，本人或他人並得依法請求於二十四小時內提審。』第十四條明明規定：『人民有結社集會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第十五條明明規定：『人民有發表言論及刊行著作之自由，非依法律不得停止或限制之。』又例如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一次會議通過，經政府公布施行的抗戰建國綱領第二十六條明明規定：『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又例如上面曾經提及的第一屆國民參政會第四次會議通過的當前應即立刻實行的二點治標辦法。我們爲推進民主政治，以加强抗戰力量，加速建國成功，首先必須嚴密注意政府在事實上的措施是否符合於這類的規定，我們必須根據國民的立場，用種種方法督促這類規定的實行。這是國民的權利，也是國民的責任。在政府方面，對於國民的這種督察的態度，不但不可發生反感，而且應該誠懇容納，積極整頓。這樣政府與人民共同努力，最低限度的民權得到切實的保障，然後才有發揚民力改善政治之可言。

根據世界潮流，國父遺敎及實際需要，中國必然是要走上民主政治的康莊大道，這是無可懷疑的。我們必須認淸中國民主政治的特點與切實執行的重要，羣策羣力，促其實現。

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我們需要怎樣的民主政治？

張友漁

在中國，目前沒有人敢公然反對民主政治。因爲中國需要實現民主政治，不僅是廣大民衆所要求，而且爲友邦人士所期望。那些一向鼓吹法西主義，詆毀民主政治的人們，在這樣的內外壓力之下，特別是友邦的壓力之下，也不得不把民主政治當做口頭禪了。

然而他們決不是翻然悔悟，眞正鄙棄專制主義而擁護民主政治。他們是要把民主政治的外衣掩蔽專制主義的醜相，即國父中山先生所曾指摘的『假民治之名而行專制之實。』他們說，中國已經實現民主政治，一黨專政就是民主政治，這是有組織的民主政治，是最新式的民主政治，是適合中國國情的民主政治，因此，民衆不必再要求什麼民主政治，而友邦也不必懷疑中國不是民主國家了。

實際，『掛羊頭賣狗肉』的把戲，決不能騙人到底。生活在實際政治之下，受着實際的影響的廣大民衆是會清清楚楚地了解，這是不是民主政治？中國不需要民主政治則已，既需要民主政治，那就必須拿出貨眞價實的民主政治，不能拿民主其名，專制其實的贋品來混充。

那麼，我們需要怎樣的民主政治呢？原則上說，就是漢奸、親日派除外的全民政治。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曾說：『近世各國所謂民權制度，往往爲資產階級所專有，適成爲壓迫平民之工具，若國民黨之

民權主義則爲一般平民所有，非少數者所得而私也。』又說：『民國之民權，惟民國之國民乃能享之，必不輕授此權於反對民國之人，使得藉以破壞民國。詳言之，則凡眞正反對帝國主義之個人及團體，均得享有一切自由及權利，而凡賣國罔民以効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者，無論其爲團體或個人，皆不得享有此等權利。』這就是說，國民黨所要求的民主政治原是除『反對民國之人，』外政權爲『一般平民所共有』的民主政治，在現在，就是漢奸親日派除外的全民政治。它決不能是政權爲『少數者所得而私』的一黨派一階級的專政，更不能個人的獨裁。具體說，即它不能是資產階級專政，也不能是無產階級專政，它不能是資產階級大地主聯合專政，也不能是工農民主專政；它不能是國民黨一黨專政，也不能是共產黨一黨專政；它應該是漢奸、親日派除外，包括一切階級，一切黨派的統一戰線的民主集中的抗日政權。

這種民主政治的具體內容是什麼？主要的，是第一，必須召集眞能代表全民的民意機關。這一機關不僅有選舉官吏之權，而且有罷免官吏及創制和複決法律之權。此外，一切有關國家大計和人民權利義務的重大問題，像變更領土、宣戰、媾和、大赦、戒嚴、締結條約以及預算、決算和發行內外公債，增加稅捐等一切財政案，都應該由這一機關作最後決定。現在的國民參政會只是政府的諮詢機關，不能算是民意機關，因而也就不能說有了國民參政會，便是實現了民主政治。

這樣的民意機關，它的產生，決不應該由政府指派，也不容許由少數人包辦，而必須實行無性別、種族、資產、信仰、教育程度、社會出身乃至居住年限等限制的普選制。國父中山先生是始終主張實行普選制的。他在同盟會的政綱中，便已主張：『凡爲國民皆平等，皆有參政權。』所謂『皆有參政權，』非實行普選制怎能做到？十三

年改組後中國國民黨政綱中更明白地提出：「實行普遍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爲標準之階級選舉。」如在多年訓政的今日，「全國軍民莫不擁護三民主義，」而仍不肯實行普選制，這能說是忠於中山先生嗎？

有人會提出所謂『事實上的困難，』作爲反對實行普選制的理由。他們說在抗戰期間，事實上，不能實行普選。我們不明白這有什麼根據。在大後方，不是要推行所謂新縣制嗎？當然實行普選制的困難是不存在了。在戰區乃至敵後，據我們所知，像河北山西山東江蘇安徽等地，都已部分地實現了民主政治，都已存在着經過普選而產生的民意機關和政權機構，爲什麼參加全國民意機關的代表獨不能經過普選制產生呢？這只不過是安坐在後方享受，不了解戰區實際情况的人們的錯誤的推測罷了。若說交通不便，則中央所派的黨政機關既能深入敵後，民意機關的代表當然也不難來到中央了。成爲問題的，只是我們現在迫切需要一個代表全民的民意機關，而經過普選制產生這一機關爲時較緩，頗有遠水不救近渴之感。那我們主張在普選進行中，先採取如下的過渡辦法：即根據中山先生民國十三年關於國民會議的主張，由各政黨，各團體，各大學，各軍隊選舉代表，執行民意機關的職權，到經普選而產生的民意機關召集爲止。但應該注意的，是中山先生所謂『共同反對曹吳各軍，』顯然是指當時國民黨及奉浙各派的軍隊而不是指這些各黨派的軍隊內的各師各旅。因此，現在要各部隊選舉代表也只能以各黨派或不屬於黨派的地方軍隊爲單位，而不能像『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所規定的那樣以各軍隊內的師旅團營爲單位。又中山先生所謂各團體原無一定的限制，更無所謂合法不合法，只要『認定是很完全，便可參加會議。』在現在，則只要是抗日團體，而且眞有羣衆，便可參加這一機關。此外，中山先生沒有提到各民族的代表，似乎也應加以補充。如因這樣的機關也還不是立刻所能組織成功，而要開

一個更使於救急的藥方，則可由各抗日黨派各自推選一定額數的代表組織一種會議，暫時代行民意機關的職權。因爲黨派是階級的前衛，每一黨派都代表着某些階層的利益，故以黨派代表會議暫時代行民意機關的職權，雖不是完善制度，但總比在一黨操縱下的，作爲政府諮詢機關的國民參政會要好得多。

第二，不僅要有民意機關，而且要由民意機關產生民主政府。在中山先生的遺敎中，我們到處可以看到民意機關產生政府，監督政府，制馭政府的主張。政府要有能，人民必須有權。但是現在，政府是否有能？我們不願多說，而人民沒有權則是事實。經過多年訓政，早應還政於民的國民政府，依然在繼續把握着政權。它由國民黨產生，受國民黨控馭，人民只能接受它的訓導，服從它的命令，而不能直接對它的行動有所過問和干涉。這造成了政治上的重大弱點和嚴重危機。我們決不願詆毀政府，更無意抹煞政府的一切。但目前政治經濟上的不進步，已引起全國人民的不滿而影響到抗戰的前途，却是不可掩蔽的事實。只有由民意機關產生民主政府才能挽救這種危機。一黨專政的政治制度是必須廢止的了。它不能代表全民的利益，它排斥了黨外的人才。中山先生雖曾主張以黨治國，但他自己解釋得很清楚，是以黨義治國而不是使黨員作官。現在，不是「全國軍民都已擁護三民主義」嗎？爲什麼還不還政於民呢？所謂還政於民並不是使國民黨完全放棄政權，根本不過問政治。國民黨是國內的第一個大政黨，它代表着一定的社會階級的利益，它一定能在民意機關和民主政府中，佔着一定的地位。假使如國民黨自己所宣稱的那樣，眞能得到多數人民的擁護的話，政權在實際上，還不是經過選舉仍歸自己掌握嗎？怕甚麼？

在民意機關還沒有能夠成立，由它產生民主政府還沒有實現的期間，我們主張暫由黨派會議產生包含

國民黨及其他一切黨派的過渡政府。這可以代表多方面的利益，網羅多方面的人才，鞏固全國的團結和合作並增强政府在政治、經濟各方面的效能。

第三，是必須澈底保障人民的自由權利。保障人民的自由權利是民主政治的主要內容，同時，也是保障民主政治的基本條件。不能保障人民的自由權利，則所謂民主政治便是假的。中山先生對於這一點，認識得非常清楚，主張得非常堅决。他在民國十二年一月的國民黨宣言中曾說：『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絕對自由權。』又在國民黨政綱的對內政策中說：『確定人民有集會、結社、言論、出版、居住、信仰之完全自由權。』既說是『絕對，』『完全，』當然是必須保障而不可輕易侵犯的了。像目前這樣摧殘人民的自由權利，不僅證明目前的政治决不是民主政治，而且也證明當局的措施妨礙着民主政治的實現。抗戰建國綱領第二十六條明白規定：『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的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保障。』但現在我們並沒有獲得這種保障。我們要求民主政治的內容必須包含對於人民自由權利的保障。

最後，必須在均權主義的原則下，確定中央和地方的權限。即中山先生所說，不採取中央集權制，也不採取地方分權制，而是採取中央和地方均權制。以中國幅員之廣，人民之衆，邊疆各地少數民族之存在，特別是抗戰以來，隨着戰事發展所引起的各地情况的變化和發展的不平衡，而要實行絕對的中央集權制，不賦予各地方以適當程度的自治權，則其結果，必且阻礙了民主政治的普遍發展。民主政治的含義决不僅限於有一個全國性的民意機關，民主的中央政府而已。各地方也必須同樣有各級的民意機關，民選政府。因而各地方自身就必

須享有適當的自治權，而不能僅是一個行政區域了。

以上所舉各點，就是我們所要求的民主政治的內容，這並不是不可能實現的，只要我們努力的話。